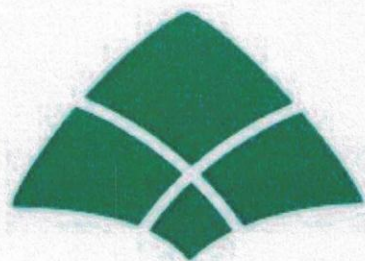


# 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



**仕外田源**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RONG SECURITIES CO., LTD.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 18 号)

**二零一六年九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适应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且公司各项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尚未受到完整经营周期运行的检验，因此公司管理层需不断提高规范运作的能力和意识。同时，公司主营业务的增加及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也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在战略管理、风险控制管理和内部控制管理等各方面不断提升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跟不上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电子商务与消费者日常生活的深度结合，近年来我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迅猛，既有行业巨头阿里巴巴、京东商城等独占鳌头，又有天天果园、沱沱公社、本来生活等各领风骚，整体呈现出参与企业众多，吸引社会资本较大，市场竞争激烈的形势。目前公司进入生鲜电商行业的时间尚短，虽然公司占据原产地优势，并在区域市场和线上平台均建立了一定的客户资源，但在激烈市场竞争的条件下，公司的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 三、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生鲜类业务以及薯类产品深加工的原材料为农产品，农产品生产种植通常受旱、涝、冰雹、霜冻、火灾、病虫害等自然灾害影响较大，而公司采购的农产品主要来自于湖北地区，若前述地区遭受自然灾害导致农产品的歉收，将直接影响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并导致市场上农产品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的业绩。

### 四、新业务开展风险

报告期内，2014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具体而言，公司与良品铺子、商丘滋美签订委托生产协议，向上游采购薯类生鲜并为其生产加工薯条类休闲食品；自 2015 年起，公司进行战略调整，在继续薯类农产品深加工业务的同时，以积累的薯类生鲜采购经验为基础，将业务拓展至其他生鲜类水果及蔬菜的销售业务，除在线下整合生鲜产品并销售给周边生鲜超市、深加工厂商、生鲜批发商外，还拓展了线上生鲜网络销售业务，利用天猫、淘宝、京东等电子商务平台销售具有地方特色的农产品，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 88.67% 来自于生鲜农产品的线上及线下销售，这一比例在 2016 年 1-7 月上升到了 98.47%，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进行了新业务的尝试与拓展。

公司主营业务结构的变化要求公司对原有的组织架构和业务管理制度、管理体系进行调整和完善，且需要对新业务相关的人才、客户、供应商、经验、知识等进行进一步的储备，尽管公司生鲜类业务在报告期内得到一定发展，但公司仍然面对主营业务结构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 五、品质不稳定风险

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初级农产品，同时也少量涉及部分农产品深加工产品，农产品的品质受天气、雨水、温度、病虫害等影响较大，尤其是初级农产品，以橙子为例，若生长季节气候异常，可能会导致干水、味酸、个头小等问题，导致下游零售客户口碑下降，因此不稳定的品质可能会对公司销售活动造成一定影响。

## 六、食品安全风险

近年来，我国食品安全问题频发，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日益增强，公司经营活动所需生鲜农产品主要采购自**农户和合作社**，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相关制度并得到执行，但仍不排除由于管理上的疏忽导致采购的生鲜农产品存在质量、安全方面的问题。若通过公司销售的生鲜农产品或公司生产的深加工产品出现上述问题，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以及市场信誉造成较大影响。

## 七、政府补助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 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9.39	52.99	62.68
利润总额	12.13	202.59	-221.11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	324.79%	26.16%	/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较高，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的依赖。政府补助的可持续性不能确定，未来若公司无法获得政府补助或获得政府补助的金额大幅下降，将会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影响，公司存在对政府补助的依赖风险。

## 八、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37号）和《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号）相关规定，公司所销售的蔬菜、蛋类产品免征增值税，未来如果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 九、抵押权行权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获得间接融资，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两笔正在履行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全部房产、全部土地作为抵押物，为合计最高额度 4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根据《担保法》、《物权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若公司在《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的债权范围内发生不履行到期义务等违约行为，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权依法处置抵押物。鉴于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均为生产经营所需的关键资源，若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使抵押权，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十、毛利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2015年度、2016年1-7月生鲜水果类毛利率水平由50.91%下降至36.24%，生鲜蔬菜类毛利率水平由20.05%上升至26.25%，毛利率波动较大。其中，生鲜水果类毛利率水平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增加销量提高店铺知名度而多次开展降价促销所导致的；生鲜蔬菜类毛利率水平上升主要是由于2016年1-7月线上销售的生鲜蔬菜类农产品比例上升，而线上生鲜蔬菜类农产品毛利率水平较高所引起的。毛利率水平变动幅度较大，可能会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不稳定。

## 十一、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的对赌事项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汤雄与投资人比邻股权投资基金及张运金分别签订的《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实际控制人汤雄承诺若投资人比邻股权投资基金及张运金投资公司后，公司在两年内未完成新三板挂牌，则由汤雄分别对投资人比邻股权投资基金及张运金所持股权进行回购，并按年化利率10%支付资金利息。

# 目 录

声 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一、公司治理风险 .....	3
二、市场竞争风险 .....	3
三、自然灾害风险 .....	3
四、新业务开展风险 .....	3
五、品质不稳定风险 .....	4
六、食品安全风险 .....	4
七、政府补助依赖风险 .....	5
八、税收优惠风险 .....	5
九、抵押权行权风险 .....	5
十、毛利率变动风险 .....	6
十一、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的对赌事项 .....	6
目 录 .....	7
释 义 .....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1
一、公司基本信息 .....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	12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	14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2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7
六、下属子公司情况 .....	2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1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4
九、公司本次无定向发行 .....	37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40
一、业务情况 .....	40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和方式 .....	42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5
四、公司业务情况 .....	58
五、重大合同 .....	70
六、公司业务模式 .....	83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84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	100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0
二、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	102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情况的评估 .....	102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3
五、公司独立性.....	104
六、同业竞争情况.....	106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10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	108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10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	112
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 .....	11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12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3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	138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	150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56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200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18
九、资产评估情况.....	218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	219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	220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	226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26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7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2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9
五、资产评估师声明.....	230
<b>第六节 附件</b> .....	23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23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231
三、法律意见书.....	231
四、公司章程.....	23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23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231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仕外田源	指	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
仕外田源有限、有限公司	指	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公司整体变更前之有限公司
田源商务	指	宜昌仕外田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并注销的全资子公司
万创科技	指	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万讯数据	指	宜昌万讯网络数据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比邻投资、比邻股权投资基金、比邻基金管理公司	指	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瞪羚基金	指	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
高山合作社	指	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
国融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的

		行为
报告期、两年及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1-7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7月末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良品铺子	指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商丘滋美	指	商丘滋美食品有限公司
生鲜电商	指	生鲜产品电子商务
秭归脐橙	指	产于湖北省宜昌市秭归县的地理标志性脐橙
冷链	指	是指使食品在整个生产和流通范围内保持均衡低温以获得最佳品质的一种系统设施
尼尔森	指	尼尔森市场调研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数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 Bei Shi Wai Tian Yuan Electronic commerce share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汤雄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0年6月2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	2,380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秭归县茅坪镇经济开发区
公司电话	0717-2853888
公司传真	0717-2853888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hbswty.com/">http://www.hbswty.com/</a>
邮政编码	443600
董事会秘书	杨靖赟
信息披露人	杨靖赟
电子邮箱	shiwaitianyuan@hbswty.com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F51 “批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大类 F51 “批发业” 中的子类 F5123 “果品、蔬菜批发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 F5123 “果品、蔬菜批发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 “13141010 经销商”。
经营范围	初级农产品收购、种植、初加工（不含鲜茧、烟叶）；初级农产品、家禽销售（含网上）；生态农业开发；农业科技研究及推广示范；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限制以及指定经营的进出口项目除外）；网页设计、制作（不含经营性网页制作）；网站建设；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下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不得经营：薯类食品、蔬菜制品〔蔬菜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加工、销售；食品批发兼零售（含网上）；网络技术培训；粮食收购等
主营业务	生鲜农产品的流通及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27557021984H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     ]

股票简称：仕外田源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3,800,000 股

挂牌日期： [     ]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份总额：23,800,000 股

2、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

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汤雄	8,130,000	-
2	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	6,530,000	-
3	李帝亚	4,640,000	-
4	付丹妮	2,320,000	-
5	张君鹏	1,450,000	-
6	张运金	730,000	-
合计		<b>23,800,000</b>	-

其中，瞪羚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的6,530,000股由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为持有，关于该笔代持产生的原因、合法性以及股份初始登记安排，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之“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与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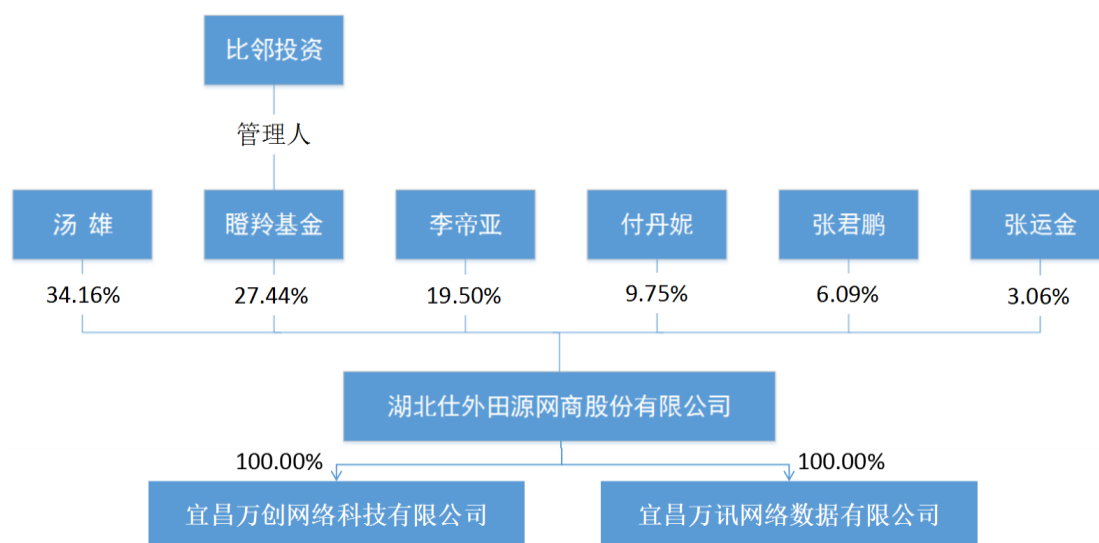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宜昌万讯网络数据有限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六、下属子公司情况”。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额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争议情况
1	汤雄	8,130,000	34.16	自然人	无
2	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	6,530,000	27.44	契约型基金	无
3	李帝亚	4,640,000	19.50	自然人	无
4	付丹妮	2,320,000	9.75	自然人	无

5	张君鹏	1,450,000	6.09	自然人	无
6	张运金	730,000	3.06	自然人	无
合计		<b>23,800,000</b>	<b>100.00</b>	—	—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仕外田源有限系股东汤雄与股东李帝亚共同出资设立，双方为夫妻关系，且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为一致行动人。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77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53.66%，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汤雄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男，汉族，198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宜昌日报社部门主管；2004 年 12 月至 2006 年 3 月，担任宜昌南辉北映创意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宜昌智高点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仕外田源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帝亚女士**，董事，女，汉族，1981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10 月至 2006 年 2 月，为香港金恺撒健康品集团安徽省总代理；2006 年 3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宜昌智高点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仕外田源有限监事；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 2、其他股东情况

**付丹妮女士**，女，汉族，197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5 月，历任宜昌市旭光棉纺织集团出纳、销售会计、成本会计；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读广州外语外贸大学；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5 月，为广州市晋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6 月，为西门子欧司朗（中国）照明有限公司成本主管；2008 年 6 月至今任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成本高级主管。

**张君鹏先生**，男，汉族，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4年8月至1991年9月，在远安县荷花镇神龙村担任团支部书记；1991年10月至1997年11月，在远安县荷花镇神龙村担任村职会计；1997年11月至1999年8月，在远安县荷花镇神龙村担任村主任；1999年8月至2002年2月，在远安县荷花镇神龙磷矿担任矿长；2002年3月至2012年11月，任远安县金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2年12月至今，从事自有投资。

**张运金先生**，董事，男，汉族，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2007年9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上海黄金家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分析师、投资经理等。2009年10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 google 中国，任渠道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香港富国国际金融集团投行部，先后任投资总监，董事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就职于深圳投行圈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任首席执行官。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除任职本公司董事外，张云金先生还在深圳多宝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深圳神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广州嘉赛贸易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在深圳前海富国资产管理有限担任监事；在湖北慧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 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与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在工商列示的股东之一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编号	440101000113590
成立日期	2010年6月29日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凌平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付于兰	13.33
	方红	26.67
	凌平	60.00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553 号 715 房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财务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	

2014 年 4 月 22 日，比邻基金管理公司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编号 P1001049），可开展私募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等私募基金业务。

根据“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编号：广东比邻-兴业托管 2015 第 01 号）及其补充协议、委托代持协议，比邻基金管理公司系“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该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备案，备案编码 S34074，备案日期 2015 年 5 月 5 日，比邻基金管理公司系代瞪羚基金持有仕外田源公司股份并办理工商登记，当仕外田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比邻基金管理公司代持的该部分股权直接登记在瞪羚基金名下。

① “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性质及投资人情况说明

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备案，备案编码 S34074，备案日期 2015 年 5 月 5 日；根据《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编号：广东比邻-兴业托管 2015 第 01 号），合同列明该项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基金的运作方式为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十年，投资范围包括已经在深圳、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的有价证券，包括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股票以及各种固定收益产品、商业银行理财计划、债券逆回购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的金融产品、未上市公司股权；合同中列明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条

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保证基金财产的来源及用途合法”，基金份额持有人均签署确认此声明与承诺。

经核查，该契约型私募基金已依法设立、规范运作并已履行相关备案手续；该契约型私募基金的资金来源系投资人投入，且合法合规；投资范围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行为合规；基金份额持有人与公司、公司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② 比邻基金管理公司代契约式基金持股原因说明

因比邻基金在对仕外田源有限进行股权投资时，工商主管部门尚不支持契约式基金登记为有限公司的股东，因此，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同意，本次比邻基金管理公司代该基金持有仕外田源的股权。

### ③ 比邻基金管理公司代契约式基金持股合法合规性说明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之“三、关于股份代持及间接持股的处理”之“（二）特别规定，以私募股权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其他金融计划进行持股的，如果该金融计划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设立并规范运作，且已经接受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监管的，可不进行股份还原或转为直接持股。”因此比邻基金管理公司代持股在挂牌申请阶段可不进行还原，待股份初始登记时按照瞪羚基金为股东进行登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引入机构投资者的合规性分析

### 1、引入机构投资者的合法合规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引入了1家机构投资者，暨比邻基金管理公司。公司与比邻基金管理公司签订了《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等，并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5-00064号《验资报告》，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均已履行必要的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引入机构投资者合法合规。

## 2、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1 家机构投资者，暨比邻基金管理公司。

比邻基金管理公司系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关于比邻基金管理公司备案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及股权变动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2、其他股东情况/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瞪羚证券投资基金与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汤雄及李帝亚为夫妻关系。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发生变化情况

仕外田源有限系股东汤雄与股东李帝亚共同出资设立，双方为夫妻关系，自公司设立之初汤雄与李帝亚共同对公司经营管理进行决策，报告期内，汤雄与李帝亚持股情况变化如下：

期间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2012.3-2015.6	汤雄	6,000,000	60.00%	100.00%
	李帝亚	4,000,000	40.00%	
2015.6-2015.6	汤雄	6,000,000	50.00%	83.33%
	李帝亚	4,000,000	33.33%	
2015.6-2015.7	汤雄	7,000,000	49.12%	77.19%
	李帝亚	4,000,000	28.07%	
2015.7-2015.12	汤雄	7,000,000	34.15%	53.66%
	李帝亚	4,000,000	19.51%	
2015.12-至今	汤雄	8,130,000	34.16%	53.66%
	李帝亚	4,640,000	19.50%	

2016年4月10日，双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采取一致行动；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直至达成一致意见。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各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各方可以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本协议他方代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在董事会召开会议表决时，相关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如担任董事的一方不能参加董事会需要委托其他董事参加会议时，应委托本协议中的他方董事代为投票表决。

因此，汤雄与李帝亚构成对公司的共同控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汤雄、李帝亚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及股权变动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一）2010年6月，有限公司成立

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设立于2010年6月28日，由汤雄、李瑛（李帝亚曾用名）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300.00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出资。

2010年6月25日，宜昌九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宜九州验字[30010]第29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6月25日止，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根据协议、公司章程的规定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

本) 合计人民币 300.00 万元整, 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300.00 万元, 其中, 汤雄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165.00 万元, 李瑛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135.00 万元。

2010 年 6 月 28 日, 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颁发了注册号为 42052700000737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汤雄	165.00	165.00	货币	55.00
2	李瑛	135.00	135.00	货币	45.00
	合计	<b>300.00</b>	<b>300.00</b>	—	<b>100.00</b>

## (二) 2011年5月, 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 年 5 月 11 日, 仕外田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 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增资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 其中股东汤雄以货币增资 200.00 万元; 修改公司章程。

2011 年 5 月 11 日, 湖北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大地会师验报字 [2011] 第 305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 截至 2011 年 5 月 11 日, 仕外田源有限已收到股东汤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 均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 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2011 年 5 月 13 日, 秭归县工商局颁发注册号为 420527000007373 的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 仕外田源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汤雄	365.00	365.00	货币	73.00
2	李瑛	135.00	135.00	货币	27.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	----	--------	--------	---	--------

### （三）2011年8月，股东更名

2011年8月17日，仕外田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股东李瑛更名李帝亚，即日起以李帝亚行使其权责；修改公司章程。

2011年8月17日，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秭）登记内备字[2011[第018号备案通知书，同意本次股东姓名变更备案。

本次变更后，仕外田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汤雄	365.00	365.00	货币	73.00
2	李帝亚	135.00	135.00	货币	27.00
	合计	500.00	500.00	—	100.00

### （四）2012年3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3月5日，仕外田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00.00万元，增资后的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股东汤雄以货币增资225.00万元，股东李帝亚以货币增资265.00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3月12日，宜昌三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宜峡会验报字[2012]第052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12年3月6日，仕外田源有限已收到股东汤雄、股东李帝亚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其中股东汤雄以货币缴纳出资235.00万元，股东李帝亚以货币缴纳出资265.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12年3月26日，秭归县工商局颁发注册号为420527000007373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本次变更后，仕外田源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汤雄	600.00	600.00	货币	60.00
2	李帝亚	400.00	400.00	货币	40.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0</b>	—	<b>100.00</b>

#### (五) 2015年6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6月1日，仕外田源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同意新增股东付丹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1,000.00万元增资至1,200.00万元，新增2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新增股东付丹妮缴纳；并修改公司章程。

新增股东付丹妮的股权认购款已于2015年5月29日缴存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仕外田源有限开立的基本户内。

2015年6月4日，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420527000007373(1-1)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200.00万元。

本次变更后，仕外田源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汤雄	600.00	600.00	货币	50.00
2	李帝亚	400.00	400.00	货币	33.33
3	付丹妮	200.00	200.00	货币	16.67
	合计	<b>1,200.00</b>	<b>1,200.00</b>	—	<b>100.00</b>

#### (六) 2015年6月，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6月12日，仕外田源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公司新增股东张君鹏；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1,200.00万元增资至1,425.00万元，新增225.00万元注册资本由新增股东张君鹏和原股东汤雄出资，其中张君鹏出资125.00万元，汤雄出资100.00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

新增股东张君鹏的股权认购款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缴存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仕外田源有限开立的基本户内；原股东汤雄的股权认购款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缴存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仕外田源有限开立的基本户内。

2015 年 6 月 15 日，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20527000007373（1-1）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425.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仕外田源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汤雄	700.00	700.00	货币	49.12
2	李帝亚	400.00	400.00	货币	28.07
3	付丹妮	200.00	200.00	货币	14.04
4	张君鹏	125.00	125.00	货币	8.77
	<b>合计</b>	<b>1,425.00</b>	<b>1,425.00</b>	—	<b>100.00</b>

#### （七）2015年7月，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7 月 24 日，仕外田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公司新增股东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运金；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 1,425.00 万元变更为 2,050.00 万元，增加部分的 625.00 万元，其中 562.50 万元由新增股东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另 62.50 万元由新增股东张运金出资；并修改公司章程。

新增股东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认购款已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缴存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仕外田源有限开立的基本户内；新增股东张运金的股权认购款已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缴存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仕外田源有限开立的基本户内。

2015 年 8 月 3 日，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91420527557021984H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2,050.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仕外田源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汤雄	700.00	700.00	货币	34.15
2	李帝亚	400.00	400.00	货币	19.51
3	付丹妮	200.00	200.00	货币	9.76
4	张君鹏	125.00	125.00	货币	6.10
5	比邻投资	562.50	562.50	货币	27.44
6	张运金	62.50	62.50	货币	3.05
	合计	<b>2,050.00</b>	<b>2,050.00</b>	—	<b>100.00</b>

2015年8月4日，针对仕外田源有限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增资，宜昌中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信会所验字[2015]第249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15年7月24日，仕外田源有限已收到股东汤雄、付丹妮、张君鹏、张运金、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1,050.00万元。其中汤雄以货币缴纳出资100.00万元，付丹妮以货币缴纳200.00万元，张君鹏以货币缴纳125.00万元、张运金以货币缴纳62.50万元、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缴纳562.5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5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50.00万元。

#### (八) 2015年12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一致同意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止于2015年9月30日的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基准，按照1:0.9978进行折股，折股后，股份公司股本为2,380.00万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剩余部分全部转作资本公积金。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20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15]第5-00345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5年9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23,852,445.63元。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审计报告日期专项说明》，“2015年11月18日，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了仕外田源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以2015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我们据此对仕外田源2015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15年12月8日，对有限公司董事会预先提供了“大信审字[2015]第5-00345号”审计报告的未签章电子版定稿。同日，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同意原仕外田源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仕外田源净资产整体折合股本，并以该未签章电子版定稿的审计报告作为依据进行股改。我们根据我所内部审核流程于2015年12月20日正式出具了“大信审字[2015]第5-00345号”签章版审计报告。我们审核了用于股改的未签章审计报告，未见与正式签章审计报告存在差异”。

湖北大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出具了鄂大地评报字[2015]第45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9月30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4,407,251.63元。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25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5-0006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2月25日，仕外田源股东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仕外田源股本总额23,800,000.00元缴付到位。

2015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股份公司的有关决议，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12月31日，股份公司取得了宜昌市工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527557021984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

股份公司设立后，仕外田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	----------	------	---------

1	汤雄	813.00	净资产	34.16
2	李帝亚	464.00	净资产	19.50
3	付丹妮	232.00	净资产	9.75
4	张君鹏	145.00	净资产	6.09
5	比邻投资	653.00	净资产	27.44
6	张运金	73.00	净资产	3.07
	合计	2,380.00	—	100.00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尚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 六、下属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设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宜昌万讯网络数据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 1、万创科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27MA489M5A4M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19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琪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注册地址	秭归县茅坪镇九里工业园	
经营范围	网页设计、制作；网站建设（以上均不含经营性网页制作）；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络技术信息咨询；农副产品收购（不含粮食、鲜茧、烟叶）、销售；（以下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或	

	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不得经营）食品、蔬菜制品批发及零售；水果、肉类、禽类、蛋类、粮油销售（以上均含网络销售）。（以上均不得从事国家限制、禁止及需前置许可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2、万讯数据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宜昌万讯网络数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00MA48BJWFXG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18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帝亚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注册地址	宜昌高新区大连路33号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需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需许可项目）；农产品数据信息服务；初级农产品批发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设备安装与维护；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调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子公司历史沿革

### 1、万创科技历史沿革

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仕外田源独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4月14日，公司签署了万创科技股东决定书，决定：公司出资设立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决定通过万创科技公司章程；决定委派汤雄担任万创科技执

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担任法定代表人；决定委派李帝亚担任万创科技监事。

同日，公司签署了《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章程约定万创科技由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6 年 4 月 19 日，万创网络的设立经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取得注册号为 91420527MA489M5A4M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网页设计、制作；网站建设（以上均不含经营性网页制作）；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络技术信息咨询；农副产品收购（不含粮食、鲜茧、烟叶）、销售；（以下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不得经营）食品、蔬菜制品批发及零售；水果、肉类、禽类、蛋类、粮油销售（以上均含网络销售）。（以上均不得从事国家限制、禁止及需前置许可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 年 5 月 26 日，万创科技股东仕外田源决定，由李琪担任万创科技的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在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 2、万讯数据历史沿革

宜昌万讯网络数据有限公司为仕外田源独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 9 月 10 日，公司签署了万创数据股东决定书，决定：公司出资设立宜昌万讯网络数据有限公司；决定通过万讯数据公司章程；决定委派汤李帝亚任万讯数据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担任法定代表人；决定委派杨靖赟担任万讯数据监事。

同日，公司签署了《宜昌万讯网络数据有限公司章程》，章程约定万讯数据由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6 年 9 月 18 日，万讯数据的设立经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取得注册号为 91420500MA48BJWFXG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基

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需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需许可项目）；农产品数据信息服务；初级农产品批发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设备安装与维护；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调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公司设立子公司的目的

公司设立万创科技、万讯数据系为承接公司以自然人关联方名义开设的店铺。报告期内，公司设立有仕外田源旗舰店、仕外田源企业店、秭归脐橙水果旗舰店，同时以自然人关联方的名义开设有楚居脐橙店、仕外田源集市店、汤鲜森店以及琪琪果园店。根据淘宝企业店铺相关规则，一个法人实体可以承接一家自然人名义开设的淘宝店铺。为彻底解决自然人关联方名义开设淘宝店铺问题，公司设立了万创科技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拟承接琪琪果园店，设立万讯数据拟承接仕外田源集市店，其余店铺予以注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琪琪果园店的过户已经完成，楚居脐橙店和汤鲜森店均已注销。

### （四）公司与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管理情况

当前的业务模式下，在母公司的统筹管理下，子公司独立开展对淘宝网店的运营业务，并由母公司提供生鲜农产品的采购、初加工、存储、物流、数据支持等其他全部业务流程支撑。因此，目前母公司与子公司的销售环节上市场定位完全一致，面向市场推广公司产品。

报告期内，子公司万创科技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注册成立，4 到 7 月份万创科技处于筹备期，并未立即开展经营。子公司万讯数据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注册成立，尚未开展经营。

在对子公司人员、财务、业务的控制上，公司拥有子公司 100% 的股权，子公司的经营方针由股东决定，具体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则由股东委派的执行董事决定。公司能够通过执行董事实现对子公司的控制，并对子公司日常经营

进行管理和监督，公司以股东身份为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明确了子公司与母公司内部治理机构的关系及权限。公司以各自独立为前提，建立健全公司与子公司的制度关系。公司对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重大投资、重大信贷担保、重大产权变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主营业务变更等事项主要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影响子公司的决策。同时也建立制度考核、财务审计等制度，对造成损失和虚假的行为，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落实子公司经理工作目标经济责任。

#### （五）报告期内万创科技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额	15,100.6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899.37	-	-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34,899.37	-	-

万创科技于2016年4月成立，报告期内，子公司仍在人员筹备中，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没有营业收入。

万讯数据于2016年9月成立，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因此无相关财务数据。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

公司共有董事5名，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汤雄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12-2018.12
2	李帝亚	董事	2015.12-2018.12
3	袁本喜	董事	2015.12-2018.12
4	周圆圆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5.12-2018.12

5	张运金	董事	2015.12-2018.12
---	-----	----	-----------------

公司现有 5 名董事，分别为：

**汤雄先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李帝亚女士**，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袁本喜女士**，公司董事，汉族，196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秭归三金硅业有限公司出纳、税务会计；2008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宜昌金迪佛工贸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湖北慧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5 年 12 月 8 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会议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周圆圆女士**，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汉族，198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1 月，在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宜昌分公司任销售部经理；2005 年 2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浙江冠一汽车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任品保部品控人员；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在浙江其业贸易有限公司担任外贸经理职位；2009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在沃茨水暖技术（台州）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主管职位；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就职于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 8 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会议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并由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张运金先生**，公司董事，任期三年。“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张运金”。



## （二）监事

公司共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秦建华	监事会主席	2016.3-2018.12
2	王恒莉	监事、店长	2016.3-2018.12
3	熊宗华	职工监事、品控	2016.8-2018.12

**秦建华先生**，监事会主席，男，汉族，198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8月至2013年8月，为秭归县杨林桥镇杨林桥村大学生村官；2013年9月至2015年11月，为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专员；2015年11月，就职于仕外田源有限，任运营专员；2016年3月31日，经股份公司2016年第1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为公司监事，并经公司第一届第二次监事会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熊宗华女士**，监事，女，汉族，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1年3月至2007年5月，为森达鞋业有限公司销售员；2007年6月至2012年11月，为中天晟电子公司车间组长；2012年12月至今，就职于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6年8月10日，经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8月28日，经股份公司2016年第二次股东大会确认为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王恒莉女士**，监事，女，汉族，199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0年7月至2015年10月，为广州威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15年11月开始，就职于仕外田源有限，任店长；2016年3月31日，经股份公司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4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	----	----	----

1	汤雄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12-2018.12
2	丁金娟	财务总监	2015.12-2018.12
3	周圆圆	副总经理	2015.12-2018.12
4	杨靖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15.12-2018.12

**汤雄先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丁金娟女士**，财务总监，汉族，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2009年1月至2009年6月，在湖北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助理；2009年6月至2010年6月在武汉信达易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会计助理工作；2010年6月至2012年1月在武汉信达易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工作；2012年2月至2015年6月未工作，2015年7月开始，就职于仕外田源有限，2015年12月8日，经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周圆圆女士**，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详见本节“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一）董事 周圆圆”。

**杨靖赟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汉族，199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6月至2015年1月，创立秭归寻隐者贸易有限公司（已注销）并担任总经理；2015年2月开始，就职于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2015年12月8日，经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额（万元）	3,410.88	3,052.91	3,131.9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438.96	2,430.74	842.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	2,438.96	2,430.74	842.64

权益合计（万元）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2	1.02	0.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2	1.02	0.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47	20.38	73.09
流动比率（倍）	1.43	1.65	0.51
速动比率（倍）	0.98	1.15	0.49
<b>项目</b>	<b>2016年1-7月</b>	<b>2015年度</b>	<b>2014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1,127.89	2,200.17	127.39
净利润（万元）	8.22	163.11	-22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22	163.11	-22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2.12	93.20	-267.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2.12	93.20	-267.55
毛利率（%）	33.04	27.12	-31.79
销售净利率（%）	0.73	7.41	-17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10.74	-23.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6.14	-28.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注1）	0.10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注2）	0.10	-0.19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46	19.04	11.35
存货周转率（次）	7.07	22.75	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5.30	585.31	-203.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25	-0.20

注 1：公司 2016 年 1-7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0.0035/股，四舍五入后为 0.00；

注 2：公司 2016 年 1-7 月稀释每股收益为 0.0035/股，四舍五入后为 0.00。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销售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2) 销售净利率 = 净利润 ÷ 营业收入；
- (3)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4)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预付账款) ÷ 流动负债；
- (5)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7)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 (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9) 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

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1/(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九、公司本次无定向发行

公司本次无定向发行。

##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项目负责人： 孟钢

项目小组成员： 孟钢、张彦西、任楚苑

住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邮政编码： 100031

电话： 010-83991888

传真： 010-88086637

## （二）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咏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炜、陈文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邮政编码：100083

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 （三）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

负责人：夏少林

经办律师：刘会敏、黄雯绮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31号知音广场18楼

邮政编码：430070

电话：027-87301319

传真：027-87301319

## （四）评估师事务所

评估师事务所：湖北大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陈华玲

经办评估师：陈华玲、刘彩霞

住所：宜昌市云集路25号6楼

邮政编码：443100

电话：0717-6220458

传真：0717-6220458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鲜农产品的流通及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公司以薯类产品的深加工为起点，2015年起，借助“农业+互联网”，将业务逐步扩展至橙子、土豆、薯类等生鲜产品的初加工与销售，公司主要借助淘宝、天猫、京东等第三方销售平台，销售具有地域特色的各类农产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批发业（F5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果品、蔬菜批发业（F512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F5123果品、蔬菜批发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3141010经销商”。

#### （二）主要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品类介绍	产品图片
秭归脐橙	<p>秭归脐橙产于湖北省宜昌市秭归县。</p> <p>秭归地处长江西陵峡畔，是著名的“中国脐橙之乡”。秭归脐橙品质优良，风味独特，具有皮薄色鲜、肉脆汁多、香味浓郁、酸甜可口等特点。2006年6月，国家质检总局批准对秭归脐橙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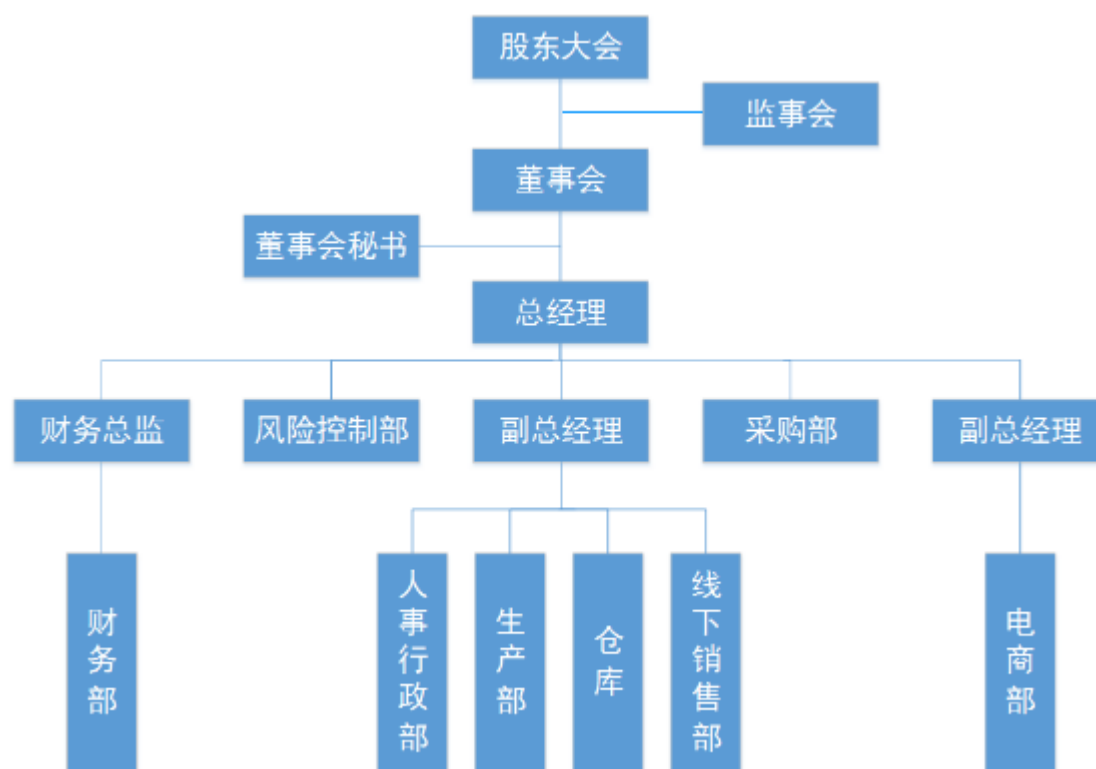


<p>秭归黄心土豆</p>	<p>秭归农家自种黄心土豆，又叫黄洋芋，小品种土豆。非转基因，由于高山无法使用机械作业，无法大规模种植，因此该品种系人工种植，具有个头小，皮色较黄，淀粉含量高，低脂肪高蛋白的特点，适合白煮，清蒸，油炸等各类做法。</p>	
<p>秭归高山黑土豆</p>	<p>秭归高山黑土豆薯形呈长椭圆形，芽眼较小。果皮呈黑紫色，乌黑发亮，富有光泽。果肉为深紫色，外观好看。果肉淀粉含量高达 13-15%，口感较好，品质极佳。黑金刚土豆富含花青素，达到了每千克含量 1700 毫克、并且还有人体所需要的各种维生素和矿物质，通过检测同时发现黑土豆富含长寿元素硒。</p>	
<p>三峡红心番薯</p>	<p>红心番薯（又叫红心地瓜），优质鲜食红心地瓜营养丰富，是老少皆宜的绿色食品。</p>	
<p>薯条</p>	<p>薯条系新鲜薯切片，引进真空低温脱水技术，全程电脑智能控制平台操作，行业内属于领先水平，口感酥脆可口，风味独特，产品保留了天然的马铃薯味道及营养成分，维生素、矿物质、纤维成分不流失，含油率低至 10% 以内，不含对人体有</p>	

	害的高温过氧化物。	
洪湖咸鸭蛋	洪湖水乡野鸭咸蛋系利用大湖放养鸭所产鲜蛋，产品的特点是蛋心流油、营养丰富。	
远安莲花米	远安盛产大米，特别是湖北省远安县莲花岗种植的莲花米，为清康熙皇帝的御膳贡品，历史悠久，享誉全国。独特的生长环境，适宜的气候，优良的水稻品种，使得远安大米成为湖北省重点培育的良种水稻。	
秭归散养土鸡蛋	秭归推行“林上挂果，林下养鸡”的循环有机生态养殖模式，鸡吃林间杂草，昆虫，鸡粪肥林，蛋白中约含蛋白质12%、还含有一定量的核黄素，生物素和钙、铁等物质。原生态土鸡其 $\omega$ -3 不饱和脂肪和卵磷脂含量高于一般鸡蛋，而胆固醇含量却偏低。	
西陵峡柠檬	西陵峡峡谷海拔 900 多米，雨水充沛、属冬暖夏凉的亚热带地区，独特的气候与环境非常适宜柠檬的生长特性。西陵峡柠檬具有肉厚多汁，果肉饱满的特点。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和方式

## （一）组织结构图



## （二）主要业务流程

### 1、线上业务流程

对于线上销售的生鲜，涉及的产品主要为橙子、马铃薯、红薯等。橙子由于货源紧张，一般采用预付款方式向合作社或农户确定货源，合作社或农户必须为公司的合格供应商，预付时确定价格范围，实际发货时随行就市确定最终结算价格。马铃薯、红薯等农产品一般在采购后转账付款或采购时支付现金方式。

公司电商部的运营人员根据后台取得的销售数据对未来一周左右的销售情况进行预测，并根据财务部门提供的库存情况编制每日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每日采购计划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进行询价，对于橙子的采购，则在已预付的合格供应商中进行询价。对于 2500 公斤以下的采购，由采购部门决定采购对象，对于 2500 公斤以上的采购，由采购部门报总经理决定。公司采购人员根据最终确定的询价结果编制采购订单并下达给供应商，供应商备货并发送至公司仓库，由采购人员及仓库管理人员共同质检入库。

电商部运营人员通过在天猫、淘宝等平台进行广告投放、参与促销活动等方式将线上客户引入公司产品店铺，客服接待并回答客户对产品提出的询问，客户满意下单并付款后，订单信息自动发送至仓库，仓库人员根据订单信息包装并发货，客户收货后主动或被动确认收货，公司根据确认收货的电子信息确认收入。

## 2、线下生鲜业务流程

对于线下销售的生鲜，涉及品种较多，且多会涉及易腐坏或时令性产品，公司一般不进行备货。客户向线下销售部门沟通需求，由线下销售部门向公司采购部门提交客户需求清单，采购部门根据需求清单向供应商确认货源情况，若品种、数量均能达到客户要求，则告知线下销售部门通知客户下正式订单，采购订单经审批后由采购部门根据销售订单进行备货。

对于向合作社的采购，由采购部门向合作社下采购订单，同时将采购单一联交付财务，由财务部门向合作社转账付款，合作社根据采购订单备货并开具发票；对于向农户直采的情况，由采购人员填写借支单借出现金，由采购人员向农户进行直采，并取得农户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自产自销证明并交付财务人员开具农产品收购发票，现金直采时需要至少两名采购人员参与。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后，对现金收支加强了管理，现金收支情况大幅下降。货品采购完成后，由采购人员、库管人员对产品进行检验入库并办理付款；入库后进行分拣并根据客户要求包装；分拣包装完成后由库房联系物流进行配送并生成出库单交付公司财务部，财务部门根据订单及出库单确认销售收入，由线下销售人员督促客户在信用期内付款。

## 3、薯类深加工产品业务流程

对于薯类深加工产品的销售，由线下销售部门与客户协商购销条款，报总经理审批确认后与客户签订购销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的约定，客户需提前向公司线下销售部门下达采购订单，线下销售部门根据采购订单通知生产部门生产备货，生产部门根据订单量确认所需农产品及其他原料的量，并向仓库申领。生产部门生产完成后质检入库，由仓库发货后生成出库单交付公司财务

部，财务部门根据订单及出库单确认销售收入；由线下销售人员督促客户在信用期内付款。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薯类深加工产品主要运用集成调速冻结、真空油炸、离心脱油等技术。

**调速冻结：**采用调速冻结技术，将预冷的产品保持在零下 18-30℃进行调速冻结，使马铃薯细胞中的水分最大程度的扩散至细胞外凝结成冰，不仅使马铃薯原料脱去一部分水分，间接缩短了油炸的时间，降低了成品的含油率，同时使马铃薯细胞间空隙增加，使真空油炸产品更酥脆。

**真空油炸：**采用真空油炸技术，将温度保持在零下 18-20℃的马铃薯，置于真空状态，在 90℃的恒温油浴环境中对马铃薯细胞中的水分进行真空脱水。在低温下油炸，产品不含油炸过程中产生的丙烯酰胺类有害物质，保存了马铃薯 95%的自然营养，同时产品含油率较低，整个生产过程处于无菌状态，更营养健康。

**离心脱油：**经过真空油炸后，应用离心技术使油炸食品脱去多余的油。该技术脱油效率高，食品含油量低，既降低加工成本，也有利于人们健康。

公司生鲜农产品流通业务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公司原产地优势、品质控制方法等层面，流通业务环节中无研发、制造业务，因此公司生鲜农产品流通环节不涉及专有技术、核心技术等内容。

#### （二）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专利、土地使用权、域名、商标。

##### 1、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 (1) 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专利权人	发明人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纠纷
1	一种马铃薯食品调味料	ZL201310660428.4	2013.12.10	2015.8.19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 (2) 实用新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专利权人	发明人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纠纷
1	果蔬温水解冻机	ZL201420122902.8	2014.3.19	2014.8.6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2	内置网带式果蔬产品冷冻库	ZL201420129718.6	2014.3.21	2014.8.6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3	循环加热式果蔬漂烫装置	ZL201420107985.3	2014.3.11	2014.8.6	仕外田源有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限			
4	一种果蔬食品真空浸渍装置	ZL201420129412.0	2014.3.21	2014.8.6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5	一种具有搅拌功能的鼓风干燥箱	ZL201420112843.6	2014.3.13	2014.8.6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6	一种真空低温油炸干燥系统	ZL201320009201.9	2013.1.9	2013.7.17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 (3) 外观设计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专利权人	发明人	取得方式	状态	是否存在纠纷	终止日期
1	包装袋(莫米薯条)	ZL2015301913402	2015.6.12	2015.10.7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授权	否	N/A
2	包装箱(田源薯条)	ZL2013300024178	2013.1.6	2013.7.17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终止	否	2014.1.6

3	包装盒(火锅菜)	ZL201330002558X	2013.1.6	2013.7.17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终止	否	2014.1.6
4	包装箱(淡盐薯条)	ZL2013300026065	2013.1.6	2013.7.17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终止	否	2014.1.6
5	手提袋(田源薯条)	ZL2013300026347	2013.1.6	2013.7.17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终止	否	2014.1.6
6	包装袋(淡盐薯条)	ZL2013300027388	2013.1.6	2013.7.17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终止	否	2014.1.6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6项外观设计专利，目前其中5项处于终止状态，主要原因系涉及的产品目前已经停产。

#### (4) 在申请专利

目前公司拥有5项在申请发明专利，目前处于发明公布阶段，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权利人	发明人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纠纷
1	果蔬温水解冻机	发明专利	2014101009380	2014.3.19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2	一种果蔬食品真	发明	2014101069095	2014.3.21	仕外	汤雄	原始	否



	空浸渍装置	专利			田源有限		取得	
3	内置网带式果蔬产品冷冻库	发明专利	2014101069305	2014.3.21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4	循环加热式果蔬漂烫装置	发明专利	2014100872024	2014.3.11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5	一种具有搅拌共更能的鼓风干燥箱	发明专利	2014106541078	2014.11.18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原始取得	否

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项权利证书正在申请权利人名称变更中。公司的主要财产均为其合法拥有或使用，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2、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使用权人	权证号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情况
1	仕外田源有限	秭归县国用(2011)第0410号	13,454.49	2061.04.12	出让	抵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租赁土地使用权。

## 3、网站域名

公司目前拥有 1 项域名，其情况如下：

所有者	网站名称	网站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	网站备案
仕外田源有限	公司网站	hbswty.com	2015.4.25	2018.4.25	鄂 ICP 备 16013046 号-1

## 4、商标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注册商标如下表：

序号	商标图示	商标权人	注册证号	权利期限	申请类别
----	------	------	------	------	------

1		仕外田源有限	12539358	2015.01.14 至 2025.1.13	29
2		仕外田源有限	12539550	2014.10.07 至 2024.10.6	30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申请的注册商标如下表：

序号	商标图示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类别
1		仕外田源有限	17720986	2015.8.21	31
2		仕外田源有限	18054152	2015.10.15	30
3		仕外田源有限	18057411	2015.10.15	31

(3) 转让中商标

序号	商标图示	商标权人	注册证号	权利期限	申请类别
1		宜昌智高点 (现名: 宜昌 大本营)	8225578	2011.8.21 至 2021.8.20	29
2		同上	8225625	2011.4.28 至 2021.4.27	30
3		同上	9439290	2012.5.28 至 2022.5.27	29
4		同上	9439354	2012.5.28 至 2022.5.27	30
5		同上	8460558	2011.10.14 至 2021.10.13	31

公司目前所使用的部分商标登记的权利人为关联公司宜昌大本营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曾用名：宜昌智高点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双方虽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已经签署商标转让合同，约定将上述商标所有权转让给公司，并由公司向商标局办理注册商标转让申请手续，但公司一直未办理，报告期内上述商标由公司使用。

2015年10月23日，宜昌大本营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出具声明书，声明宜昌大本营自愿将其拥有的商标“仕外田源”（商标注册号为第9439290号、第9439354号、第8460558号）和“仕外田园”（商标注册号为第8225578号、第8225625号），有偿（价格5000元）转让给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上述声明经宜昌市公证处公证，并出具编号为（2015）鄂宜昌证字第6165号公证书。

2015年11月2日，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委托宜昌智恒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向国家商标局办理上述商标所有权转移至公司的相关事宜。

2016年3月10日，宜昌大本营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龙玉玲出具情况说明，声明大本营公司更名前以智高点公司名义，分别取得了“仕外田源”和“仕外田园”系列商标共计5款，并以智高点的名义，于2011年6月10日以5000元的价格，将上列5款商标全部转让给了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双方签订了《商标转让合同》，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也支付了转让款，现五款商标正在国家商标局办理所有权变更手续。针对上述情况，大本营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承诺，上述五款商标权属清晰，仕外田源已支付了全部转让款，双方无涉及上述商标转让的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双方虽未及时办理商标局相关手续，但仕外田源使用上述五款商标合理合法，大本营公司不会针对仕外田源使用上述五款商标事宜提起任何索赔要求；大本营公司亦未转让或授权他人使用上述五款商标，若因大本营公司对上述五款商标的不当处置给仕外田源造成损失，大本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三）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公司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718.40	192.41	1,525.98	-	1,525.98	88.80%
机器设备	180.77	34.50	146.27	-	146.27	80.91%
运输设备	90.41	5.62	84.78	-	84.78	93.77%
电子设备	9.95	3.17	6.78		6.78	68.14%
办公设备	5.85	2.20	3.65		3.65	62.39%
<b>合计</b>	<b>2,005.38</b>	<b>237.91</b>	<b>1,767.48</b>	<b>-</b>	<b>1,767.48</b>	<b>88.14%</b>

### 1、主要房产情况

序号	所有权人	产权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平米）	他项权利情况
1	仕外田源有限	秭归县茅坪镇字第 1000771 号	九里工业园	1852.08	抵押
2	仕外田源有限	秭归县茅坪镇字第 1000772 号	九里工业园	562.59	抵押

注：公司房屋产权证书登记的所有权人为仕外田源有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关房屋所有权人变更尚未办理完毕。鉴于仕外田源系由仕外田源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房产由仕外田源依法承继，不存在权属纠纷。

除上述房产外，仕外田源二号车间已经竣工，工程地址在茅坪镇九里工业园，建筑面积为 1854.09 平米，目前已经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编号 422727-16-19），正在积极办理不动产登记证。

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秭归农商银行 GSB2014 年 0300027-1-1”与“秭归农商银行 GSB2014 年 0300027-1-2”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公司拥有的房权证编号为“秭归县茅坪镇字第 1000771 号”、“秭归县茅坪镇字第 1000772 号”的房产用于抵押。

### 2、机器设备、运输设备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机器设备、运输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取得方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尚可使用年限
----	------	----	------	----	----	-----	--------

1	活动式冷藏库	4套	购入	41.03	35.55	86.66%	8
2	真空油炸机	1台	购入	27.00	17.81	65.96%	6
3	打包传送带	1批	购入	23.08	21.07	91.29%	9
4	别克牌小型轿车	1辆	购入	22.50	17.87	79.42%	4
5	果蔬真空低温干燥设备	1台	购入	19.49	15.01	77.04%	8
6	锅炉 DZG1-0.8-S	1台	购入	14.32	14.32	100.00%	10
7	大众汽车	1辆	购入	13.88	8.17	58.83%	3
8	果蔬箱式烘干机	6套	购入	9.48	6.11	64.47%	6
9	滚筒漂烫机组	1套	购入	7.20	4.75	65.96%	6
10	清洗槽	1台	购入	5.60	3.69	65.96%	6
11	十头电子称	1台	购入	4.40	3.91	88.92%	9
12	供电系统	1套	购入	3.96	3.36	84.96%	8
13	自动包装机	1台	购入	3.93	3.53	89.71%	9
14	厢式运输车	1台	购入	3.18	2.67	84.17%	4
15	切丁机	1台	购入	2.15	1.42	65.96%	6
16	喷码机	1台	购入	2.14	1.63	76.25%	8
17	上料机	1台	购入	2.03	1.80	88.92%	9

### 3、租赁房产

报告期内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申请人租赁的房屋建筑物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用途	年租金(元)
1	仕外田源	傅燕	宜昌市秭归县茅坪镇九里村三组	2015.7.22 至 2016.7.21	宿舍	4,800
2	仕外田源	三替租房信息服务中心	宜昌市万达 B 座 2003	2015.6.18 至 2016.6.17	办公	19,200
3	仕外田源	邓强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喜年中心大厦 A 座 509 室	2015.11.01 至 2016.10.31	办公	162,600
4	仕外田源	宜昌和艺企业孵化运营管理	东山开发区大连路 33 号	2016.5.13 至 2018.5.13	办公	第一年 免租，第

		有限责任公司				二年视合同约定确定租金
--	--	--------	--	--	--	-------------

#### (四)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名称	持有人	核发/备案日期	核发/备案部门	证书号	有效期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蔬菜制品[蔬菜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	仕外田源有限	2012.8.24	宜昌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QS4205 1601 0005	2015.8.23
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蔬菜制品[蔬菜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	仕外田源有限	2015.8.22	宜昌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QS4205 1601 0005	2018.8.23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薯类食品	仕外田源有限	2012.8.24	宜昌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QS4205 1202 0002	2015.8.23
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薯类食品	仕外田源有限	2015.8.23	宜昌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QS4205 1202 0002	2018.8.22
5	食品流通许可证	仕外田源有限	2015.9.30	秭归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SP420527151000191	2015.9.30至2018.9.29
6	粮食收购许可证	仕外田源有限	2015.9.1	秭归县粮食局	鄂 05070008.0	N/A
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仕外田源有限	2012.8.30	宜昌市商务局	01535529	—
8	排污许可证	仕外田源	2016.5.25	秭归县环境保护局	E-秭-16-00002	3年

#### (五) 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食品安全

##### 1、环境保护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

公司及子公司的生鲜农产品销售业务所处行业属于 F51 “批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大类 F51 “批发业”中的子类 F5123 “果品、蔬菜批发业”；公司薯类农产品深加工业务所处行业属于 I14 “食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大类 I14 “食品制造业”中的子类 I1419 “饼干及其他焙烤食品制造”。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所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公司薯类深加工业务及生鲜农产品流通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取得了 E-秭-16-00002 号《排污许可证》，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对环境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2、安全生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的规定，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须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不属于上述五类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 3、质量控制、食品安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主营业务为生鲜农产品的流通及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薯类产品的深加工为公司业务的起点，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4 日取得了宜昌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薯类食品》（证书编号：QS4205 1202 0002）以及《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蔬菜制品〔蔬菜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2015 公司顺利备案，将上述许可证有效期延续至 2018 年。此外，公司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组织制定、发改委发布的《轻工行业标准——马铃薯片》的基础上，制定了公司自己的产品标准《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薯芋条（片）》，上述标准按

GB/T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2015 年以来，公司的业务以生鲜农产品流通为主。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取得了秭归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食品流通许可证》（SP420527151000191）以及秭归县粮食局下发的《粮食收购许可证》（鄂 05070008.0）。

在采购方面，建立了食用农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并保存了相关凭证，记录和凭证保存期限不少于 2 年；在检测方面，公司在采购部下设品检部，对采购的农产品农药残留、污染物残留进行检测，并对每批次生鲜农产品进行留样；在贮存方面，定期检查库存食品，及时清理变质或者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在经营方面，公司建立了购销台帐制度；在食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不合格食品退市及召回制度、食品质量问题赔偿制度等；同时，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遵守了上述法规在包装、标签、说明书和广告等方面的相关规定。

公司根据《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2016 年 8 月秭归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称“自公司成立至本证明出具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均符合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执行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方面的各项制度，未受到过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任何行政处罚，不存在因产品质量原因产生的侵权纠纷及其债务纠纷”。

## （六）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员工人数 38 人，具体结构如下：

### 1、按年龄划分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20—30（含）岁	20	52.63%
30—40（含）岁	12	31.58%
40 岁以上	6	15.79%
合计	<b>38</b>	<b>100.00%</b>

###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本科学历	11	28.95%
专科学历	9	23.68%
专科以下	18	47.37%
合计	<b>38</b>	<b>100.00%</b>

### 3、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结构	人数	比例
管理及行政人员	9	23.68%
生产人员	10	26.32%
销售人员	19	50.00%
合计	<b>38</b>	<b>100.00%</b>

### 4、核心员工情况

**汤雄先生**，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三、公司股东情况及股权变动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杨靖贇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三）高级管理人员”。

**张祥昆先生**，男，汉族，199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在杭州爱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天猫运营专员，2014 年 3 月至 2014 年 9 月在杭州德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 lichun 旗舰店运营专员，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杭州俊锋科技有限公司任天猫店和淘宝店运营专员，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自主创业，任淘宝店主；2016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运营专员。

**谢玉桂女士**，汉族，1988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重庆金考拉服饰有限公司担任总经办主管兼副主任；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重庆杰熙服饰有限公司综合管理工作；2016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证券事务

代表。

向宇先生，198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7月在神龙架林区第一汽车运输公司大修厂从事汽修工作；2001年8月至2007年11月在秭归高峰汽修厂从事汽修工作；2007年11月至2010年2月在湖北兴发集团扬州瑞阳分公司从事机电工作；2010年3月至2010年9月在湖北戈壁迦光电公司从事机修工作；2010年10月至2013年11月在湖北康辉工业园担任技术主管；2013年12月至今任仕外田源有限、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管。

#### 5、核心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员工汤雄、向宇已在公司任职多年，杨靖贇于2015年2月加入本公司，张祥昆与谢玉桂于2016年5月加入本公司，公司核心人员基本稳定。

### 四、公司业务情况

#### （一）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大部分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鲜水果类	732.27	64.92	410.60	18.66	-	-
生鲜蔬菜类	340.08	30.15	1,468.87	66.76	-	-
薯条类	17.25	1.53	249.21	11.33	127.39	100.00
肉蛋禽类及其他	38.08	3.38	71.49	3.25	-	-
<b>主营业务收入</b>	<b>1,127.68</b>	<b>99.98</b>	<b>2,200.17</b>	<b>100.00</b>	<b>127.39</b>	<b>100.00</b>
其他业务收入	0.21	0.02	-	-	-	-
<b>营业收入</b>	<b>1,127.89</b>	<b>100.00</b>	<b>2,200.17</b>	<b>100.00</b>	<b>127.39</b>	<b>100.00</b>

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2、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及原因。

## （二）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成本按照业务收入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鲜水果类	466.92	61.82	201.58	12.57	-	-
生鲜蔬菜类	250.80	33.21	1,174.40	73.24	-	-
薯条类	16.97	2.25	203.79	12.71	167.88	100.00
肉蛋禽类及其他	20.40	2.70	23.71	1.48	-	-
<b>主营业务成本</b>	<b>755.09</b>	<b>99.98</b>	<b>1,603.49</b>	<b>100.00</b>	<b>167.88</b>	<b>100.00</b>
其他业务成本	0.15	0.02	-	-	-	-
<b>合计</b>	<b>755.24</b>	<b>100.00</b>	<b>1,603.49</b>	<b>100.00</b>	<b>167.88</b>	<b>100.00</b>

## （三）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线上客户与线下客户，其中线上客户以终端消费者为主，线下客户主要是生鲜蔬菜水果的贸易商和商超。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6年1-7月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谭忠华	蔬菜	185.66	16.46%
黄诚	脐橙	93.40	8.28%
秭归县百盛食品有限公司	蔬菜	50.28	4.46%
徐爱华	蔬菜	49.00	4.34%
宜昌泽依饮品开发有限公司	脐橙	41.78	3.70%
<b>合计</b>	—	<b>420.12</b>	<b>37.25%</b>

续表：

客户名称	2015年度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

			收入的比例
谭忠华	蔬菜	442.22	20.10%
徐爱华	蔬菜	422.76	19.21%
武汉依家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蔬菜	328.94	14.95%
黄诚	脐橙	170.18	7.73%
秭归县百盛食品有限公司	土豆、红薯	113.10	5.14%
合计	—	1,477.20	67.14%

续表：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薯条	126.74	99.49%
宜昌北山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薯条	0.52	0.41%
宜昌高岚朝天吼漂流有限公司	薯条	0.11	0.09%
汤雄	薯条	0.02	0.01%
合计	—	127.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变化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变化，2014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2015 年起开始开展生鲜农产品销售业务，导致 2014 年度主要销售客户与 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占比超过 50% 的公司为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品铺子”）。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公司来源于良品铺子的收入分别为 126.74 万元、46.35 万元、2.44 万元，占公司总体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49%、2.10%、0.22%，除 2014 年良品铺子占公司总收入比例较高外，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未进入公司前五大客户。

公司 2014 年主要业务是马铃薯、红薯等薯类产品的深加工，公司为了迅速占领市场，扩大收入规模，与良品铺子签订了委托生产协议，为其贴牌生产薯类食品。

2015年起，公司借助“农业+互联网”，公司进行战略调整，在继续薯类农产品深加工业务的同时，以积累的薯类生鲜采购经验为基础，将业务拓展至其他生鲜类水果及蔬菜的销售业务，除在线下整合生鲜产品并销售给周边商超、农产品贸易商外，还拓展了线上生鲜网络销售业务，利用天猫、淘宝、京东等电子商务平台销售具有地方特色的农产品。目前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生鲜农产品的线上及线下销售，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88.67%来自于生鲜农产品的线上及线下销售，这一比例在2016年上升到了98.45%，薯类产品在公司营业收入比重逐年下降，公司对良品铺子的销售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显著下降，2015年和2016年1-7月，公司对良品铺子的销售收入占公司收入比重分别为2.10%、0.22%。

公司与良品铺子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编号	合同相对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销售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4-S00747号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14.1.1	框架协议	薯条	已履行完毕
2	2015-S00747号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15.3.1	框架协议	薯条	已履行完毕
3	产品采购合同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16.3.1	框架协议	薯条	正在履行
4	水果采购协议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16.4.12	框架协议	水果	正在履行

合作模式方面，公司与良品铺子之间为上下游供销关系，合作模式遵循市场原则，采用框架协议加订单模式，双方通过竞争性商务谈判，签订生产订单协议，从而建立起相对稳定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具体销售内容方面，2014年和2015年公司向良品铺子销售的产品为薯类产品。随着公司战略调整，将业务拓展至业务拓展至其他生鲜类水果及蔬菜的销售业务，2016年1-7月，公司向良品铺子销售的商品为水果。

结算方式方面，根据订单、双方签订的业务合同，一般每月的1日至16日为货款结算日，结算方式可以选择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付款条件为公

司按照对账单金额向良品铺子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信用政策方面，公司一般会给予良品铺子 30 天的货款结算账期，即自每笔订单的产品由良品铺子完成入库手续的次日起满 30 天后，遇最近一个货款结算日结算该笔订单的货款。

产品定价依据方面，公司遵循市场竞争机制，在与良品铺子竞争性商业谈判的基础上，与其协商确定订单价格，并签订订单协议。订单价格一经确定，在订单合同期限内按照订单协议价格执行，若遇到市场外部环境变化而调整价格，须经双方协商并书面确认新的定价并执行。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与良品铺子之间已经通过框架协议的形式建立起长期合作关系，合作关系稳定，双方信誉良好。从业务合同、结算方式、信用政策、产品定价等方面来看，公司对良品铺子的销售稳定，除 2014 年公司收入占比较高从而公司业绩对其存在一定的依赖外，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未进入公司前五大客户，公司经营业绩对其不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客户，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公司报告期内的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2%、69.54% 与 84.11%，其中，线上销售占全部收入比重为 0、22.07% 与 43.71%，具体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部分之“（五）个人客户及个人供应商的情况”之“（1）个人客户情况”。

#### （四）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供应商包括规模农户、专业合作社、包材厂商等。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16 年 1-7 月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秭归县蜜源柑橘专业合作社	140.31	19.00%	水果
秭归憨老头食用菌有限公司	120.17	16.28%	蔬菜
秭归县昌海农场	68.19	9.24%	蔬菜
秭归县王家桥柑桔专业合作社	67.86	9.19%	水果

向小平	28.71	3.89%	水果
<b>合计</b>	<b>425.24</b>	<b>57.60%</b>	

续表：

供应商名称	2015 年度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	1,088.79	69.92%	蔬菜
秭归县王家桥柑桔专业合作社	75.67	4.86%	水果
向恒珍	68.16	4.38%	水果
黄忠	64.60	4.15%	水果
祥仁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27.86	1.79%	调味料
<b>合计</b>	<b>1,325.08</b>	<b>85.10%</b>	

续表：

供应商名称	2014 年度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苍南县百易纸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3.58	12.57%	包装物
颜波	9.90	9.16%	马铃薯
上海福堂食品有限公司	8.59	7.95%	调味料
乔楚英	8.07	7.47%	马铃薯
傅先同	7.25	6.71%	马铃薯
<b>合计</b>	<b>47.38</b>	<b>43.86%</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5 年进行了新业务扩展。具体原因如下：

公司原主要业务——薯类农产品加工的业务模式主要为贴牌生产，公司议价能力低、利润率较低，且薯类农产品深加工业务产品单一，且该产品的终端市场仍在推广期，公司抗风险能力较差。2015 年起，公司借助“农业+互联网”，将业务逐步扩展至橙子、土豆、薯类等生鲜产品的初加工与销售，公司主要借助淘宝、天猫、京东等第三方销售平台，销售具有地域特色的各类农产

品。

转型后，公司 2015 年实现销售收入 2,200.17 万元，净利润 163.11 万元，销售收入、净利润均较 2014 年度大幅提升，业务转型初步成功。

## （五）个人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

### 1、个人客户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鲜农产品流通及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种植农户、个体批发商、个人经纪商为农产品销售市场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同时公司通过线上销售平台销售产品，购买客户大多数亦为个人客户。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客户销售情况，公司与个人客户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结算货款。

线下个人客户中，公司通常与个体批发商以及个人经纪商签订框架合同，由于公司的生鲜农产品价格波动较为频繁，故公司在每年初与客户签订销售框架协议，内容主要包括产品的种类及大致数量，具体销售数量、销售单价通过实际销售时的订单进行确认。

线上个人客户通过线上销售平台购买产品，一般不签订合同；根据客户要求，公司通常在发货同时向其开具发票；客户未要求开具发票的，公司会每半个月进行汇总后统一开具发票。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客户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	2014 年
个人客户收入	948.67	1,530.00	0.0226
营业总收入	1,127.89	2,200.17	127.39
个人客户收入占总收入比	84.11%	69.54%	0.01%

2015 年度公司因有少量的线上及线下客户不索取发票，没有对该客户开具发票，但公司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确认了收入，缴纳了相应的增值税。2016 年度公司规范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销售收入均开具了销售发票。



## 2、个人供应商情况

由于从事农业生产的主体主要为个体农户，因此公司生鲜农产品采购业务除通过合作社采购外，亦从个人生产者处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个人供应商	222.25	437.28	44.44
采购总额	738.32	1,557.10	108.05
个人采购占采购总额比	30.10%	28.08%	41.13%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采购占比较高，超过采购总额的 20%。公司积极与个体种植大户、专业农业合作社建立合作关系，并建立合格供应商库，公司定期走访合格供应商，及时掌握各类生鲜农产品的产量、质量及价格情况，公司的生鲜采购订单优先向合格供应商库中的供应商询价，以保证优质、稳定的供应。

公司通常与个体种植大户以及专业农业合作社签订框架协议，由于公司的生鲜农产品价格波动较为频繁，故公司在每年初与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内容主要包括采购农产品的种类及大致数量，具体采购数量、采购单价通过实际采购时的订单进行确认。

公司采购农产品均取得或开具了相应的发票。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农产品有支付现金的情形，主要系农产品小额收购时产生。具体详见本转股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情况”之“（六）现金及个人卡结算情况”之“2、公司现金收付款情况”。

## 3、与采购、销售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 （1）采购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的采购制度，通过对种植大户、专业合作社的走访与考察，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库，并在合格供应商的准入、淘汰、定期考核等

多方面建立了相应制度，保障了公司货源及质量的稳定。通过建立批次生鲜产品留样制度，对生鲜产品进行了溯源管理。公司采购的总体原则为质量优先，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综合考量供应商的价格、货源充足情况，以确定最终的采购决策。

具体而言，以销定采的生鲜类产品，采购部门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需求清单向合格供应商库中的供应商确认货源，货源保障后，根据经审批的销售订单进行采购备货。采购时，由采购部门根据销售订单生成采购订单，经审批后向供应商下采购订单，同时将采购订单一联随同付款申请单一并交付财务，财务核对销售订单与采购订单、付款申请单的一致性后，提交总经理审批并向供应商转账付款。若涉及农户直采需借支现金时，采购人员根据经审批的采购订单填写借支单向财务人员借支现金，现金直采时需要至少两名采购人员参与，现金采购款当日必须结清，由出纳记录现金日记账。对于备货类的生鲜，电商部运营人员编制每日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每日采购计划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进行询价，对于橙子的采购，则在已预付的合格供应商中进行询价。对于 2500 公斤以下的采购，由采购部门决定采购对象，对于 2500 公斤以上的采购，由采购部门报总经理决定。

## **(2) 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线上客户下单并付款后，订单信息自动发送至仓库，公司总经理通过后台对线上销售情况进行监控。仓库人员根据订单信息包装发货，并形成出库单，仓库汇总出库单形成发货记录，并将发货记录与出库单一并交财务人员审核。财务人员系统中确认收货的信息与出库单、发货记录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进行收入确认。线下销售时，客户向下线销售部门下销售订单，销售订单需根据金额报销售经理或总经理审批，对于以销定采的生鲜，线下销售部门将经审批的销售订单交采购部门采购，由采购部门完成采购后，销售部门联系客户或物流公司发货；对于备货的生鲜，线下销售部门将经审批的销售订单交仓库，由仓库按照订单信息包装发货，并将出库单及发货记录交财务入账。

**公司不存在业务员代公司收款的情况。公司限制业务员接触货款，无业务**

员代收款情况。公司采取的主要限制措施如下：第一、公司积极推行银行结算，货款由客户直接汇入公司账户，限制业务员以现金形式接触货款；第二、公司实行业务与收款分离，业务人员只负责客户订货及市场信息反馈，订单到达公司之后的配货、收款等业务环节由公司销售内勤负责，业务与收款的分离进一步限制了业务人员接触货款；第三、公司实行收款与查款分类，销售货款催收由公司销售内勤负责，货款到帐查款由财务出纳负责，应收往来账有会计负责管理，三个岗位相互牵制；第四、公司应收往来账实行移动清零，避免长期呆坏应收产生，往来账对账日常化，非正常回款应收往来极易被发现。

#### （六）现金及个人卡结算情况

##### 1、公司个人卡收款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卡收款占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个人卡收款	-	913.51	-
收入总额	1,127.89	2,200.17	127.39
个人卡销售占收入比	-	41.52%	-

##### （2）现金及个人卡收款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4年度，公司主要经营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销售对象主要为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占2014年度收入比重的99.49%，除股东汤雄零星购买了少量产品外，其余客户也均为单位客户，因此2014年度公司不存在现金及个人卡收款情况。

2015年度，公司在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增加了生鲜农产品的流通业务，由于在业务开展初期公司急于拓展市场，且生鲜流通环节个人经营者参与程度较高，因此公司存在个人卡收款情形，个人卡收款主要形成于线下的生鲜流通业务。

2015年末，公司股份制改制完成后，与主要个人客户进行了沟通，消除了

个人卡收款，因此 2016 年 1-7 月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款情况。

### (3) 现金及个人卡收款的必要性

2015 年度公司现金及个人卡收款全部来自线下的生鲜农产品流通业务，一方面系由于从事生鲜农产品流通环节的主要参与者多为个人，且较少使用网上转账等方式，柜台办理对公付款时手续较为繁琐，节假日无法办理，导致线下客户多选择支付至个人卡；另一方面，公司在开展生鲜农产品流通业务的初期，为获取客户支持，未对客户的付款方式进行严格要求，也导致公司个人卡收款比重较高。

### (4) 个人卡的管理及相关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用于收款的个人卡密码由出纳保管，线下生鲜农产品发货后，公司财务人员核对订单与出库单、物流单、销售清单一致后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出纳会及时查询款项到账情况，确认收到客户转来的款项后通知财务记账人员核销应收账款，对于超出一般付款期的款项，由财务人员通知销售人员向客户进行催款，并由出纳跟进收款情况。

公司设销售专员管理销售订单，对线下发生的销售登记客户名称、产品品类、数量、金额，仓库人员根据审批的订单发货，并填写出库单、物流单、销售清单，财务人员核对订单、出库单、物流单、销售清单一致后入账。财务部门定期与仓库人员共同进行盘点，同时不定期核对财务账面库存与仓库库存记录，以确保现金收入及个人卡收款的真实、完整性。

**《商业银行法》第四十八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单位的资金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根据上述规定可以看出，个人卡的收付款不符合上述法律规定，开户行也未认同个人卡代替公司银行账户进行资金往来。

公司对个人卡内余额没有确切的金额限制，也没有单笔结算金额的限制，但公司每一笔收款均接收公司财务部门管理，并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公司每月均从银行打印流水对账单，财务人员在核对个人卡流水时，会与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及出库单进行核对，确认个人卡流水同销售相匹配。

### (5) 现金及个人卡收款的后续规范

公司股份改制之后，为彻底规范收款管理，自 2015 年 9 月起，公司不再使用个人卡进行收款，个人卡做销户处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雄、李帝亚出具承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个人卡收取客户款项的情况，截至 2015 年 9 月，公司已停止该种收款方式，并承诺未来不再使用个人卡收款，若因报告期内个人卡收款事项导致公司遭受任何损失，本人愿就公司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各承诺人之间承担连带责任”。

### 2、公司现金收付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收款	0.78	-	-
收入总额	1,127.89	2,200.17	127.39
现金销售占收入比	0.07%	-	-
现金采购	8.71	158.81	-
采购总额	738.32	1,557.10	108.05
现金采购占采购比	1.18%	10.20%	-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现金收付款，主要系农产品小额收购时产生的，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后，对现金收支加强了管理，现金收支情况大幅下降。从必要性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付款主要由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决定，公司客户中个人客户较多，以及供应商中涉及农产品小额收购，公司作为生鲜果蔬产品流通企业的行业特点决定了公司在历史上存在现金收付款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付款分别占收入和采购总额的比例相对较低，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不存在现金收款，2016 年 1-7 月，公司现金收款占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0.07%；2014 年公司不存在现金付款，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现金付款占采购总额的分别为 10.20%和 1.18%。

针对现金收付款的规范管理，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内控制度，防范现金收款环节可能会出现的风 险，同时对销售部门严格规定了现金收款的条件并对

销售部门进行专项考核，从而降低现金收支占销售的比重，股份公司公司成立后，公司的现金收付款情况大幅下降，公司不存在坐支情形。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汤雄、董事李帝亚为 2015 年前五大供应商之一的“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已注销）”社员（社员共 15 人），其中汤雄为合作社理事长、李帝亚为合作社监事。关于公司与高山合作社的交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部分。

## 五、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主要如下：

### （一）主要销售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签署的金额较大的（合同金额 20 万元以上及框架协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编号	合同相对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销售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4-S00747 号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14.1.1	框架协议	薯条	已履行完毕
2	2015-S00747 号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15.3.1	框架协议	薯条	已履行完毕
3	蔬菜供销合同	谭忠华	2015.4.5.	框架协议	蔬菜	已履行完毕
4	供货协议书	徐爱华	2015.5.8	框架协议	蔬菜	已履行完毕
5	供货协议书	武汉依家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5.13	框架协议	蔬菜	已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	商丘滋美食品有限公司	2015.7.1	框架协议	薯条	已履行完毕
7	购销合同	秭归县百盛食品有限公司	2015.10.1	110.00	土豆、红薯	已履行完毕
8	购销合同	宜昌泽浓饮品开发有限公司	2015.10.1	50.79	脐橙	已履行完毕
9	销售合同	余燕妮	2015.10.15	24.31	黑土豆	已履行完毕
10	销售合同	余垠玲	2015.10.20	25.00	脐橙	已履行完毕
11	销售合同	黄诚	2015.10.30	框架协议	脐橙	正在履行
12	购销合同	利川东风丽草蔬菜专业合作社	2015.11.1	40.04	蔬菜	已履行完毕
13	购销合同	何静雯	2015.11.12	25.00	薯条	已履行完毕
14	购销合同	秭归县百盛食品有限公司	2016.2.1	32.16	蔬菜	已履行完毕
15	产品采购合同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16.3.1	框架协议	薯条	正在履行
16	购销合同	李玉梅	2016.3.1	20.26	脐橙	已履行完毕
17	新鲜脐橙购销合同	宜昌爵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3.3	22.13	脐橙	已履行完毕
18	蔬菜供销合同	谭忠华	2016.4.1	框架协议	蔬菜	正在履行
19	水果采购协议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16.4.12	框架协议	水果	正在履行
20	购销合同	余燕妮	2016.5.1	29.61	脐橙	已履行完毕
21	供货协议书	徐爱华	2016.5.2	框架协议	蔬菜	正在履行
22	购销合同	黄诚	2016.6.1	25.00	脐橙	已履行完毕
23	购销合同	宜昌市泽依饮品开发有限公司	2016.6.5	35.87	脐橙	已履行完毕
24	飞天朱雀平台商户	广州飞天诚信云	2016.8.31	框架协议	水果蔬	正在履

	合作协议	商科技有限公司			菜	行
25	购销合同	广州世果汇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2016.9	42.90	百香果	已履行 完毕
26	购销合同	广州世果汇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2016.9	70.80	百香 果、石 榴	已履行 完毕
27	供货协议	黄诚	2016.8	框架协议	水果	正在履 行
28	购销合同	何静雯	2016.10	78.80	脐橙	正在履 行
29	购销合同	秭归县百盛食品 有限公司	2016.8	150.96	蔬菜	已履行 完毕
30	产品采购合同	广州世果汇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2016.11	48.00	芒果	已履行 完毕
31	产品采购合同	广州世果汇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2016.9	135.00	百香果	正在履 行
32	产品采购合同	广州世果汇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2016.11	112.00	猕猴桃	正在履 行
33	委托发货协议	广州世果汇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2016.11	框架协议	脐橙	正在履 行

## （二）主要采购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签署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20 万元以上及框架协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编号	合同相对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采购内容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陈贵宝	2015.1.1	框架协议	高山马铃薯	已履行 完毕
2	采购合同	秭归县王家桥柑橘 专业合作社	2015.1.1	框架协议	脐橙	已履行 完毕
3	供货协议书	秭归县海昌农场	2015.5.3	框架协议	有机生鲜蔬菜	正在履 行
4	物流合同	宜都风云物流有限 公司秭归分公司	2015.3.31	框架协议	物流	已履行 完毕



5	供货协议书	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	2015.5.1	框架协议	蔬菜	已履行完毕
6	产品供销合同	胡家林	2015.8.1	45.00	夏橙	已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向恒珍	2015.9.3	框架协议	脐橙	已履行完毕
8	销售及代理合同	湖北小胡鸭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015.9.7	框架协议	休闲食品	已履行完毕
9	服务协议	宜昌向日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宜昌万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9.10	60.00	平台架构搭建、服务器维护、后台保障等	正在履行
10	采购合同	傅承珍	2015.9.20	框架协议	蔬菜	已履行完毕
11	2015103001	熊仁发	2015.10.1	框架协议	蔬菜	已履行完毕
12	供货协议书	梅鹏程	2015.10.28	框架协议	脐橙	已履行完毕
13	供货协议书	向小平	2015.10.30	框架协议	脐橙	已履行完毕
14	供货协议书	陈兰艳	2015.11.2	框架协议	蔬菜	已履行完毕
15	供货协议书	黄忠	2015.11.5	框架协议	蔬菜	已履行完毕
16	合作协议书	宜昌全递通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2015.12.12	框架协议	物流	正在履行
17	采购合同	秭归县王家桥柑橘专业合作社	2016.1.1	框架协议	脐橙	已履行完毕
18	脐橙采购合同	秭归县蜜源柑橘专业合作社	2016.2.29	框架协议	脐橙	已履行完毕
19	供货协议书	付先学	2016.3.5	框架协议	有机脐橙	正在履行
20	供货协议书	憨老头食用菌有限公司	2016.3.15	框架协议	有机生鲜蔬菜	正在履行
21	顺丰收派服务合同	湖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	2016.6.15	框架合同	物流	正在履行

22	购货协议	梅玉丽	2016.7.1	23.42	脐橙	正在履行
23	黄桃罐头委托加工协议	秭归县屈姑食品有限公司	2016.7.21	框架合同	黄桃罐头	正在履行
24	鲜花饼委托加工合同	大理市糕点厂有限责任公司	2016.8.21	框架合同	鲜花饼	已履行完毕
25	乘用车买卖合同	宜昌宝泽	2016.7.17	66	BMW X5	正在履行
26	梨子罐头委托加工协议	秭归县屈姑食品有限公司	2016.9.6	框架合同	梨子罐头	正在履行
27	购销合同	刘美清	2016.8	36.20	蔬菜	已履行完毕
28	购货合同	周志英	2016.9	34.20	脐橙	已履行完毕
29	购销合同	陈贵宝	2016.9	21.89	黑土豆	正在履行
30	采购合同	陈忠文	2016.9	42.00	石榴	已履行完毕
31	采购合同	北流市日日鲜水果种植专业合作社	2016.9	40.26	百香果	已履行完毕
32	采购合同	北流市日日鲜水果种植专业合作社	2016.9	120.00	百香果	正在履行
33	购销合同	陈贵宝	2016.10	20.01	红土豆	已履行完毕
34	购销合同	黄清华	2016.10	52.14	红薯	已履行完毕
35	购销合同	刘娟	2016.10	27.86	土豆	已履行完毕
36	购货协议	谭庆军	2016.10	28.87	脐橙	正在履行
37	购货协议	颜波	2016.10	50.88	生鲜蔬菜	正在履行
38	购货协议	王晓欢	2016.10	45.75	脐橙	已履行完毕
39	采购合同	成都市锦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16.11	100.00	猕猴桃	正在履行
40	生鲜蔬菜代购协议	湖北果趣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11	框架协议	脐橙	正在履行
41	生鲜蔬菜代购	廖旭峰	2016.11	框架协议	脐橙	正在

	协议			议		履行
42	采购合同	攀枝花亿丰种植专业合作社	2016.11	45.00	芒果	正在履行
43	购货协议	袁兰慧	2016.11	44.98	脐橙	已履行完毕

## (三) 银行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债权人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实际借款期限	借款条件	合同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	秭归农商行 GSB2014 年 030025 号	2014.3.25	2014.3.26 至 2014.4.18	注(1)	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秭归农商行 GBS2014 年 0300027 号	2014.3.27	2014.3.31 至 2015.3.26	注(2)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秭归农商行 GSB2014 年 0300031 号	2014.3.31	2014.3.31 至 2015.3.13	注(3)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秭农商行 GSB2014 年 040003-1 号	2014.4.3	2014.4.3 至 2015.3.23	注(4)	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秭归农商行 GS2014 年 112004-1 号	2014.11.20	2014.11.21 至 2015.11.21	注(5)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秭归常农农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秭村银借字 2014 第 0010 号	2014.12.29	2014.12.29 至 2015.7.28	注(6)	履行完毕
7	流动	秭归常农	95.00	秭村银借字	2015.3.04	2015.3.4 至	注(7)	履

	资金借款合同	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5第0003号		2015.7.28		行完毕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秭归农商行GSB2015年031001号	2015.3.10	2015.3.13至2015.8.7	注(8)	履行完毕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秭归农商行GSB2015年031201号	2015.3.12	2015.3.12至2015.8.5	注(9)	履行完毕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秭归农商行GSB2015年031301号	2015.3.13	2015.3.11至2015.8.5	注(10)	履行完毕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秭归农商行GSB2015年031801号	2015.3.18	2015.3.19至2015.8.7	注(11)	履行完毕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秭农商行GSB2015年032501号	2015.3.25	2015.3.25至2016.3.25	注(12)	履行完毕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秭归农商行GSB2015年042301号	2015.4.23	2015.4.24至2016.4.23	注(13)	履行完毕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秭归农商行GS2015年11017号	2015.11.17	2015.11.18至2016.8.2	注(14)	履行完毕
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秭归农商行GSB2016年03025号	2016.3.25	2016.3.25至2016.8.2	注(15)	履行完毕
1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秭归农商行GS2016年06021号	2016.6.21	2016.6.21至2016.8.2	注(16)	履行完毕

1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秭归农商行GS2016年072601号	2016.7.26	2016.7.26至今	注(17)	正在履行
1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秭归农商行GS2016年110801号	2016.11.08	2016.11.08-2019.11.08	注(18)	正在履行

注：上述借款合同担保方式如下：

(1) 股东汤雄以其持有的 000065721420 号定期存单做质押担保；

(2) 2014 年 3 月 28 日，仕外田源与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4 年秭担抵押字第 01 号”的《抵押反担保合同》，委托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农商行签订的 GSB2014 年 030002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并以持有的部分动产作为反担保。

(3) 2014 年 3 月 27 日，仕外田源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秭归农商行 GSB2014 年 0300027-1-1”与“GSB2014 年 0300027-1-2”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以公司持有的土地及厂房为公司债务提供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自 2014 年 3 月 27 日至 2017 年 3 月 27 日，担保最高余额合计人民币 400 万元。

(4) 股东李帝亚以其持有的 81020000182283905 号定期存单做质押担保；

(5) 本借款协议项下担保为最高额保证及联保。2014 年 3 月 27 日，仕外田源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秭归农商行 GSB2014 年 0300027-1-1”与“GSB2014 年 0300027-1-2”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以公司持有的土地及厂房为公司债务提供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自 2014 年 3 月 27 日至 2017 年 3 月 27 日，担保最高余额合计人民币 400 万元；2014 年 11 月 20 日，股东汤雄、李帝亚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汤雄、李帝亚在人民币 150 万元的范围内为公司债务提供保证，所担保的主债权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2014 年 11 月 20 日，仕外田源、秭归县百盛食品有限公司、宜昌泽亨日用品有限责任公司（前述三家统称为联保小组）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秭归农商行 GS2014 年 112001”的联保合同，联保合同约定，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在总金额人民币 45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各自以人民币 150 万元为限对联保小组与债权人的债务进行担保。

(6) 2014 年 12 月 29 日，秭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北新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傅莉雅、自然人汤雄签订编号为“秭村银保字 2014 第 0015 号”的保证合同，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秭村银借字 2014 第 0010 号”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

(7) 2015 年 3 月 4 日，秭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与股东汤雄签订编号为“秭村银质字 2015 第 0003 号”质押合同，合同约定以股东汤雄持有的本行存单为仕外田源与秭

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秭村银借字 2015 第 0003 号”借款合同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5 万元；

(8) 同注 (3)；

(9) 同注 (3)；

(10) 同注 (3)；

(11) 同注 (3)；

(12) 股东李帝亚以其持有的 81020000182283905 号定期存单做质押担保；

(13) 2014 年 4 月 23 日，仕外田源与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秭担抵押字第 04 号”的《反担保抵押合同》，委托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农商行签订的 GSB2015 年 0423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并以持有的部分动产作为反担保；同日，股东汤雄、李帝亚与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秭担保证字第 04 号”的《反担保保证合同》，委托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农商行签订的 GSB2015 年 0423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股东汤雄、李帝亚承担保证责任；

(14) 同注 (3)

(15) 同注 (3)

(16) 同注 (3)

(17) 2016 年 7 月 26 日，仕外田源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秭归农商行 GSB2016 年 072601”号合同，该合同总额 500 万元，由扶贫开发办提供担保，公司承担 150 万元抵押，公司目前已提款 500 万元。

(18) 2016 年 11 月 8 日，仕外田源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秭归农商行 GSB2016 年 110801-1 号”的抵押合同，合同约定以公司持有的厂房为公司债务提供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自 2016 年 11 月 8 日至 2019 年 11 月 8 日，担保债权金额合计人民币 350.00 万元。

#### (四) 财政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债权人/委托人	编号	金额 (万元)	借款 方式	签订时间	实际借款 期限	借款 条件	合同 履行 情况
1	秭归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实验区产业发	秭归县财政局	秭财合 2014 字第 019 号	100.00	财政 拨	2014.4.2	2014.4.9 至 2015.4.1	保证 注	履行 完

	展基金借款合同				付			1	毕
2	县域经济发展调度资金借款合同	秭归县财政局	N/A	30.00	财政拨款	2014.1.24	2014.1.26 至 2014.11.20	无注2	履行完毕
3	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秭归县财政局	鄂银昌（秭归）借2015020507	50.00	委托贷款	2015.2.5	2015.2.10 至 2015.11.20	无	履行完毕
4	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秭归县财政局	鄂银昌（秭归）借2016012603	100.00	委托贷款	2016.1.26	2016.1.26 至 2016.11.20	无	履行完毕
5	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秭归县财政局	鄂银昌（秭归）借2016070801	100.00	委托贷款	2016.7.8	2016.7.8 至 2016.11.20	无	履行完毕

注 1：2014 年 4 月 2 日，秭归县财政局与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秭财企 2014 年 040204 号”的《保证合同》，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县财政局签订的编号为“秭财合 2014 字第 019 号”《秭归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实验区产业发展基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注 2：《县域经济发展调度资金借款合同》是秭归县财政局为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在新的起点上推进县域经济又快又好发展的若干意见》（鄂发〔2008〕11 号）精神，借给企业专款专用资金而特制的合同，该合同无相应编号。

### （五）抵押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签订时间	抵押人	主债务人	抵押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物	合同号	主债权期间
1	最高额抵押合	2014.3.27	仕外田源有限	仕外田源有限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厂房及其下土地	秭归农商行 GSB2014 年 0300027-1-1	2014.3.27-2017.3.27

	同								
2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4.3.27	仕外田源有限	仕外田源有限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其他土地	秭归农商行 GSB2014 年 0300027-1-2	2014.3.27 -2017.3.27
3	抵押合同	2016.7.26	仕外田源	仕外田源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在建工程(2号车间)或厂房	秭归农商行 GSB2016 年 072601-1 号	2016.7.26 -2017.7.26
4	抵押合同	2016.11.8	仕外田源	仕外田源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厂房	秭归农商行 GSB2016 年 110801-1 号	2016.11.8 -2019.11.8

#### (六) 联保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号	签订时间	联保金额(万元)	联保人 1	联保人 2	联保人 3	截止日期
1	联保合同	秭归农商行 GS2014 年 112001	2014.11.20	450.00	秭归县百盛食品有限公司	宜昌泽亨日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仕外田源有限	2015.11.20

2014 年 11 月 20 日，有限公司与秭归县百盛食品有限公司、宜昌泽亨日用品有限责任公司（上述三家公司统称为联保小组成员）、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联保合同》，总担保额为 4,500,000.00 元，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止，联保小组成员各自最高担保额为 1,500,000.00 元，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



利、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根据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秭归农商行 GS2014 年 112001”号联保合同项下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公司不涉及担保责任的履行。

#### （七）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号	签订时间	联保金额 (万元)	债务人	保证人 1	保证人 2	保证人 3
1	保证合同	秭村银保字 2014 第 0006 号	2014.11.26	100.00	秭归县大力纸品有限公司	仕外田源有限	汤雄	陈于清

2014 年 11 月 26 日，有限公司、汤雄、陈于清为秭归县大力纸品有限公司 1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债权人为秭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秭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秭村银保字 2014 第 0006”号保证合同项下的债权债务已结清，公司不涉及担保责任的履行。

#### （八）反担保合同

1、2014 年 3 月 28 日，仕外田源与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4 年秭担抵押字第 01 号”的《抵押反担保合同》，委托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农商行签订的 GSB2014 年 030002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并以持有的部分动产作为反担保。

2、2014 年 4 月 2 日，仕外田源有限、谭晶晶、周强、秭归康博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同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编号为“2014 年秭担保证字第 06 号”的《保证反担保合同》，委托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秭归县汇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与秭归县财政局签订的《秭归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试验区产业发展基金借款合同》项下 10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上述四位反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3、2014年4月2日，汤雄、李帝亚、秭归县汇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秭归康博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同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编号为“2014年秭担保证字第07号”的《保证反担保合同》，委托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仕外田源有限与秭归县财政局签订的《秭归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试验区产业发展基金借款合同》项下10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上述四位反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4、2014年4月2日，郭卓涵、潘少英、秭归县汇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仕外田源有限同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编号为“2014年秭担保证字第08号”的《保证反担保合同》，委托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秭归康博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与秭归县财政局签订的《秭归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试验区产业发展基金借款合同》项下50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上述四位反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上述反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全部主债务、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代偿资金占用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被保证人应当向反担保人交纳的担保费以及反担保人实现上述债权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等)。

根据秭归县财政局出具的收款收据，公司100万借款和秭归县康博食品有限责任公司500万借款已经履行完毕。秭归县汇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逾期未还款，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秭归县汇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履行了担保责任向秭归县财政局支付了100万元。

2016年12月7日，汤雄、李帝亚出具承诺：承诺自愿向公司捐赠100万元，并已于2016年12月7日向公司账户支付了100万元。如公司将来要承担上述反担保责任，该款项用于公司向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反担保责任，即公司承担反担保责任时，该款项即向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汤雄、李帝亚同时承诺承担公司向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反担保合同项下

所有反担保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利息、代偿资金占用费、违约金、诉讼费等，确保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不论公司是否最终承担上述反担保责任或最终是否追偿成功，汤雄、李帝亚均放弃向公司主张任何权利，汤雄、李帝亚保证公司不存在其他潜在的对外担保责任，如有，相关损失均由本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

5、2015年4月23日，仕外田源与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5年秭担抵押字第04号”的《反担保抵押合同》，委托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农商行签订的GSB2015年0423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并以持有的部分动产作为反担保。

## 六、公司业务模式

### （一）盈利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鲜农产品的流通及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公司以薯类产品的深加工为起点，2015年起，借助“农业+互联网”，将业务逐步扩展至薯类、土豆、橙子等生鲜产品的初加工与销售。

2014年度，公司主要经营薯类产品的深加工业务，公司与良品铺子、商丘滋美等签订合作协议，为其贴牌生产薯类休闲食品。

2015年度，公司将业务拓展至生鲜产品的初加工与销售业务，公司在上游通过整合合作社、具有一定规模的种植农户获取生鲜货源，一方面公司在线下与武汉依家屋、秭归县百盛食品等签订供销协议，向其提供生鲜产品，另一方面成立电商事业部实现了由线下到线上模式的转型，公司在线上开设了推广“仕外田源”、“秭归脐橙”品牌的天猫官方旗舰店以及淘宝店铺，利用互联网平台销售具有地方特色的各类农产品。

### （二）采购模式

公司目前采购的农产品主要包括橙子、马铃薯、红薯、芥菜、香椿等生鲜，其中薯类生鲜部分用于薯条类深加工产品，其余生鲜清洗分装后通过线下

或线上渠道进行销售。

公司生鲜农产品的采购来源主要为三类，一类是运营规范的农业合作社，第二类是具有一定生产规模的农户，第三类是农产品经纪人。公司采用合格供应商名录制度，所有生鲜产品的采购均需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下进行采购，对于新进供应商，采购部门需对其现场考察，并编制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及评价表，同时采购部门定期根据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因素进行评价的更新。

###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包括线上销售与线下销售。

公司线下销售主要包括两类产品的销售，一类系其他生鲜的初加工产品，主要包括为依家屋、百盛食品等生鲜流通企业提供生鲜产品。线下销售主要通过订单方式销售，客户通过传真、邮件、电话等方式下订单，由线下销售部门通知生产部门生产备货或通知采购部门采购备货；另一类系薯类生鲜的深加工产品，主要包括为良品铺子、商丘滋美贴牌生产的薯类休闲食品。

公司线上销售主要系通过在天猫或淘宝上开设的网络店铺进行地方特色农产品的销售。公司通过参加天猫、淘宝等平台组织的推广活动吸引客户，由客户在平台下单，公司根据平台订单通知仓库发货。

##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鲜农产品的流通及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公司以薯类产品的深加工为起点，2015年起，借助“农业+互联网”，将业务逐步扩展至薯类、土豆、橙子等高山蔬菜及脐橙等生鲜产品的初加工与销售，公司主要借助淘宝、天猫、京东等第三方销售平台，销售具有地域特色的各类农产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批发业（F5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果品、蔬菜批发（F512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F5123 果品、蔬菜批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3141010 经销商”。从实际应用来看，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生鲜电商业务。

作为居民膳食的重要组成部分，蔬菜水果是维生素、膳食纤维和植物化学物质等的主要来源之一，充足的蔬菜水果摄入量对保持身体健康、提高免疫力、降低糖尿病、高血压等慢性疾病风险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根据《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11 全新修订）》的建议，我国成年人每天应食用的蔬菜为 300g~500g，水果为 200g~400g，《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11 全新修订）》同时建议我国居民应该增加薯类的摄入量。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蔬菜水果种植及流通行业快速发展，产量大幅增加，截至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蔬菜种植国和消费国。根据《全国蔬菜产业发展规划（2011-2020 年）》的统计数据，截至 2010 年，我国蔬菜种植面积达到 2.3 亿亩左右，产量达到 5 亿吨左右，根据产量计算的人均占有量约为 370 公斤。我国常年生产的蔬菜达到 150 多种，已经能够基本满足我国居民多样化的消费需求。同时，我国基本形成了华南与西南热区冬春蔬菜、长江流域冬春蔬菜、黄土高原夏秋蔬菜、云贵高原夏秋蔬菜、北部高纬度夏秋蔬菜、黄淮海与环渤海设施蔬菜等六大蔬菜优势区域，实现了蔬菜种植的基本保障。

蔬菜、水果传统的销售渠道为农产品批发市场、大型超市等，随着我国电子商务的发展，通过网络销售蔬菜、水果等产品的生鲜电商也逐渐崛起。由于生鲜产品巨大的市场空间及较低的电商渗透率，生鲜电商普遍被视为我国电子商务领域的最后一块蓝海。据测算，整个生鲜市场的规模大概有万亿左右，但生鲜电商的渗透率却不到 1%，与服装市场 20%~30%的渗透率相比发展空间巨大。根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的统计，2014 年中国生鲜电子商务市场规模约为 225 亿元，根据尼尔森《中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白皮书》的预测，2017 年中国生鲜电子商务市场有望超过 1000 亿元规模，并在 2018 年超过 1500 亿元。

## （二）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规

### 1、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除国家农业部外，还有商务部、卫生部、发改委、国家工商管理总局、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等。地方的农业部门、卫生部门、工商部门、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则负责监管政策的具体实施和管理。

### 2、行业自律组织

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农产品市场协会。中国农产品市场协会的业务范围包括行业管理、信息交流、咨询服务、业务培训等，通过上述活动，建立完善全国农产品市场体系、提升市场建设和市场管理水平，更好的发挥农产品市场体系对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稳定市场供应的支撑保障作用，扎实开展市场行业自我服务、自我发展与完善、自我保护、自我监督等。

### 3、行业产业政策

2016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提出要“推动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加强农产品流通设施和市场建设、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完善农业产业链与农民的利益联结机制”、“实施“快递下乡”工程。鼓励大型电商平台企业开展农村电商服务，支持地方和行业健全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建立健全适应农村电商发展的农产品质量分级、采后处理、包装配送等标准体系。深入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加大信息进村入户试点力度。”

2015年5月，农业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等8个部委共同发布《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2015）》”）。

《规划（2015）》提出要通过“优化发展布局，稳定提升农业产能”等措施“到2020年，农业可持续发展取得初步成效，经济、社会、生态效益明显。农业发展方式转变取得积极进展，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农业结构更加优化，

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高，农业资源保护水平与利用效率显著提高。”

2014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中指出要“着力加强促进农产品公平交易和提高流通效率的制度建设，加快制定全国农产品市场发展规划，落实部门协调机制，加强以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为骨干、覆盖全国的市场流通网络建设，开展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试点。健全大宗农产品期货交易品种体系。加快发展主产区大宗农产品现代化仓储物流设施，完善鲜活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支持产地小型农产品收集市场、集配中心建设。完善农村物流服务体系，推进农产品现代流通综合示范区创建，加快邮政系统服务“三农”综合平台建设。实施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启动农村流通设施和农产品批发市场信息化提升工程，加强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加快清除农产品市场壁垒。”

2012年2月，国务院印发《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以下简称“《规划（2011）》”）。《规划（2011）》提出要“着力促进农业生产经营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着力强化政策、科技、设施装备、人才和体制支撑，着力完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农民生活水平和新农村建设水平”“积极发展“菜篮子”产品生产。加强蔬菜水果、肉蛋奶、水产品等产品优势产区建设，扩大大中城市郊区“菜篮子”产品生产基地规模。推动苹果、柑橘等优势园艺产品生产。”“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和流通业。大力发展精深加工，提高生产流通组织化程度，培育一批产值过百亿元的大型加工和流通企业集团。强化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和产销信息引导”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农业，大力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农业，大力发展蔬菜、大力冷链体系和生鲜发展蔬菜、大力冷链体系和生鲜农产品配送；提高大城市“菜篮子”产品的自给率。”

2012年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部印发的《全国蔬菜产业发展规划（2011-2020年）》中提出“应重点支持批发市场、零售网点、冷链物流、信息监测体系设施建设，提高组织化程度，促进产销衔接，保障蔬菜流通顺畅，大幅度降低蔬菜腐损率。”“鼓励农产品个体经销商进行企业化改制，引导农产

品批发市场和农产品连锁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积极培育大型蔬菜流通企业，提高蔬菜流通组织化、产业化水平。鼓励依托农民专业合作社，积极培育农民经纪人队伍，提高农民的产品销售规模和议价能力。”

2011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鲜活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的意见》中提出“加强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流通现代化水平。加强鲜活农产品产地预冷、预选分级、加工配送、冷藏冷冻、冷链运输、包装仓储、电子结算、检验检测和安全监控等设施建设。引导各类投资主体投资建设和改造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菜市场、社区菜店、生鲜超市、平价商店等鲜活农产品零售网点。发展电子商务，扩大网上交易规模。鼓励农产品批发市场引入拍卖等现代交易模式。加快农产品流通科技研发和推广应用。”

#### 4、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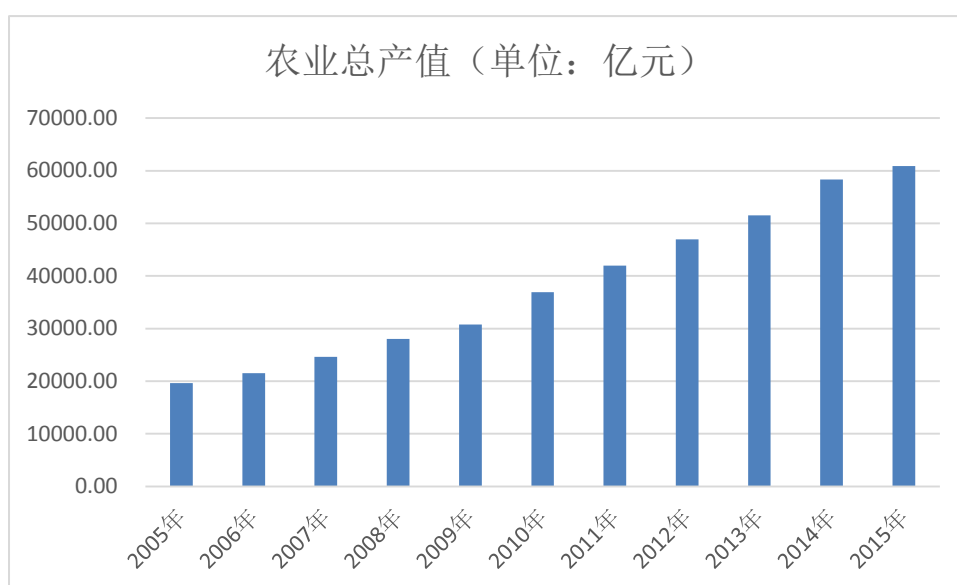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单位	文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2012年修订）》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席令第七十四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席令第四十九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年修订）》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席令第二十一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令 557号
5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农业部令 2012年第7号
6	《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商务部令 2007年第1号
7	《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国家工商管理总局令 43号
8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79号
9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52号



### （三）行业发展状况

#### 1、我国农业发展现状

农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我国自古以来就有“国以民为本，民以食为天”的说法。改革开放以来，在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基础上，我国农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农产品从过去短缺的状态已经发展到现在基本实现供需平衡，甚至还有略有结余的状态。截至 2015 年末，我国农业生产总值已经突破 6 万亿元大关，且近 10 年的平均增长速度超过 10%。



由于农业及与农业直接关联的农村、农民问题在我国经济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我国政府始终将农业放在十分重要的位置，截至目前已连续 13 年发布以农业为中心的中央一号文件。

近年来，我国农产品产量持续增长，粮棉油、果菜鱼等大宗农产品总量均居世界首位，人均占有量超过世界平均水平，但自从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我国农产品面临的国际农产品市场竞争也不断加剧。我国农产品依然面临着大而不强、多而不优、竞争力弱等问题。我国政府也在 2016 年发布的《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中提出“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农业现代化”等夯实现代农业基础，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的指导意见。

## 2、果蔬行业发展现状

蔬菜水果是居民膳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维生素、膳食纤维和植物化学物质等的重要来源，充足的蔬菜水果摄入量对保持身体健康、提高免疫力、降低糖尿病、高血压等慢性疾病风险具有重要作用。根据《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11全新修订）》的建议，我国成年人每天应食用蔬菜 300g~500g，水果 200g~400g。根据国家卫计委的监测结果，我国居民的脂肪摄入量已经超出了推荐的标准，但谷类、蔬菜类方面却相对存在欠缺，水果的摄入量与推荐量相比依然存在很大差距。随着我国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以及对个人健康的不断重视，蔬菜、水果的消费量也必然逐年增加。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我国农村生产力的解放，蔬菜水果等种植业快速发展，产量大幅增加，供应状况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我国也成为世界上最大的蔬菜种植国和消费国。根据《全国蔬菜产业发展规划（2011-2020年）》的统计数据，截至 2010 年，我国蔬菜种植面积达到 2.3 亿亩左右，产量提高到 5 亿吨左右，根据产量计算的人均占有量约为 370 公斤。我国常年生产的蔬菜达到 150 多种，已经能够基本满足我国居民多样化的消费需求。同时，我国基本形成了华南与西南热区冬春蔬菜、长江流域冬春蔬菜、黄土高原夏秋蔬菜、云贵高原夏秋蔬菜、北部高纬度夏秋蔬菜、黄淮海与环渤海设施蔬菜等六大蔬菜优势区域，实现了蔬菜种植的基本保障。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4 年 1 月发布的《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14—2020 年）》（以下简称“《纲要》”）制定的 2020 年全国人均全年蔬菜消费量目标为 140 公斤、水果消费量目标 60 公斤。同时，《纲要》强调要“全面推行食用农产品标准化生产，提升“米袋子”和“菜篮子”产品质量。大力发展无公害农产品和绿色食品生产、经营，因地制宜发展有机食品，做好农产品地理标志工作。积极培育具有地域特色的农产品品牌，严格保护产地环境。”根据《纲要》提出的目标及规划，我国蔬菜水果行业依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 3、生鲜电商的崛起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电子商务领域获得了长足的发展。随着消费者对电

子商务的接受程度不断提高及物联网、供应链、冷链物流等技术的不断升级，我国自 2005 年萌芽的生鲜电商在近两年开始蓬勃发展。天天果园、沱沱公社、本来生活等都实现了国内市场的全面扩张，京东、阿里等电商巨头也相继涌入，市场竞争加剧，同时也向纵深程度发展。生鲜电商缩短了农产品从产地到餐桌的距离，也增加了消费者对生鲜商品的选择范围。研究显示，水果是通过线上渠道销售的生鲜农产品中渗透率最高、单次购买金额最高的产品。

随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实现，居民消费向健康、品质转变；国家通过自贸区、检验检疫、食品安全监督、税收、金融、支付等政策提供大力支持；国家和物流企业加大对冷链配送的投资和建设等宏观行业政策的支持及消费者需求的提升，未来生鲜电商行业拥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 （四）行业市场规模

据测算，整个生鲜市场的规模大概有万亿左右，但生鲜电商的渗透率却不到 1%，与服装市场 20%~30%的渗透率相比发展空间巨大。根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的统计，2014 年中国生鲜电子商务市场规模约为 225 亿，根据尼尔森《中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白皮书》的预测，2017 年中国生鲜电子商务市场有望超过 1000 亿规模，并在 2018 年超过 1500 亿。

#### （五）行业上下游

行业的上游主要为包括：农、林、牧、渔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行业的下游包括超级市场零售业、餐饮娱乐业、一般企事业单位消费需求、个人消费需求。

#### （六）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与季节性特征

生鲜农产品的批发和零售呈明显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受到运输半径限制，生鲜产品的销售范围往往以原产地为核心，向周边地区扩散，呈现出距离原产地越远，则销量越低的特点。同时由于一线城市网购渗透率高，物流基础较好，因此，同等条件下一线城市的生鲜网购比例要高于二线城市。此外，生鲜农产品的销售一般也与农产品生产的季节性及周期性保持一致。

## （七）行业主要壁垒

### 1、资金壁垒

行业上游需要渗透生产供应基地，在业务增长较快的情况下，必须有足够的采购量才能保证货源的稳定和相对稳定有竞争力的采购价格。在物流环节还需要建立冷链仓储系统，以便降低物流损耗。以上都对企业提出了较高的资金需求，因此企业的融资能力是当前生鲜电商的核心壁垒之一。

### 2、品牌信誉壁垒

由于生鲜产品不易保存的特殊性，使得客户对生鲜电商的品牌信誉度要求较高。因此需要对生鲜产品品质进行严格控制，提升仓储物流效率，才能赢得客户的信赖，实现客户量的积累。新进入者需要在各方面进行长时间的积累，才能在客户中树立品牌形象、得到客户认可。

### 3、人才壁垒

生鲜电子商务行业在我国发展时间尚短，但发展速度较快。与传统批发零售业相比，生鲜电子商务需要具备互联网技术、初级农产品采购、网络营销、企业管理等多领域知识技术的复合型人才。目前市场上生鲜电商企业较多，竞争相对激烈，也造成了这类人才的紧张和稀缺，对加入该行业的新晋企业构成了人才壁垒。

## （八）行业风险特征

### 1、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迅速，企业数量众多，并不断吸引社会资金进入，争夺市场份额，导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此外，行业巨头阿里巴巴、京东商城等已经通过前期积累占据了有利的市场地位和较大的市场份额，与其他中小型电子商务企业拉开了较大的差距。公司进入生鲜电商行业的时间较短，虽然在区域市场和线上平台均已建立良好口碑，但随着业务量的增长，市场竞争对手的增多，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2、自然灾害风险

生鲜电商需要采购初级农产品，农产品生产种植通常受旱、涝、冰雹、霜冻、火灾、病虫害等自然灾害影响较大，若农产品原产地遭受自然灾害导致农产品的歉收，将对生鲜电商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

## 3、品质不稳定风险

农产品的品质受天气、雨水、温度、病虫害等影响较大，尤其是初级农产品，以橙子为例，若生长季节气候异常，可能会导致干水、味酸、个头小等问题，导致下游零售客户口碑下降，因此不稳定的品质可能会对公司销售活动造成一定影响。

### （九）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国家政策对农产品及农村电商的持续大力支持

近年来，国家不断加大对农业的扶持力度，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农业发展的政策措施，自 2004 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每年均以“一号文件”的形式提出对农业发展的指导意见。2015 年 9 月，商务部等 19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的意见》，从培育多元化电子商务市场主体、加强农村电商基础设施建设、营造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等方面提出了多项举措。2015 年 11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加快发展的指导意见》可，提出到 2020 年，初步建成同意开放、竞争有序、诚信守法、安全可靠、绿色环保的农村电子商务市场体系。另外，《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冷链运输物流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对农业电商发展的基础设施——冷链物流的建设提供了指导意见及政策支持。可以预见国家和各级政府对农业及农村电子商务的扶持力度必将不断加强，农业电商企业的经营环境和政策环境将更加有利。

##### （2）居民收入增加，消费需求不断提高

经过几十年的快速发展，我国经济总量已跃居世界第二位，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也有了质的飞跃。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5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1,195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11,422元，与2000年的6,280元与2,253元相比，15年间城镇居民与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分别增加了396.74%和406.97%。

与收入提高相对应的是居民消费能力的增加，据统计，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2000年左右的3.4万亿已经增加至2015年的30万亿。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持续提高，不仅居民消费总量快速增长，居民对消费的需求也更加多元化，对消费的体验也更加重视，品类丰富、能实现送货上门的生鲜电商网站便收到了很多年轻消费阶层的欢迎。能提供高品质生鲜产品的电商企业必然受到消费者的欢迎。

### **(3) 物流技术不断发展，为生鲜电商发展创造了条件**

近年来，随着我国互联网、电商产业的发展，涌现出一批优秀的民营物流、快递企业，网络覆盖广度及深度不断延伸、配送范围不断扩大、技术装备水平迅速提高、配送效率大幅提升。根据阿里研究院发布的《农产品电子商务白皮书（2015）》，阿里网络已实现11个核心仓加产地仓的覆盖，拥有300余家菜鸟物流合作商家，可以实现52个城市的次日达配送服务。物流、快递行业的快速发展为生鲜电商的发展壮大提供了前提和条件。

同时，生鲜电商赖以发展的冷链物流技术及冷链物流设备也都有了很大程度的提高。根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不完全统计的数据，2015年全国冷藏车保有量突破9万辆，同比增长18.4%；全国冷库新增390万吨，冷库总保有量达到3710万吨，折合9275万立方米，同比增长11.76%；2015年，果蔬、肉类、水产品的冷链流通率分别达到22%、34%、41%，冷藏运输率分别为35%、57%、69%。冷链物流的发展有助于降低生鲜产品在配送过程中的损耗、保持产品的新鲜度，从而降低生鲜电商的成本及改善在线购买生鲜产品的消费者的购买体验。

### **(4) 资本和巨头纷纷进入，为行业发展增添活力**

在国内食品安全事故频发的大背景下，对健康、安全、高品质食品的迫切需求催生了多利农庄等定位本地和小众消费者的生鲜电商的出现。早期创立的生鲜电商有多利农庄、易果生鲜等。随着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及消费者对网购的认可不断提高，生鲜电商行业模式逐渐成熟，天天果园、沱沱工社等有影响力的电商企业纷纷诞生。随后，生鲜电商行业进入了快速发展期，阿里巴巴、京东、中粮、顺丰等巨头纷纷涉足生鲜电商，与此同时，早期成立的诸多电商企业也不断获得资本市场的青睐。2015年，在普遍认为资本市场不景气的背景下，中粮我买网完成C轮2.2亿美元融资，天天果园获得京东领投的7000万美元C轮融资，本来生活获得千万美元B轮融资，多点获得IDG领投的1亿美元天使轮投资等生鲜电商的融资捷报频频传来，据不完全统计，2015年获得C轮融资的生鲜电商约有7家，获得B轮融资的生鲜电商约有5家。

巨头和资本的涌入，不仅为还普遍处于亏损状态的生鲜电商提供了后续发展的资金支持，便于拿到融资的生鲜电商们继续布局上游原产地及配送链等资源提高核心竞争力，同时也降低了行业的摸索过程、加速行业的成熟，并为行业发展提供了社会关注度，提高了大众对生鲜行业的接受程度。

##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食品安全不易控制**。近几年，伴随着我国经济总量不断增加、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居民对食品安全问题亦愈加关注，而不断被爆出的农药残留、重金属超标、各种添加剂等食品安全问题成为了悬在消费者头上的“达摩克里斯之剑”，是否能吃到真正安全的食物成为消费者普遍担忧的问题。

生鲜产品作为家庭每天都需要的食品，更是居民关注的重中之重，一次食品安全事故便有可能让整个行业陷入信任危机。生鲜电商企业要想获得快速发展，必须从源头上控制食品安全，通过采购环节的严格控制、建立产品溯源体系等措施从源头上抓品质，关注供应链的每个环节，确保种植、采摘、包装、配送各个环节的安全。

(2) **物流配送及仓储问题**。生鲜产品具有易腐易坏的特点，从原产地出来到电商仓库再通过物流配送到消费者手中，中间可能还涉及多道批发商、仓库

与仓库之间中转、仓库到消费者的“最后一公里”配送等环节，在配送及仓储过程中产品极易变坏或发生损耗，一方面增加了生鲜电商的成本，另一方面也会让消费者的购买体验变得很差。如果想解决上述问题，则在配送及仓储过程中都需要冷链技术的良好衔接，尽管近两年，我国冷链物流及仓储产业发展迅速，但一方面，冷链配送及仓储大幅度增加了生鲜电商的运营成本，导致了生鲜电商企业目前仍普遍处于亏损状态，另一方面，第三方的冷链配送相较于企业自有的配送体系仍存在着服务的差距，因而，有些生鲜电商选择自建冷链配送及冷链仓储，但巨额的成本又让大多数生鲜电商望而却步。

**(3) 产品标准化问题。**与普通的 3C、图书、服装等产品相比，生鲜产品的另一大特点是难以标准化生产，尤其是蔬果类产品，每一批次的外观、品质可能都有差异，客户收到的产品与网上展示的图片往往存在差异，这回导致很多客户的购物体验下降，且不利于生鲜电商企业的规模化发展壮大。尽管行业内部分已有企业在探索标准化的产品生产，但受限于土地、气候等因素，往往也很难做到大规模复制，或者在大规模复制过程中往往又导致产品品质下降。

## **(十)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竞争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生鲜农产品的流通及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依托于三峡地区良好的自然环境，公司推出了以秭归脐橙、黑土豆等为代表的特色农产品，并结合互联网拓展了销售渠道。目前公司主要电商平台日均浏览量达到 6 万余人，支付转化率 6%左右。

### **2、竞争优势**

#### **(1) 产品优势**

秭归位于湖北省西部，为亚热带大陆性季风气候，是我国脐橙栽培最佳区域之一，被评为“全国无公害脐橙生产基地示范县”和“全国创建绿色食品（柑橘）生产基地示范县”。

由于得天独厚的生长环境，秭归脐橙具有皮薄色鲜、肉脆汁多、香味浓



郁、酸甜可口的优良特点。秭归脐橙可溶性固形物含量 12-15%，每 100 毫升果汁中含糖 11-13 克、酸 0.6-0.9 克、维生素 C50-60 毫克，并富含蛋白质、无机盐、粗纤维、钙等多种营养成分，是老少皆宜的天然保健果品。秭归脐橙于 2008 年获得“中国名牌农产品”称号。

秭归脐橙的另一大特点是一年四季都有，由于秭归地处长江三峡河谷地带，独特的区域性气候特点造就了秭归“一年四季有鲜橙”：春季有红肉和伦晚脐橙、夏季有夏橙、秋季有屈乡秋橙、冬季有长红、纽荷尔和桃叶橙。国家农业部把长江中上游地区柑橘种植试验基地也建在秭归，基地拥有 89 个柑橘品种，是国内品种最丰富、育苗最齐备的基地之一。

## （2）交通优势

宜昌市为湖北省的副省会城市，交通便利，水、陆、空交通网络齐全，便于公司产品集散。宜昌拥有连接重庆、湖北的水上高速公路——宜昌黄金水道，是国家东、西部交通的重要水上枢纽和通道；宜昌也是全国重要的区域性铁路枢纽之一，拥有焦柳铁路、宜万铁路、汉宜铁路、鸦宜铁路等，形成南北畅连、东西贯通的铁路枢纽格局；作为三峡区域唯一的一类航空口岸，宜昌三峡国际机场按 4E 级标准规划，年旅客吞吐量可达 500 万人次。

公司所在的秭归为宜昌下辖县，距宜昌开车不足一小时。公司线上经营的产品需要良好的物流和仓储支持，公司所在地及周边的便利交通为公司线上产品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使得公司不用花费太多时间便能将新鲜的脐橙和高山蔬菜配送到客户手中，提升客户的购物体验。

## （3）原产地优势

公司位于湖北省宜昌市秭归县。秭归县是国家级贫困县，县域范围内群山相峙，梯田坡地多、大片平地少，以农业为支柱产业，主产脐橙和核桃，尤以国家地理标志产品秭归脐橙闻名。

公司自 2015 年开始致力于将秭归脐橙、秭归高山蔬菜等地方特色农产品通过互联网渠道销往全国，提升当地农产品的知名度，打造高品质的地方特色产

品线上销售渠道。由于公司地处秭归脐橙和秭归高山蔬菜的原产地，公司采购人员可以在第一时间掌握公司所售产品的产量、品质等信息，更好地实现对所售产品的品质把关和管控。同时，目前秭归脐橙年产量约为 30 万吨，供给量十分充足，使得公司可以根据销售情况随时采购备货，减少生鲜农产品的运输损耗，实现田间到餐桌的一站式销售。

为保持原产地优势，公司一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向种植大户和合作社合作收购脐橙和蔬菜的经验，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库，另一方面，通过开拓线上销售渠道，省去了过去经销商模式下的中间环节，公司获得了大量终端消费者的认可，随着销量的逐渐增加，公司同时也获得了在采购方面的话语权，更易获得质优价廉的农产品。

#### **(4) 规模及品牌优势**

公司属于秭归县的农业电商龙头企业，由于公司对产品品质、固定设施投入、公司管理、品牌推广等方面的重视，公司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便已经积累了不错的知名度，线上销量领先其他秭归脐橙电商企业。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成为“秭归脐橙”的官方运营商，为天猫“秭归脐橙”旗舰店唯一一家 10 年授权运营单位，并且是秭归县唯一一家拥有天猫旗舰店的地方农产品龙头电商企业。

公司线上销售的规模优势有助于公司的品牌塑造，使得公司在产品采购方面拥有了更多的议价权。作为秭归县脐橙网络销售的名片，公司也更容易获得地方政府资源的支持。

#### **(5) 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以传统农业产业为基础，依托互联网打造“互联网+特色农产品”产业，将包括秭归脐橙、高山蔬菜在内的各类地方特色农产品通过线上销售渠道销售往全国各地。

公司通过规模化采购、规模化分拣降低传统生鲜食品的采购成本，同时在供应端加强管理，保证所采购生鲜食品的品质安全，通过线上的互联网平台在

全国范围内进行销售，突破了传统生鲜食品流通的地域限制，为全国各地的客户提供安全优质、便利快捷、物美价廉的生鲜食品。

### 3、竞争劣势

#### (1) 人才劣势

虽然公司目前在线上销售平台已经积累了较为良好的信用记录，但由于公司发展线上销售业务时间尚短，现有的管理模式、管理经验较已成熟运营多年的生鲜电商尚有一定差距，公司地处宜昌市秭归县城，虽然具有原产地优势，但与北京、上海、深圳等一线城市相比，互联网、电商相关人才较为稀缺，可能会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产生制约。

未来公司将不断组织运营团队学习优秀、成熟电商团队的先进经验，加强内部运营人员的培养，并采用公司股权、期权以及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吸引更多电商方面人才加入，公司也会择机在宜昌、武汉等大型城市建立运营团队，增强公司的运营能力。

#### (2) 资金劣势

公司属于初创期的中小民营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发展资金主要依靠股东投入、经营积累、银行流动贷款等方式筹集，筹集到的资金规模较小，制约了公司快速发展。随着公司业务的不壮大，公司需要投入更多的资金进行市场开拓、丰富产品线，公司现有的融资渠道不能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提供坚实支撑。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置董事会，通过执行董事、监事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对公司进行管理。在此期间，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就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但有限公司仍然存在一定的治理瑕疵，如会议通知多以电话或口头方式、未保留书面会议记录、未保留表决票等情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 （二）股份公司阶段三会建立及运行情况

201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成立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创立大会上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2016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案）等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案）、《关于制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等议案。因公司监事曾莉莉、江浩辞职，2016年度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秦建华、王恒莉为公司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秦建华为监事会主席。

2016年5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并提请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2016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宜昌万讯网络数据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等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8月28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宜昌万讯网络数据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等议案。

2016年9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等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等议案。

至此，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机构，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更加科学和规范。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出席会议。公司的“三会”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权利和义务，执行“三会”做出的决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按时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 **（三）董事会秘书**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对公司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承担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也享有相应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 **二、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公司仍需不断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治理结构，股东会、执行董事能够依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但仍存在股东会会议记录不完整、通知方式不规范等问题。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现有治理机制较健全，适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规模和阶段，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均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内容做出了规定。

公司建立了与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公司的各部门机构基本涵盖了公司治理、财务核算、人力资源管理、日常经营等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因违反相关法律受到工商、税务等相关政府部门的重大处罚，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性意见的情形。

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收到处罚情况如下：

2015年4月，由于公司对相关法律法规不熟悉，建设工程完工后未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消防备案，导致被秭归县公安消防支队依《消防法》处罚2000元。

报告期内，2016年5月17日，公司收到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宜市工商告字[2016]13号”行政处罚告知书，称公司对外销售秭归红肉脐橙时，在宣传网页中介绍“三峡秭归红肉橙子，富含番茄红素，比普通橙子营养高3-5倍”以及“红肉脐橙相比普通脐橙，营养元素高3-5倍”等内容，上述宣传文字引用百度百科，但未标明出处，据此秭归市工商局处以8000元罚款。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上述行政处罚系由于公司对相关法律规定不熟悉，公司所引用内容真实，未注明引用出处不具有主观故意，公司接到市工商局处罚通知后积极整改，及时删除了相关网页描述。由于行政处罚金额较小，因此公司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而受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

##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制人违法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雄、李帝亚出具书面声明如下：

承诺最近两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等情形。

## 五、公司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和相应的工作机构，依法独立对外开展业务活动并独立承担责任，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没有依赖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有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仕外田源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仕外田源有限的所有资产均由公司承继，公司独立拥有全部资产的产权，不存在资产不完整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故公司资产独立。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部门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的规划和管理，对公司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亦不存在自营或与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因此公司的人员独立。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号，公司独立支配其所有的资金和其他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持有税务主管部门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在股份公司内部相应的设立了经营管理职能部门。股份公司治理机构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立，

并按照各自的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故公司机构独立。

综上所述，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 六、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汤雄、李帝亚，汤雄与李帝亚除投资本公司外没有投资其他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雄、李帝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本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本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一）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主要为往来款和借款，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交易”。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为避免未来继续出现资金拆借和关联往来事项，公司管理层出具了《关于规范资金使用承诺函》，承诺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严格遵守财务相关管理和内控制度，限定资金用途以确保资金用于与业务经营相关的活动之中。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应的具体制度安排：

由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关联关系认定、关联交易认定以及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

的规定，同时在2016年1月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的重要股东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因此我们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减少、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

##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股）	直接持股比例
汤雄	董事长兼总经理	8,130,000	34.16%
李帝亚	董事	4,640,000	19.50%
袁本喜	董事	-	-
周圆圆	董事、副总经理	-	-
张运金	董事	730,000	3.06%
秦建华	监事会主席	-	-
王恒莉	监事	-	-
熊宗华	职工监事	-	-
丁金娟	财务总监	-	-
杨靖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
合计		13,500,000	56.72%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汤雄与李帝亚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4、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制度、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节“六、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对外担保及联保等事宜的特别承诺》，承诺未来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要求执行。

除前述已披露的协议和承诺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没有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做出其他重要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张运金	董事	在深圳多宝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深圳神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在广州嘉赛贸易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在湖北慧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袁本喜	董事	经营秭归县茅坪镇胡夫美容养生馆

除上表所列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情形，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 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人员	变动原因
2010.6.28-2015.12.7	未设董事会，汤雄任执行董事	—
2015.12.8 至今	201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汤雄、李帝亚、周圆圆、张运金、袁本喜为股份公司董事	适应公司成为股份公司和经营管理状况，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 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监事人员	变动原因
2010.6.28-2015.12.7	未设监事会，李帝亚任监事	—
2015.12.8-2016.3.30	201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曾莉莉、江浩为监事，与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高欢共同构成第一届监事会	适应公司成为股份公司和经营管理状况，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b>2016.3.31-2016.8.27</b>	201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秦建华、王恒莉为 新任监事	曾莉莉、江浩离职
<b>2016.8.28 至今</b>	2016年8月10日，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 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熊宗华为职工代表监 事，2016年8月28日，股份公司2016年 第二次股东大会选举熊宗华为新任监事	高欢辞去职工代表监 事一职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b>2010.6.28-2015.12.7</b>	执行董事决定聘任汤雄任公司总经理	—
<b>2015.12.8 至今</b>	2015年12月8日，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董 事会决定，选举汤雄为公司董事长（法定 代表人），聘任汤雄为总经理，聘任周圆 圆为副总经理，聘任丁金娟为财务负责人， 聘任杨靖赟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适应公司成为股份公 司和经营管理状况， 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7月。

### 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7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大信审字[2016]第5-00387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编制。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因此增加了合并范围；同时，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宜昌仕外田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减少了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出资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宜昌仕外田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秭归县	秭归县	农副产品收购、销售	100.00%	-	设立
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秭归县	秭归县	农副产品收购、销售	100.00%	-	设立

注1：本公司于2015年9月11日发起设立宜昌仕外田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



元，2016年6月14日，经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宜昌仕外田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销；

注2：本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发起设立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50万元，截止2016年7月31日，宜昌万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未实缴。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资产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187,862.27	1,426,546.09	312,868.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109,278.40	
应收账款	4,007,004.70	2,184,673.09	10,235.62
预付款项	3,113,857.50	1,949,672.57	66,78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607,353.60	2,452,264.46	10,894,344.44
存货	1,048,083.39	1,086,879.82	322,746.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3,96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16,201.10	751,782.01	2,629.53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314,322.56</b>	<b>9,961,096.44</b>	<b>11,609,604.3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7,674,759.13	17,263,794.67	16,905,823.7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678,579.41	2,713,560.86	2,773,529.0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35,920.00	271,501.00	3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204.99	110,590.4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08,600.00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0,794,463.53</b>	<b>20,568,046.93</b>	<b>19,709,352.79</b>
<b>资产总计</b>	<b>34,108,786.09</b>	<b>30,529,143.37</b>	<b>31,318,957.15</b>

##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500,000.00	4,800,000.00	10,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84,998.45	404,729.60	11,116,864.05
预收款项	-	46,588.70	56,330.70
应付职工薪酬	68,901.04	100,259.97	53,561.89
应交税费	109,897.97	657,580.39	-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1,010.97	14,246.10	1,143,616.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9,294,808.43</b>	<b>6,023,404.76</b>	<b>22,670,373.3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4,370.58	198,312.25	222,212.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24,370.58</b>	<b>198,312.25</b>	<b>222,212.25</b>
<b>负债合计</b>	<b>9,719,179.01</b>	<b>6,221,717.01</b>	<b>22,892,585.5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3,800,000.00	23,8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52,445.63	52,445.63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57,205.99	45,497.98	-
未分配利润	479,955.46	409,482.75	-1,573,628.44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4,389,607.08</b>	<b>24,307,426.36</b>	<b>8,426,371.56</b>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4,389,607.08</b>	<b>24,307,426.36</b>	<b>8,426,371.5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4,108,786.09</b>	<b>30,529,143.37</b>	<b>31,318,957.15</b>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11,278,895.88	22,001,697.54	1,273,865.47
减：营业成本	7,552,414.13	16,034,869.81	1,678,787.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64.95	20,681.63	1,167.31
销售费用	2,442,066.03	2,105,347.07	99,922.39
管理费用	1,437,203.38	1,892,580.68	707,736.18
财务费用	-14,805.33	738,360.56	829,378.18
资产减值损失	105,867.46	-333,720.42	787,127.57
加：公允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b>	<b>-251,514.74</b>	<b>1,543,578.21</b>	<b>-2,830,253.75</b>
加：营业外收入	393,942.42	559,698.05	626,788.35
减：营业外支出	21,135.35	77,352.15	7,631.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35.15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121,292.33	2,025,924.11	-2,211,096.75
减：所得税费用	39,111.61	394,869.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82,180.72	1,631,054.80	-2,211,096.7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180.72	1,631,054.80	-2,211,096.75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180.72	1,631,054.80	-2,211,09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180.72	1,631,054.80	-2,211,096.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	-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35	0.0954	-0.19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35	0.0954	-0.1905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39,263.38	19,427,324.22	1,693,242.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6,670.94	2,769,843.40	2,450,836.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425,934.32</b>	<b>22,197,167.62</b>	<b>4,144,078.7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20,071.18	10,691,081.58	810,234.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9,853.88	628,640.59	535,647.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1,736.44	272,054.12	91,078.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7,233.20	4,752,334.74	4,741,271.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178,894.70</b>	<b>16,344,111.03</b>	<b>6,178,232.0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52,960.38</b>	<b>5,853,056.59</b>	<b>-2,034,153.3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4,206.10	12,739,282.92	670,809.9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34,206.10</b>	<b>12,739,282.92</b>	<b>670,809.9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34,206.10</b>	<b>-12,739,282.92</b>	<b>-670,809.9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25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	9,750,000.00	10,7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500,000.00</b>	<b>24,300,000.00</b>	<b>10,75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	15,250,000.00	7,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1,517.34	700,095.88	655,304.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	475,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951,517.34</b>	<b>16,000,095.88</b>	<b>8,330,304.1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48,482.66</b>	<b>8,299,904.12</b>	<b>2,419,695.8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761,316.18</b>	<b>1,413,677.79</b>	<b>-285,267.4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6,546.09	12,868.30	298,135.7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187,862.27</b>	<b>1,426,546.09</b>	<b>12,868.30</b>

##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800,000.00				52,445.63				45,497.98	409,482.75	24,307,426.36		24,307,42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800,000.00				52,445.63				45,497.98	409,482.75	24,307,426.36		24,307,426.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708.01	70,472.71	82,180.72		82,180.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180.72	82,180.72		82,180.7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708.01	-11,708.0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08.01	-11,708.01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23,800,000.00				52,445.63			57,205.99	479,955.46	24,389,607.08		24,389,607.08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 东 权 益 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573,628.44	8,426,371.56		8,426,37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573,628.44	8,426,371.56		8,426,37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00,000.00				52,445.63			45,497.98	1,983,111.19	15,881,054.80			15,881,054.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1,054.80	1,631,054.80			1,631,054.8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00,000.00				3,750,000.00						14,250,000.00		14,2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500,000.00				3,750,000.00						14,250,000.00		14,2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497.98	-45,497.98			
1.提取盈余公积								45,497.98	-45,497.98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300,000.00				-3,697,554.37					397,554.3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697,554.37				-3,697,554.3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397,554.37									397,554.37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800,000.00				52,445.63			45,497.98	409,482.75	24,307,426.36		24,307,426.36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 东 权 益 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637,468.31	10,637,468.31		10,637,46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637,468.31	10,637,468.31		10,637,46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1,096.75	-2,211,096.75		-2,211,096.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1,096.75	-2,211,096.75		-2,211,096.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573,628.44	8,426,371.56		8,426,371.56

##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资产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184,393.80	1,426,545.12	312,868.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109,278.40	-
应收账款	4,007,004.70	2,184,673.09	10,235.62
预付款项	3,113,857.50	1,949,672.57	66,78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657,353.60	2,452,264.46	10,894,344.44
存货	1,048,083.39	1,086,879.82	322,746.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3,96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16,201.10	751,782.01	2,629.53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360,854.09</b>	<b>9,961,095.47</b>	<b>11,609,604.3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7,674,759.13	17,263,794.67	16,905,823.7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678,579.41	2,713,560.86	2,773,529.0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35,920.00	271,501.00	3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571.86	110,590.4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08,600.00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0,782,830.40</b>	<b>20,568,046.93</b>	<b>19,709,352.79</b>
<b>资产总计</b>	<b>34,143,684.49</b>	<b>30,529,142.40</b>	<b>31,318,957.15</b>

## 母资产负债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8,500,000.00	4,800,000.00	10,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84,998.45	404,729.60	11,116,864.05
预收款项	-	46,588.70	56,330.70
应付职工薪酬	68,901.04	100,259.97	53,561.89
应交税费	109,897.97	657,580.39	-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1,010.97	14,246.10	1,143,616.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9,294,808.43</b>	<b>6,023,404.76</b>	<b>22,670,373.3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424,370.58	198,312.25	222,212.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24,370.58</b>	<b>198,312.25</b>	<b>222,212.25</b>
<b>负债合计</b>	<b>9,719,179.01</b>	<b>6,221,717.01</b>	<b>22,892,585.5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3,800,000.00	23,8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52,445.63	52,445.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205.99	45,497.98	
未分配利润	514,853.86	409,481.78	-1,573,628.4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4,424,505.48</b>	<b>24,307,425.39</b>	<b>8,426,371.5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4,143,684.49</b>	<b>30,529,142.40</b>	<b>31,318,957.15</b>



## (六)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278,895.88	22,001,697.54	1,273,865.47
减：营业成本	7,552,414.13	16,034,869.81	1,678,787.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64.95	20,681.63	1,167.31
销售费用	2,442,066.03	2,105,347.07	99,922.39
管理费用	1,390,667.65	1,892,580.68	707,736.18
财务费用	-14,802.37	738,360.56	829,378.18
资产减值损失	105,867.46	-333,720.42	787,127.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b>-204,981.97</b>	<b>1,543,578.21</b>	<b>-2,830,253.75</b>
加：营业外收入	393,942.15	559,697.08	626,788.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21,135.35	77,352.15	7,631.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35.15	-	-
三、利润总额	<b>167,824.83</b>	<b>2,025,923.14</b>	<b>-2,211,096.75</b>
减：所得税费用	50,744.74	394,869.31	
四、净利润	<b>117,080.09</b>	<b>1,631,053.83</b>	<b>-2,211,096.75</b>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b>117,080.09</b>	<b>1,631,053.83</b>	<b>-2,211,096.75</b>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39,263.38	19,427,324.22	1,693,242.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6,667.71	2,769,842.43	2,450,836.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425,931.09</b>	<b>22,197,166.65</b>	<b>4,144,078.7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20,071.18	10,691,081.58	810,234.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0,453.05	628,640.59	535,647.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1,736.44	272,054.12	91,078.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098.30	4,752,334.74	4,741,271.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182,358.97</b>	<b>16,344,111.03</b>	<b>6,178,232.0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56,427.88</b>	<b>5,853,055.62</b>	<b>-2,034,153.3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4,206.10	12,739,282.92	670,809.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34,206.10</b>	<b>12,739,282.92</b>	<b>670,809.9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34,206.10</b>	<b>-12,739,282.92</b>	<b>-670,809.9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25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	9,750,000.00	10,7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500,000.00</b>	<b>24,300,000.00</b>	<b>10,75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	15,250,000.00	7,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151,517.34	700,095.88	655,304.16

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	475,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951,517.34</b>	<b>16,000,095.88</b>	<b>8,330,304.1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48,482.66</b>	<b>8,299,904.12</b>	<b>2,419,695.84</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7,848.68	1,413,676.82	-285,267.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6,545.12	12,868.30	298,135.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4,393.80	1,426,545.12	12,868.30

##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800,000.00				52,445.63				45,497.98	409,481.78	24,307,425.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800,000.00				52,445.63				45,497.98	409,481.78	24,307,425.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08.01	105,372.08	117,080.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080.09	117,080.0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708.01	-11,708.01	
1.提取盈余公积									11,708.01	-11,708.01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b>23,800,000.00</b>				<b>52,445.63</b>				<b>57,205.99</b>	<b>514,853.86</b>	<b>24,424,505.48</b>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573,628.44	8,426,37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573,628.44	8,426,37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00,000.00				52,445.63			45,497.98	1,983,110.22		15,881,053.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1,053.83		1,631,053.8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00,000.00				3,750,000.00						14,25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500,000.00				3,750,000.00						14,2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497.98	-45,497.98		
1.提取盈余公积								45,497.98	-45,497.98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300,000.00				-3,697,554.37				397,554.3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697,554.37				-3,697,554.3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397,554.37								397,554.37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b>23,800,000.00</b>				<b>52,445.63</b>			<b>45,497.98</b>	<b>409,481.78</b>	<b>24,307,425.39</b>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637,468.31	10,637,46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637,468.31	10,637,46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1,096.75	-2,211,096.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1,096.75	-2,211,096.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b>10,000,000.00</b>									<b>-1,573,628.44</b>	<b>8,426,371.56</b>

##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7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

进行调整。

## 8、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 9、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

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5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则根据账面价值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差额确认；否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客观证据证明其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证据表明其可收回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计提法

##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1、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械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14、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资本化利息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

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16、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

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

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19、收入

收入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是水果蔬菜、农副产品的销售收入和生产销售薯条收入。

### （1）收入确认一般标准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

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采用预收款方式销售的，于商品发出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通过网络平台方式销售商品的，按照订单发运货物后，客户确认收货（包括第三方平台默认客户确认收货）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采用其他方式销售商品的，客户验收商品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20、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

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实施上述企业会计准则未对本报告期内以及前期可比数据产生影响。

##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序号	财务指标	2016.7.31/ 2016 年 1-7 月	2015.12.31/ 2015 年度	2014.12.31/ 2014 年度
一	<b>盈利能力</b>			
1	销售毛利率（%）	33.04	27.12	-31.79
2	销售净利率（%）	0.73	7.41	-173.57
3	净资产收益率（%）	0.34	10.74	-23.78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1.32	6.14	-28.77
二	<b>偿债能力</b>			
1	流动比率（倍）	1.43	1.65	0.51
2	速动比率（倍）	0.98	1.15	0.49
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47	20.38	73.09

<b>三</b>	<b>营运能力</b>			
<b>1</b>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6	19.04	11.35
<b>2</b>	存货周转率（次）	7.07	22.75	7.68
<b>四</b>	<b>现金流量</b>			
<b>1</b>	经营活动现金净额（万元）	-75.30	585.31	-203.42
<b>2</b>	投资活动现金净额（万元）	-103.42	-1,273.93	-67.08
<b>3</b>	筹资活动现金净额（万元）	354.85	829.99	241.97

### （一）盈利能力分析

#### 1、公司盈利能力情况分析

序号	财务指标	2016.7.31/ 2016年1-7月	2015.12.31/ 2015年度	2014.12.31/ 2014年度
1	销售毛利率（%）	33.04	27.12	-31.79
2	净资产收益率（%）	0.34	10.74	-23.78
3	扣非后净资产收益率（%）	-1.32	6.14	-28.77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31.79%、27.12%和 33.04%，毛利率波动幅度较大，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

（1）是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经营薯类农产品深加工业务，2015 年起，公司借助“农业+互联网”，将业务逐步扩展至薯类、橙子等生鲜产品的流通，尤其是公司的“高山蔬菜”和“秭归脐橙”的销售受到客户的欢迎。2014 年度的薯类深加工产能利用不足导致毛利率为负，而 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加入的生鲜农产品和去中间化的销售模式使该类产品毛利率远高于薯类深加工业务，因此 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毛利率远高于 2014 年度。

（2）是不同年度不同产品类别销售额占比不同导致的，2016 年 1-7 月毛利率较 2015 年度高出 5.92%，主要是因为 2016 年 1-7 月公司水果类销售占总收入比重增加，生鲜的销售重心也由线下转移至线上，线下销售的生鲜、薯条等低毛利率产品占比减少，报告期内各产品类别占收入比重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之“2、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及原因”之“（1）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而公司不同产品之间毛利率差异较大，报告期内水果类产品毛利率最高均在 40%以上，具体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之“4、毛利率变动及原因”。

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在 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上升，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为负数的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处于亏损。2016 年 1-7 月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5 年度下降主要原因是净利润下降，净利润下降主要系一方面上半年生鲜水果的主打产品伦晚（橙子的一种）由于降水的原因品质受到影响，导致销量不及预期，另一方面夏橙虽上市于上半年，但并非优势品种，而九月红、圆红、长虹、中华红等均需秋冬季节上市，因此受季节性影响也导致公司净利润的下降。

由指标变动情况可以看出公司自 2015 年开展新的业务类型、探索不同的业务模式开始公司的指标情况明显改善，盈利能力有所增强。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伊禾农品（430225）	21.38	30.35
	禾美农业（833515）	18.59	21.88
	平均	19.99	26.12
	公司	27.12	-31.79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31.79%、27.12%，其中 2014 年度毛利率为负数，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低是因为公司仅从事薯类农产品深加工业务，且产能未充分利用。2015 年度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略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所销售生鲜中存在部分水果类产品，具有原产地优势，主要通过网络平台进行销售，基本不存在中间流通环节成本，该部分产品毛利水平较高，拉高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2015 年度，公司生鲜蔬菜类产品主要以线下销售为主，毛利率为 20.0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持平。

## （二）偿债能力分析

### 1、公司偿债能力情况分析

序号	财务指标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	------	-----------	------------	------------



<b>1</b>	流动比率	1.43	1.65	0.51
<b>2</b>	速动比率	0.98	1.15	0.49
<b>3</b>	资产负债率(%)	28.47	20.38	73.09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7 月流动比率分别为 0.51、1.65 和 1.43，速动比率分别为 0.49、1.15、0.98，呈提高的趋势。流动比率 2015 年较 2014 年增长 223.53%，速动比率 2015 年较 2014 年增长 134.69%，主要是因为公司成立初期房产、土地、设备等投资投入较大，通过短期借款形式进行融资，导致公司流动负债余额较大，2015 年度公司取得股权融资 1425 万元，置换部分债权融资，改善资本结构，短期借款余额由 2014 年末的 1030 万元减少至 2015 年末 480 万元。2016 年 7 月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 2015 年末变化不大。资产负债率 2015 年末和 2016 年 7 月末较 2014 年末明显降低，与流动比率变化原因一致。由此可以看出公司偿债能力在逐步增强。

由于公司债权融资方式均为短期借款，因此公司资产负债率变动趋势与短期偿债指标变动趋势基本一致，资产负债率变化原因与上述流动比率变化原因相同。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5.12.31	2014 .12.31
流动比率	伊禾农品 (430225)	2.23	1.32
	禾美农业 (833515)	0.90	0.65
	平均	1.57	0.99
	公司	1.65	0.51
资产负债率 (母 公司) (%)	伊禾农品 (430225)	43.77	53.80
	禾美农业 (833515)	57.48	69.43
	平均	52.79	61.62
	公司	20.38	73.09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报告期内，2014 年公司流动比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明显偏低，仅有 0.51 主要是因为公司成立初期通过短期借款形式进行融资，进行房产土地设备等长期资产的投资，同时 2014 年度公司产品单一业务规模较小，流动资产较少。2015 年公司通过引进投资者改善了资产负债结构，流动比率指标上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差异不大。

公司 2014 年资产负债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5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明显降低，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公司改善融资结构，增加股权融资，减少债权融资，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外部借款占公司净资产比率为：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5.12.31	2014.12.31
长（短）期借款/ 净资产（%）	伊禾农品（430225）	34.21	50.07
	禾美农业（833515）	57.10	51.02
	平均	45.66	48.69
	公司	19.75	122.24

由上表可以看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仕外田源通过借款融资比例明显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综上所述，公司偿债压力小，有能力及时偿付到期的长、短期债务，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 （三）营运能力分析

#### 1、公司营运能力情况分析

序号	财务指标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46	19.04	11.35
2	存货周转率	7.07	22.75	7.68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是 11.35、19.04 和 3.46。2015 年与 2014 年相比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提高，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开展生鲜农产品销售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增长 1,627.16%，营业收入的增速远高于应收账款的增速，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上升。2016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5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由于一方面用于计算 2016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的收入为 2016 年 1-7 月收入，计算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的收入 2015 年全年的收入所导致的，另一方面，为增加公司业务规模，公司放宽了部分线下客户的账期，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7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68、22.75、7.07。2015 年存货周转率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5 年开

展生鲜农产品销售业务，生鲜农产品不能长时间储存，存货流转速度加快。公司 2016 年 1-7 月存货周转率低于 2015 年及 2014 年，亦是因为计算存货周转率所用的营业成本为 2016 年 1-7 月数据而非年度数据，且受季节性影响，公司上半年收入、成本均会低于下半年，因而也导致存货周转率在 2016 年 1-7 月较低。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	伊禾农品 (430225)	4.07	2.62
	禾美农业 (833515)	7.60	129.19
	平均	5.84	65.91
	公司	19.04	11.35
存货周转率	伊禾农品 (430225)	9.83	6.21
	禾美农业 (833515)	14.53	11.56
	平均	12.18	8.89
	公司	22.75	7.68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优于同行业公司伊禾农品主要因为公司客户性质不同，伊禾农品客户主要以线下大型商超为主，公司客户则分为线上和线下，线上客户通过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工具实时支付，不产生应收账款。同行业可比公司禾美农业 2015 年度与 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化较大，因其 2014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低。公司 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与禾美农业差异不大。公司存货周转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较高，是由于公司的水果蔬菜均为生鲜类产品，而禾美农业的存货中包括部分脱水蔬菜，保存时间较长，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率快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	2014 年
净利润	8.22	163.11	-221.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9	-33.37	78.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18	99.11	59.87
无形资产摊销	3.50	6.00	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6	3.3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81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15	75.01	83.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6	-11.06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	-54.40	-42.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64	386.21	313.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92	-48.65	-480.73
其他	-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5.30</b>	<b>585.31</b>	<b>-203.42</b>

公司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203.42 万元，比当期净利润多 17.69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基本一致。

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585.31 万元，比当期净利润多 422.2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5 年度公司关联方归还了欠公司的部分短期拆借款，经营性应收项目较 2015 年减少 386.21 万元。

公司 2016 年 1-7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为-75.30 万元，比当期净利润少 83.5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线下生鲜农产品销售经过一年的发展，为扩大公司收入和稳定客户，公司放宽了部分客户的信用期；公司为保证下半年秋橙销售旺季的货源，预付了种植户部分秋橙采购款，经营性应收项目较 2016 年初增加 219.64 万元。

报告期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 306.59 万元，显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较好。

##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采用预收款方式销售的，于商品发出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通过网络平台方式销售商品的，按照订单发运货物后，客户确认收货（包括第三方平台默认客户确认收货）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采用其他方式销售商品的，客户验收商品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2、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及原因

### (1) 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鲜水果类	732.27	64.92	410.60	18.66	-	-
生鲜蔬菜类	340.08	30.15	1,468.87	66.76	-	-
薯条类	17.25	1.53	249.21	11.33	127.39	100.00
肉蛋禽类及其他	38.08	3.38	71.49	3.25	-	-
<b>主营业务收入</b>	<b>1,127.68</b>	<b>99.98</b>	<b>2,200.17</b>	<b>100.00</b>	<b>127.39</b>	<b>100.00</b>
其他业务收入	0.21	0.02	-	-	-	-
<b>营业收入</b>	<b>1,127.89</b>	<b>100.00</b>	<b>2,200.17</b>	<b>100.00</b>	<b>127.3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蔬菜、水果等生鲜农产品和薯条等深加工农产品。2015年度营业收入整体较2014年度大幅增长，增长率高达1,627.16%，主要原因是2015年起公司开始开展生鲜农产品销售业务，公司借助“农业+互联网”，通过淘宝、天猫、京东等第三方销售平台，同时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销售具有地域特色的各类农产品。2016年1-7月销售收入增速相对2015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一方面，公司的主要产品鲜橙具有季节性，一般秋冬季节为销售高峰，上半年只有伦晚与夏橙两种产品上市，而受2015年降水的影响，伦晚品质较往年略低，导致销量未及预期，而夏橙本身并非优质品种，也导致公司上半年收入规模较低，下半年将陆续有九月红、圆红、长虹、中华红、伦晚等品种上市，预计下半年收入较上半年会有一定提升；另一方面，公司销售生鲜农产品对物流的速度要求严格，运输时间过长会导致产品质量受损，为防止公司品牌形象受损，减少退款损失，在2月份春节期间快递及物流运输压力较大的情况下，停止发货，缩减销量，转为采取预售的销售方式，也导致公司收入水平受到影响。

从采购来看，报告期内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7月采购总额分别

108.05 万元、1,557.10 万元和 738.32 万元。采购金额呈逐年增大的趋势，采购规模与收入规模变动保持一致。公司积极与个体种植大户、专业农业合作社建立合作关系，并建立合格供应商库，公司定期走访合格供应商，及时掌握各类生鲜农产品的产量、质量及价格情况，公司的生鲜采购订单优先向合格供应商库中的供应商询价，以保证优质、稳定的供应。

产能情况来看，公司 2015 年起开始开展生鲜农产品销售业务，公司借助“农业+互联网”，通过淘宝、天猫、京东等第三方销售平台，同时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销售具有地域特色的各类农产品，且由于线上销售灵活高效，受物理条件和自然条件的影响相对较小，公司销售能力大幅提升。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公司线上销售能力逐步释放，销售占比分别为 22.07%和 43.71%。

人员方面来看，随着公司线上渠道的搭建和销售能力的稳步提高，公司员工数量逐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员工数量分别为 22 人、24 人和 38 人，职工薪酬亦同比增长。公司员工数量、职工薪酬等与公司收入增长和业务模式相匹配。

公司生鲜农产品的批发和零售呈明显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主要是受产品特点、运输成本、销售半径等因素的影响。受到运输半径限制，生鲜产品的销售范围往往以原产地为核心，向周边地区扩散，呈现出距离原产地越远，则销量越低的特点。同时由于一线城市网购渗透率高，物流基础较好，因此，同等条件下一线城市的生鲜网购比例要高于二线城市。此外，生鲜农产品的销售一般也与农产品生产的季节性及周期性保持一致。另外，与线下渠道相比，线上电商渠道由于其信息高效、及时、透明且不受时间和地域的限制，在区域覆盖方面可以一定程度上拓展线下销售的半径外延。因此，公司的收入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相符合。

从公司具体细分业务来看：①薯类深加工业务报告期内主要是贴牌生产，公司一般是订单式生产，每月销量视下游客户采购数量而定，不受季节影响。2016 年 1-7 月公司受 2016 年春节及 2016 年秭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挂牌督办加油站油气回收治理和禁燃区燃煤锅炉淘汰及高污染燃料设施清洁能源改造工作的通知》（秭政办发[2016]15 号），要求公司于 6 月 30 日前对燃煤的锅炉进行相应改造的影响，公司进行薯条生产的期间较

短；②生鲜蔬菜类业务因客户一般为当地或者周边地区的商超、农产品贸易商，且当地是生鲜蔬菜的产区之一，近年来随着蔬菜反季节种植的扩大，市场受季节性影响变小，受气候异常等因素的影响变大，因此公司生鲜蔬菜受季节性影响不明显；③生鲜水果类业务公司的主要产品脐橙具有季节性，一般秋冬季节为销售高峰，上半年只有伦晚与夏橙两种产品上市，而受2015年降水的影响，伦晚品质较往年略低，导致销量未及预期，而夏橙本身并非优质品种，也导致公司上半年收入规模较低，下半年10月起将陆续有九月红、圆红、长虹、中华红、伦晚等品种上市，预计下半年收入较上半年会有一定提升，而且，公司销售生鲜农产品对物流的速度要求严格，运输时间过长会导致产品质量受损，为防止公司品牌形象受损，在2月份春节期间快递及物流运输压力较大的情况下，停止发货，缩减销量，转为采取预售的销售方式，也导致公司收入水平受到影响。

为应对季节性波动风险，公司一方面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着力于构建多产品可复制的产品组合，以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丰富自身品类结构，另一方面多样化产品结构降低经营风险，农产品的种植及销售存在一定的周期性及季节性，多样化的产品结构可以很好地规避单一产品所带来经营业绩波动、淡季资产闲置等风险，有利于公司实现规模经济效益，应对市场突变时更加积极主动，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多品类经营可以错开产品之间的购销季节，在资金周转、人员调配、冷库仓储等方面实现全年均衡运作，有效提高运营效率。此外，果蔬产品的产销受气候、自然灾害等外界因素影响，每年的丰欠程度、市场行情不一，单一品种经营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多品类经营可有效对冲风险、减缓波动。公司目前已从初期的单一薯条类产品扩展至薯条类、生鲜水果类、生鲜蔬菜类、肉蛋禽类及其他类多个大类，力争实现淡季不淡，收入波动幅度减少的良好业态，从而有效减少了季节性波动对收入的影响。

(2) 按渠道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渠道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线上销售	492.97	43.71	485.53	22.07	-	-

线下销售	634.92	56.29	1,714.64	77.93	127.39	100.00
合计	<b>1,127.89</b>	<b>100.00</b>	<b>2,200.17</b>	<b>100.00</b>	<b>127.39</b>	<b>100.00</b>

(3) 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中	673.55	59.72	1,730.10	78.63	127.39	100.00
华东	194.29	17.23	272.00	12.36	-	-
华南	162.77	14.43	62.63	2.85	-	-
华北	48.64	4.31	79.21	3.60	-	-
西南	24.32	2.16	29.70	1.35	-	-
东北	14.59	1.29	20.03	0.91	-	-
西北	9.73	0.86	6.50	0.30	-	-
合计	<b>1,127.89</b>	<b>100.00</b>	<b>2,200.17</b>	<b>100.00</b>	<b>127.3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遍布全国各个地区，其中华中地区和华东地区占比较大，报告期内来自两地的收入均超过全部收入的70%，收入的地域分布相对比较集中，这主要是因为公司位于湖北省，受运输半径限制，线下业务主要集中在湖北省及周边地区。

(4) 按收入确认方式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收货款销售	-	-	-	-	-	-
网络平台销售	492.97	43.71	485.53	22.07	-	-
其他方式销售	634.92	56.29	1,714.64	77.93	127.39	100.00
合计	<b>1,127.89</b>	<b>100.00</b>	<b>2,200.17</b>	<b>100.00</b>	<b>127.39</b>	<b>100.00</b>

(5) 按销售模式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确认时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收入	1,127.89	100.00	2,178.10	99.00	127.39	100.00
经销收入	-	-	22.07	1.00	-	-
合计	<b>1,127.89</b>	<b>100.00</b>	<b>2,200.17</b>	<b>100.00</b>	<b>127.39</b>	<b>100.00</b>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报告期内，2015年经销收入22.07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1.00%，经销方式为买断式销售，2014年、2016年1-7月均为直销，直销收入占比为100%。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经销情况，主要系公司为推广薯类产品销售，考虑到薯条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公司竞争力较弱，经销模式能够较快抢占市场。公司与经销商的产品定价原则基本遵循市场竞价机制，同时也会考虑公司的发展阶段和市场竞争情况，故经销模式产品定价在遵循公司一般定价原则的基础上，给予一定的优惠。交易结算方式方面，经销模式与直销模式相同，均以银行转账方式结算，公司一般在订单交割完成之后1个月左右完成结算。退货政策方面，经销商执行的退货政策与公司直销模式客户相同，客户在收到产品时，对数量、规格、包装、型号、质量有异议时，在验收后及时告诉公司。公司对客户退货原因进行分析，若因客户储存、安装或使用不当出现问题，公司不予退货换，若因公司产品质量或公司其他原因出现的退货申请，公司予以退货或更换同等产品。报告期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销售模式业务量较小，经销商采用买断的方式与公司采购，因此在货物与经销商交接后，即代表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经销商，以货物交接验收完成作为确认收入时点和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共有2家，经销商的地域分布、名称、销售内容及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经销商名称	所属区域	销售内容	经销商销售金额（万元）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1	上海闲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薯条	-	20.37	-
2	湖北圣九隆商贸有限公司	湖北	薯条	-	1.70	-

### 3、营业成本的构成、变动及原因

#### (1) 按收入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鲜水果类	466.92	61.82	201.58	12.57	-	-

生鲜蔬菜类	250.80	33.21	1,174.40	73.24	-	-
薯条类	16.97	2.25	203.79	12.71	167.88	100
肉蛋禽类及其他	20.40	2.70	23.71	1.48	-	-
其他业务成本	0.15	0.02	-	-	-	-
<b>合计</b>	<b>755.24</b>	<b>100</b>	<b>1,603.49</b>	<b>100</b>	<b>167.88</b>	<b>100</b>

## (2) 按成本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742.20	98.27	1,480.67	92.34	54.77	32.62
直接人工	2.52	0.33	11.19	0.70	24.73	14.73
制造费用	10.52	1.39	111.62	6.96	88.39	52.65
<b>合计</b>	<b>755.24</b>	<b>100.00</b>	<b>1,603.49</b>	<b>100.00</b>	<b>167.88</b>	<b>100.00</b>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按照成本种类主要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中包括薯类深加工的使用原材料费用又包括报告期内生鲜蔬菜水果的采购成本，公司各类成本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 4、毛利率变动及原因

单位：万元

收入种类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生鲜水果类	732.27	466.92	36.24	410.60	201.58	50.91
生鲜蔬菜类	340.08	250.80	26.25	1,468.87	1,174.40	20.05
薯条类	17.25	16.97	1.62	249.21	203.79	18.22
肉蛋禽类及其他	38.08	20.40	46.42	71.49	23.71	66.83
其他业务收入	0.21	0.15	28.24	-	-	-
<b>合计</b>	<b>1,127.89</b>	<b>755.24</b>	<b>33.04</b>	<b>2,200.17</b>	<b>1,603.49</b>	<b>27.12</b>

续表：

收入种类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生鲜水果类	410.60	201.58	50.91	-	-	-
生鲜蔬菜类	1,468.87	1,174.40	20.05	-	-	-
薯条类	249.21	203.79	18.22	127.39	167.88	-31.79
肉蛋禽类及其他	71.49	23.71	66.83	-	-	-

合计	2,200.17	1,603.49	27.12	127.39	167.88	-31.79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31.79%、27.12% 和 33.04%，毛利率波动幅度较大，这主要系由于公司主要产品生鲜蔬菜、生鲜水果毛利率波动所造成的。造成综合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各年度业务侧重不同引起的。

报告期内生鲜水果产品毛利率 2016 年 1-7 月较 2015 年度有所下降，是因为一方面公司为增加销量提高店铺知名度多次开展低价促销活动所引起的，另一方面上半年的主打品种伦晚由于降水的原因略有干水，公司对价格进行了下调，而另一品种夏橙本身并非优势品种，因而导致 2016 年 1-7 月毛利水平有所下降。公司的主要生鲜水果产品—橙子在秋冬季节为主要销售旺季，九月红、圆红、长虹、中华红、伦晚等优质品种会陆续上市，受季节性影响，公司预计下半年生鲜水果的销量与毛利水平会有所提升。

生鲜蔬菜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因为公司 2015 年度生鲜蔬菜产品主要通过线下渠道销售，2016 年 1-7 月线上销售的生鲜蔬菜类农产品比例上升，而线上生鲜蔬菜类农产品毛利率水平较高，因此公司生鲜蔬菜产品在 2016 年 1-7 月毛利有所上升。

薯条类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动较大，主要是由于薯条加工所需要的设备及厂房等固定成本较高。2014 年由于薯条产量较小，设备及厂房利用率不足，因而薯条毛利率为负数。2015 年薯条产量上升毛利率相应上升。2016 年 1-7 月公司受 2016 年春节及 2016 年秭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挂牌督办加油站油气回收治理和禁燃区燃煤锅炉淘汰及高污染燃料设施清洁能源改造工作的通知》（秭政办发[2016]15 号），要求公司于 6 月 30 日前对燃煤的锅炉进行相应改造的影响，公司进行薯条生产的期间较短，薯条毛利率相应下降。

报告期内，肉蛋禽类及其他产品毛利率变化较大，主要因为公司该类产品包括土鸡蛋、腊肉等当地特色产品，各种类型销量不稳定，毛利率差异较大。

## 5、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1,127.89	2,200.17	127.39
营业成本	755.24	1,603.49	167.88
营业利润	-25.15	154.36	-283.03
利润总额	12.13	202.59	-221.11
净利润	8.22	163.11	-221.1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生鲜农产品的流通及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2014年、2015年、2016年1-7月，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27.39万元，2,200.17万元，1,127.89万元，呈逐年增长的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具体分析如下：

公司2015年销售收入较2014年增加2,072.78万元，增长率高达1,627.16%，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2014年度均有大幅提升。主要原因如下：①2015年公司业务扩展到生鲜农产品销售业务，公司2015年销售收入增加2,072.78万元；②因生鲜农产品流通业务毛利较高，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从2014年的-31.79%提升到2015年27.12%；③公司2015年先后融资1,425.00万元，解决了部分公司发展的资金缺口，公司财务费用较2014年减少9.10万元；④2015年收回以前年度应收款项，转回资产减值损失33.37万元。

公司2016年1-7月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2015年下降较多，其中营业利润为-25.12万元。主要原因如下：2016年1-7月，公司通过加强人才引进和加大生鲜农产品的线上推广力度等方式促进线上业务的发展，致使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从2015年的9.57%增长至21.65%，2016年1-7月发生销售费用244.21万元，较2015年全年增加33.68万元，其中运输费用、人员工资、业务宣传等费用大幅增加；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从8.60%增长至12.74%，亦有大幅度提升，其中职工薪酬及福利发生40.17万元，较2015年全年增加7.85万元。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大幅上升是2016年1-7月营业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

公司未来将致力于将秭归脐橙、秭归高山蔬菜等地方特色农产品通过互联网渠道销往全国，提升当地农产品的知名度，打造高品质的地方特色产品线上

销售渠道。公司将继续在人才储备、渠道建设、营销支出等方面向线上业务倾斜，不断扩大线上生鲜农产品的销售规模，严格控制各类成本及各项期间费用，增强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 （二）主要费用及减值情况

### 1、主要费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	244.21	210.53	9.99
管理费用	143.72	189.26	70.77
财务费用	-1.48	73.84	82.94
期间费用合计	386.45	473.63	163.70
营业收入	1,127.89	2,200.17	127.39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21.65%	9.57%	7.84%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12.74%	8.60%	55.56%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0.13%	3.36%	65.11%
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	34.26%	21.53%	128.51%

报告期内，2015年度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重较2014年度有一定增长，2016年1-7月，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较2015年度及2014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自2015年将业务扩展至生鲜农产品的销售业务，导致相应的运输费用、人员工资、业务宣传等费用大幅增加，上述支出主要与线上业务相关。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度较2014年度管理费用增长167.43%，而管理费用占收入比例大幅下降，主要是2015年度开展新业务，收入增长远高于管理费用增长导致的，2016年1-7月较2015年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2016年1-7月因锅炉改造，停止薯类深加工生产线，停工期间折旧费用计入管理费用，管理费用中折旧费用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度及2015年度财务费用发生额基本持平，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大幅下降，亦是因为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2016年1-7月财务费用大幅下降，且占收入比重进一步下降是因为公司自2015年末开始减少银行贷款，利息支出金额有所下降，同时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帝亚向公司拆借200万元，向公司支付利息16.50万元，导致公司财务费用为负。

报告期内，各项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1) 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运输费	67.12	27.49%	55.95	26.57%	3.69	36.89%
职工薪酬	41.99	17.19%	27.58	13.10%	3.19	31.88%
包装费	37.10	15.19%	31.46	14.94%	0.17	1.71%
广告宣传费	77.37	31.68%	68.64	32.60%	2.95	29.52%
折旧费	15.15	6.21%	20.55	9.76%	-	0.00%
其他	5.47	2.24%	6.35	3.01%	-	0.00%
<b>合计</b>	<b>244.21</b>	<b>100.00%</b>	<b>210.53</b>	<b>100.00%</b>	<b>9.9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核算的主要是运费、职工薪酬、包装费、折旧费用与广告宣传费用，合计占公司销售费用的比重达到 95%以上。运输费用中核算的主要系公司销售所支付的快递、物流费用；宣传展览费用中核算的主要系公司支付天猫及其他推广方的广告宣传费、服务费用以及广告制作费用等；折旧费中核算的主要系生鲜电商所用的发货仓及电脑设备的折旧；包装费中核算的主要系公司生鲜农产品的外包装费用；销售费用中，其他项目核算的主要系办公费用和差旅费用。

公司 2015 年度销售费为 210.53 万元，较 2014 年度的 9.99 万元增长 200.54 万元，增长幅度达 2,006.98%。这主要系由于公司 2014 年度仅涉及薯类产品的深加工，而在 2015 年度公司将业务扩展至生鲜农产品的销售业务，导致相应的运输费用、人员工资、业务宣传、折旧的费用大幅增加。2016 年 1-7 月，运输费用、包装费用、广告宣传费用增长速度较快，主要系由于公司线上收入增速较快所致。

(2) 管理费用明细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职工薪酬及福利等	40.17	27.95%	32.32	17.08%	23.75	33.55%
办公费	12.75	8.87%	26.14	13.81%	6.39	9.03%

中介机构费用	5.21	3.62%	51.19	27.05%	2.46	3.47%
折旧及摊销	45.41	31.60%	28.43	15.02%	9.88	13.96%
修理费	1.65	1.15%	9.43	4.98%	0.98	1.38%
税金	12.20	8.49%	21.62	11.43%	9.36	13.22%
差旅费	5.44	3.78%	6.43	3.40%	3.50	4.95%
业务招待费	5.54	3.85%	4.59	2.42%	1.02	1.45%
汽车费用	5.73	3.99%	3.84	2.03%	3.44	4.86%
租金	5.75	4.00%	2.74	1.45%	0	0.00%
其他	3.88	2.70%	2.52	1.33%	10.00	14.13%
<b>合计</b>	<b>143.72</b>	<b>100.00%</b>	<b>189.26</b>	<b>100.00%</b>	<b>70.7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核算的主要是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税金等。公司管理费用中其他部分核算的主要系汽车费用、租金等费用，2014年度，公司支付给华中农业大学的科研协作费，涉及金额10万元，亦在其他项目中进行核算。

2015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为189.26万元，较2014年度的70.77万元增长了118.49万元，增长幅度为167.43%。2015年度管理费用增长较大主要系三方面的原因，一方面公司在2015年度支付了新三板挂牌、融资相关的费用，导致管理费用中，中介机构费用金额大幅上升；另一方面，公司2014年末办公楼等在建工程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进行了转固，导致2015年度折旧及摊销费用、税金中的房产税较2014年度大幅增长；第三，公司在2015年度将业务扩展至生鲜农产品的销售业务，增加了与之配套的相关管理人员，导致职工薪酬、办公费用金额较2014年度大幅增长。2016年1-7月，管理费用中折旧费用较2014年度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接到秭归县政府通知，对燃煤锅炉进行清洁能源改造，导致薯类深加工生产线停工，停工期间折旧费用计入管理费用，导致2016年1-7月管理费用中折旧费用大幅增长。

### (3) 财务费用明细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5.15	70.01	65.53
减：利息收入	16.67	1.30	0.18
金融机构手续费	0.03	0.12	0.09
其他	-	5.00	17.50

<b>合计</b>	<b>-1.48</b>	<b>73.84</b>	<b>82.94</b>
-----------	--------------	--------------	--------------

公司财务费用中核算的主要是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报告期内，金桥担保为公司银行借款和财政委托贷款进行了担保，财务费用中其他项目核算的内容系支付给金桥担保的担保费用。

报告期初，公司进行了较多的固定资产投资，同时公司所处的生鲜农产品行业在上游采购端一般不会获得账期，因此公司自银行处取得多笔流动资金贷款，相关贷款合同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重大合同”部分，导致2014年度、2015年度产生的利息支出较多。

2015年度，公司进行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2014年末的1000万元增加至2015年末的2380万元，资产负债率也由2014年末的71.83%下降至2015年末的20.23%，公司自2015年下半年起减小了银行贷款量；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拆借给关联方用于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存单质押的款项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也在此处核算，因此2016年1-7月公司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金额有所降低。

## 2、资产减值情况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坏账损失	5.14	-33.37	56.70
二、存货跌价损失	-	-	22.01
三、其他	5.44	-	-
<b>合计</b>	<b>10.59</b>	<b>-33.37</b>	<b>78.71</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核算的内容包括往来款的坏账以及存货的跌价准备；其中坏账损失中核算的系公司往来款按照账龄法计提的坏账金额。

2014年度，公司对薯条产品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2014年度薯条平均销售单价37.14元/KG以及运费占收入比重情况对2014年末结存的4,598.37KG薯条进行了可变现净值的计价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了22.01万元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中存货跌价损失核算的即为该部分内容。

2016年1-7月，根据秭归县人民政府发布的秭政办发[2016]15号文件，公司接到秭归县政府通知，对燃煤锅炉进行清洁能源改造，公司购置了新的生



物燃料锅炉，并将原燃煤锅炉处置，公司根据实际处置价格与账面价格之差在2016年7月末确认了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三)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重大投资收益情况、营业外收支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

2、营业外收支情况

(1) 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	393,941.67	529,900.00	626,787.75
存货盘盈	-	29,795.69	-
其他	0.75	2.36	0.6
<b>合计</b>	<b>393,942.42</b>	<b>559,698.05</b>	<b>626,788.35</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中核算的主要是政府补助项目金额，2015年末，公司对持有的存货进行了全面盘点，其中对盘盈的薯条、马铃薯、调味粉等盘盈货品进行了确认，确认营业外收入29,795.69元。

报告期内，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备注
2015年粮食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奖补资金	-	30.00	-	与收益相关	①
良种马铃薯立体栽培及酥脆加工技术与示范	-	-	26.10	与收益相关	②
良种马铃薯立体栽培及酥脆加工技术与示范	1.39	2.39	1.68	与资产相关	②
扶贫贷款贴息	18.00	20.00	10.00	与收益相关	③
秭归县科技局拨付对口支援项目	-	-	14.00	与收益相关	④
酥脆马铃薯加工技术研发	-	-	4.00	与收益相关	⑤
基于物联网的农产品溯源系统研发	20.00	-	-	与收益相关	⑥
其他	-	0.60	6.9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39.39</b>	<b>52.99</b>	<b>62.68</b>	<b>—</b>	<b>—</b>

①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5 年粮食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等奖补资金的通知》（鄂财商 [2015] 73 号），公司获得奖补资金 30 万元；

②公司的良种马铃薯立体栽培及薯脆加工技术研究及示范项目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鄂科技发计 [2013] 13 号）的政府补助 50 万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39,000.00 元，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为 261,000.00 元。本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折旧期限分摊，于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季度分别摊销金额为 16,787.75 元、23,900.00 元、5,975.00 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1,000.00 元计入 2014 年度；

③根据秭归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县扶贫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财政专项扶贫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秭政扶发 [2014] 25 号）、《县扶贫办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财政专项扶贫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秭政扶发 [2015]6 号）、《关于秭归县 18 个扶贫贴息贷款项目备案的通知》（宜扶 [2015] 41 号），公司于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第一季度分别获得秭归县扶贫贷款贴息 10 万元、20 万元、18 万元；

④因本公司实施 2013 年至 2014 年对口支援项目，秭归县科技局于 2014 年给本公司补助 14 万元。

⑤根据秭归县科技局《县科技局关于开展县级科技创新课题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秭科 [2014] 16 号）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收到酥脆马铃薯加工技术研发资金科研补助 4 万元。

⑥根据宜昌市科学技术局、宜昌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资金的通知》（宜科发 [2016] 10 号）的通知，公司于 2016 年收到基于物联网的农产品溯源系统研发资金 20 万元。

(2) 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81	-	-
对外捐赠	0.50	2.00	-
存货盘亏	-	2.55	-
其他	0.80	3.19	0.76
合计	2.11	7.74	0.7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2016年1-7月的对外捐赠中核算的主要系对外捐赠的扶贫款，2015年度，对外捐赠中核算的内容主要是对湖北省扶贫基金会的捐赠；2016年1-7月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中核算的主要系处置小汽车产生的损失；2015年度，营业外支出-存货盘亏中核算的主要为当年度的盘亏，2015年末，公司在对存货进行了全面盘点，并对盘亏的蛋类、菜油等进行盘亏转出，涉及金额25,455.11元；此外，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7月还涉及部分罚款及滞纳金。

报告期内，公司罚款及滞纳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商罚款	8,000.00	-	-
消防罚款	-	2,000.00	-
水费滞纳金	-	267.56	826.27
房产税滞纳金	-	722.12	-
<b>合计</b>	<b>8000.00</b>	<b>2,989.68</b>	<b>826.27</b>

2016年5月17日，公司收到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宜市工商告字[2016]13号”行政处罚告知书，称公司对外销售秭归红肉脐橙时，在宣传网页中介绍“三峡秭归红肉橙子，富含番茄红素，比普通橙子营养高3-5倍”以及“红肉脐橙相比普通脐橙，营养元素高3-5倍”等内容，上述宣传文字引用百度百科，但未标明出处，据此秭归市工商局处以8000元罚款。

2015年度，由于公司对相关法律法规不熟悉，建设工程完工后未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消防备案，导致被秭归县公安消防支队依《消防法》处罚2000元。

2014年度、2015年度，由于公司水费需要窗口缴纳，因此存在缴纳不及时情况，2015年12月起，公司与秭归县自来水公司签订协议，协议约定水费直接从公司基本户扣除，此后未再产生滞纳金支出；2014年度，公司财务人员房产税计算错误，导致2015年11月对2014年度少缴的房产税进行补缴，产生滞纳金722.12元。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上述行政处罚系由于公司对相关法律规定不熟悉，公司所引用内容真实，未注明引用出处不具有主观故意，公司接到市工商局处罚通知后积极整改，及时删除了相关网页描述。由于行政处罚金额较小，公司

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 3、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0.81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39	52.99	62.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50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44.97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	-4.76	-0.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45	23.30	15.48
<b>合计</b>	<b>40.34</b>	<b>69.90</b>	<b>46.44</b>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金额，除政府补贴外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于营业外收支的其他项目。

### 4、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及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额	17%
增值税（水果、粮食）	应纳税销售额	13%
增值税（生鲜蔬菜）	应纳税销售额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税[2011]137号《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自2012年1月1日起，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报告期内，公司生鲜蔬菜销售可以享受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12〕75号《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自2012年10月1日起，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报告期内，公司鲜活肉蛋产品销售可以享受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34号）规定，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万元（含1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

#### （四）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1.57	1.77	-
银行存款	317.22	140.89	1.29
其他货币资金	-	-	30.00
<b>合计</b>	<b>318.79</b>	<b>142.65</b>	<b>31.29</b>

#####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10.93	-
<b>合计</b>	<b>-</b>	<b>10.93</b>	<b>-</b>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追索权纠纷及其他重大风险因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5.12.31	占期末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10.93	100.00

单位名称	2015.12.31	占期末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合计	10.93	100.00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1.79	100.00	21.09	5.00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421.79	100.00	21.09	5.00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421.79	100.00	21.09	5.00

续表：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9.97	100.00	11.50	5.00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229.97	100.00	11.50	5.00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29.97	100.00	11.50	5.00

续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	100.00	0.11	9.96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14	100.00	0.11	9.96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4	100.00	0.11	9.96

## (2) 按账龄列示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7.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21.79	5.00	21.09
合计	421.79	5.00	21.09

续表：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29.97	5.00	11.50
合计	229.97	5.00	11.50

续表：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0.01	5.00	0.00(注)
1至2年	1.13	10.00	0.11
合计	1.14	9.96	0.11

注：2014年账面余额100元，坏账准备计提5元，四舍五入后显示为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核算的主要是线下销售的薯类深加工产品客户及生鲜产品客户的款项。

2014年末，应收账款中，账龄在1-2年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河北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航空食品分公司的款项。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228.83 万元，增长幅度为 20130.34%，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自 2015 年起新增生鲜业务，使得收入规模大幅增长，导致应收账款的大幅增长。2016 年 7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较 2015 年末增长 191.82 万元，增长幅度为 83.41%，主要系由于公司为提高收入规模，放宽了线下客户的账期所导致的。

### (3) 应收账款客户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6.7.31	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谭忠华	59.40	14.08	2.97
黄诚	52.23	12.38	2.61
徐爱华	49.00	11.62	2.45
宜昌泽依饮品开发有限公司	35.87	8.51	1.79
何静雯	35.32	8.37	1.77
<b>合计</b>	<b>231.82</b>	<b>54.96</b>	<b>11.59</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5.12.31	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宜昌泽依饮品开发有限公司	50.79	22.09	2.54
武汉依家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8.70	21.18	2.44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31.68	13.78	1.58
利川市东风丽草蔬菜专业合作社	30.04	13.06	1.50
余垠玲	24.77	10.77	1.24
<b>合计</b>	<b>185.98</b>	<b>80.88</b>	<b>9.30</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4.12.31	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河北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航空食品分公司	1.13	99.12	0.11
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0.01	0.88	0.00 (注)



单位名称	2014.12.31	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合计	1.14	100.00	0.11

注：2014 年良品铺子应收账款余额 100 元，坏账准备余额 5 元，四舍五入后显示为 0.00。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 4、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1.39	100	194.97	100	5.61	84.07
1 至 2 年					1.06	15.93
合计	311.39	100	194.97	100	6.68	1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中核算的主要是预付采购生鲜农产品的金额。

2014 年末，预付账款中账龄在 1-2 年款项主要系湖北宜昌龙鼎印务与江苏宝德换热设备的已付款项。

2015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88.29 万元，增长幅度为 2819.55%，预付账款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自 2015 年起新增生鲜业务，预付账款为预付果农及合作社的生鲜农产品款项；2016 年 7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116.42 万元，增加幅度为 59.71%，预付账款增加主要系由于预付蜜源柑橘合作社款项所致，公司预付蜜源合作社的款项系订购“九月红”品种的橙子的预付款，该品种在 2015 年度销量较好，因此公司在本年增加了订购量，导致预付款项的大幅上升。

（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6.7.31	占 2016 年 7 月 31 日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秭归县蜜源柑橘专业合作社	206.04	66.17

宋文华	26.71	8.58
付先学	21.17	6.80
董春彤	20.25	6.50
梅玉丽	10.00	3.21
<b>合计</b>	<b>284.17</b>	<b>91.26</b>

续表：

单位名称	2015.12.31	占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王家桥柑桔专业合作社	78.69	40.36
向小平	33.00	16.93
梅鹏程	26.00	13.34
陈兰艳	22.84	11.71
杨喜祥	13.05	6.69
<b>合计</b>	<b>173.57</b>	<b>89.03</b>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12.31	占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苍南县百易纸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3.26	48.88
湖北融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5	20.22
田军	1.00	14.97
湖北宜昌龙鼎印务有限公司	0.90	13.48
江苏宝得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0.16	2.45
<b>合计</b>	<b>6.68</b>	<b>100.00</b>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2016.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2016.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9.20	100.00	8.46	5.00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69.20	100.00	8.46	5.00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169.20</b>	<b>100.00</b>	<b>8.46</b>	<b>5.00</b>

续表：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9.66	77.35	9.98	5.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47	22.65	2.92	5.00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58.47	22.65	2.92	5.00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258.13</b>	<b>100.00</b>	<b>12.91</b>	<b>5.00</b>

续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9.02	95.81	54.95	5.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07	4.19	2.71	5.64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48.07	4.19	2.71	5.64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1,147.10</b>	<b>100.00</b>	<b>57.66</b>	<b>5.03</b>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7.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69.20	5.00	8.46
<b>合计</b>	<b>169.20</b>	<b>5.00</b>	<b>8.46</b>

续表：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8.47	5.00	2.92
<b>合计</b>	<b>58.47</b>	<b>5.00</b>	<b>2.92</b>

续表：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2.10	5.00	2.10
1至2年	5.93	10.00	0.59
2至3年	0.05	30.00	0.02
<b>合计</b>	<b>48.07</b>	<b>5.64</b>	<b>2.71</b>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借款	-	199.66	1,133.29
备用金	5.98	9.94	13.80
网店运营周转金	48.00	29.58	-

保证金及押金	32.17	18.95	-
应退预付款	15.57	-	-
支付宝暂存款	67.48	-	-
<b>合计</b>	<b>169.20</b>	<b>258.13</b>	<b>1,147.10</b>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拆借款情形，关联方差借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汤雄	-	-	175.09
李帝亚	-	199.66	255.71
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 专业合作社	-	-	668.22
<b>合计</b>	<b>-</b>	<b>199.66</b>	<b>1,099.02</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关联方借款均已清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雄、李帝亚已出具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通过以下方式将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 (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16.7.31	账龄	占比 (%)	关联关系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客户备用金	暂存款、保证金	83.48	1年以内	49.34	非关联方
李恒	网店运营周转金	16.00	1年以内	9.46	非关联方
王恒莉	网店运营周转金	16.00	1年以内	9.46	非关联方
烟台海瑞食品设备有限公司	应收预付款退款	15.57	1年以内	9.2	非关联方
张祥昆	网店运营周转金	6.00	1年以内	3.55	非关联方
<b>合计</b>	<b>—</b>	<b>137.05</b>	<b>—</b>	<b>81.01</b>	<b>—</b>

续表：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15.12.31	账龄	占比	关联关系
-------	------	------------	----	----	------

				(%)	
李帝亚	借款	199.66	2年以内	77.35	关联方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网店运营周转金	45.58	一年以内	17.66	非关联方
肖玉萍	备用金	9.94	一年以内	3.85	非关联方
邓强	房租押金	2.60	一年以内	1.01	非关联方
陈秀峰	房租押金	0.30	一年以内	0.12	非关联方
<b>合计</b>		<b>258.08</b>		<b>99.99</b>	

续表: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14.12.31	账龄	占比(%)	关联关系
湖北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	往来款	668.22	1至2年	58.25	关联方
李帝亚	借款	255.71	一年以内	22.29	关联方
汤雄	往来款	175.09	一年以内	15.26	关联方
李昌群	往来款	22.57	一年以内	1.97	非关联方
宜昌飞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70	一年以内	1.02	非关联方
<b>合计</b>		<b>1,133.29</b>		<b>98.79</b>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2016年7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 (5) 备用金管理制度

公司财务制度规定所属员工因业务或其他特殊事项需要,经财务和相关负责人审核无误后,可取得款项作为日常备用金。公司主要备用金形式包括差旅费借款、零星采购借款、临时性借款。员工借款必须履行以下相关手续:

需借支差旅费时,应填写借款单和预借金额;经各级主管审查、审核、签批;到出纳处领款;财务部以请款单为借款依据、报销差旅费审核依据;借款限额不能超过出差费用预算金额。

需借零星采购借款时,由采购部门作出书面采购计划或填写采购单;填写借款单,经各级主管审查、审核、签批;到出纳处领款;财务部以借款单为借款依据;借款限额不能超过批示的采购单金额。

临时性借款应由借款人根据具体事由、预算需要，预借用途填写借款单；经相关人员审核通过后签批；到出纳处领款；财务部以借款单作为借款还款依据；借款限额不能超过预算报告借支的金额。

公司备用金实际出借时严格遵循了公司备用金制度程序，并按流程经部门领导、财务负责人审批签字，并经审核无误后办理付款手续，相关借款程序符合公司规章制度要求。

根据公司备用金管理制度，公司财务部门于每月末对员工备用金余额进行核查清理，对大额及未及时办理报销手续的备用金借款将专项督促办理，并对大额款项核查相对应业务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核查结果督促办理报销或收回借款；

## 6、存货

单位：万元

存货项目	2016.7.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	-	1.11
周转材料	20.41	-	20.41
库存商品	72.02	-	72.02
发出商品	11.26	-	11.26
合计	<b>104.81</b>	-	<b>104.81</b>

续表：

存货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6	-	4.86
周转材料	5.72	-	5.72
库存商品	93.59	-	93.59
发出商品	4.52	-	4.52
合计	<b>108.69</b>	-	<b>108.69</b>

续表：

存货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1	-	12.41
周转材料	3.27	-	3.27

库存商品	38.62	22.01	16.60
发出商品	-	-	-
<b>合计</b>	<b>54.29</b>	<b>22.01</b>	<b>32.27</b>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中核算的内容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四类。其中原材料中核算的主要系生产薯类深加工产品所需的原料、食用油等；周转材料中核算的主要系纸箱、包材、周转筐等材料；库存商品中核算的主要系已完工的薯类深加工产品以及待售的生鲜农产品；发出商品中核算的主要系已经发出，对方尚未确认收货的生鲜农产品。

2015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54.40 万元，增长幅度为 100.20%，其中库存商品增加金额 54.97 万元，存货余额增长的原因系公司在 2015 年度增加生鲜销售业务，收入规模大幅增加，进而导致库存商品的增加。2016 年 7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略有下降，下降金额 3.88 万元，下降幅度为 3.57%，其中周转材料较 2015 年末增加 14.69 万元，主要系由于为应对线上销售的增长，公司加大了发货用纸箱、包材的库存量所致；库存商品较 2015 年末下降 21.57 万元，主要系目前公司主力生鲜水果产品一橙子目前处于淡季，优质品种尚未上市所导致的。

尽管公司存货余额在报告期内出现大幅增长，但由于收入规模同样出现较大幅度增长，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率在 2014 年度、2015 年度分别为 7.68 和 22.75，因此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良好。

2014 年末，公司对库存商品中的薯类深加工产品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 2014 年度薯条平均销售单价 37.14 元/KG 以及运费占收入比重情况对 2014 年末结存的 4598.37KG 薯条进行了可变现净值的计价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了 22.01 万元减值准备。

2015 年末及 2016 年 7 月末，公司存货经减值测试，可变现净值高于存货成本，未发生减值。

## 7、持有待售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锅炉	3.40	-	-
<b>合计</b>	<b>3.40</b>	<b>-</b>	<b>-</b>



根据秭归县人民政府发布的秭政办发〔2016〕15号文件，公司接到秭归县政府通知，对燃煤锅炉进行清洁能源改造，公司购置了新的生物燃料锅炉，并将原燃煤锅炉于报告期后处置，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作为持有待售固定资产核算，并根据实际处置价格与账面价格之差在2016年7月末确认了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35	15.18	0.26
未摊销广告费	24.27	60.00	-
<b>合计</b>	<b>31.62</b>	<b>75.18</b>	<b>0.26</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核算的是待抵扣进项税。未摊销广告费中核算的为公司与向日葵电子商务、万新网络签署的推广合同，合同约定向日葵电子商务、万新网络在2016年度向公司提供电子商务平台架构搭建、服务器维护、后台保障、营销推广、页面设计服务，合同总额为60万元，公司按照受益期间进行摊销。

## 9、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3.12.31	1,001.97	77.88		3.16	1.34	1,084.35
2、本期增加额	621.22	57.40	14.34	1.00	0.41	694.37
其中：购置	-	53.44	14.34	1.00	0.41	69.20
在建工程转固	621.22	3.96	-	-	-	625.17
3、本期减少额	-	-	-	-	-	-
4、2014.12.31	1,623.19	135.28	14.34	4.16	1.75	1,778.72
<b>二、累计折旧</b>						
1、2013.12.31	19.99	7.46		0.58	0.24	28.27
2、本期增加额	47.98	9.15	1.76	0.69	0.28	59.87
其中：本期计提	47.98	9.15	1.76	0.69	0.28	59.87
3、本期减少额	-	-	-	-	-	-
4、2014.12.31	67.97	16.61	1.76	1.27	0.53	88.14

<b>三、减值准备</b>						
1、2013.12.31	-	-	-	-	-	-
2、本期增加额	-	-	-	-	-	-
3、本期减少额	-	-	-	-	-	-
4、2014.12.31	-	-	-	-	-	-
<b>四、账面价值</b>						
1、2014.12.31	1,555.22	118.67	12.58	2.89	1.22	1,690.58
2、2013.12.31	981.98	70.42	-	2.58	1.10	1,056.08

续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4.12.31	1,623.19	135.28	14.34	4.16	1.75	1,778.72
2、本期增加额	55.06	46.82	25.68	3.25	4.10	134.91
其中：购置	55.06	46.82	25.68	3.25	4.10	134.91
在建工程转固	-	-	-	-	-	-
3、本期减少额	-	-	-	-	-	-
4、2015.12.31	1,678.25	182.10	40.02	7.41	5.85	1,913.63
<b>二、累计折旧</b>						
1、2014.12.31	67.97	16.61	1.76	1.27	0.53	88.14
2、本期增加额	77.72	14.60	5.10	1.01	0.69	99.11
其中：本期计提	77.72	14.60	5.10	1.01	0.69	99.11
3、本期减少额	-	-	-	-	-	-
4、2015.12.31	145.68	31.22	6.86	2.29	1.21	187.25
<b>三、减值准备</b>						
1、2014.12.31	-	-	-	-	-	-
2、本期增加额	-	-	-	-	-	-
3、本期减少额	-	-	-	-	-	-
4、2015.12.31	-	-	-	-	-	-
<b>四、账面价值</b>						
1、2015.12.31	1,532.56	150.88	33.17	5.12	4.64	1,726.38
2、2014.12.31	1,555.22	118.67	12.58	2.89	1.22	1,690.58

续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5.12.31	1,678.25	182.10	40.02	7.41	5.85	1,913.63
2、本期增加额	40.15	18.67	64.27	2.54	-	125.63

其中：购置	40.15	14.32	64.27	2.54	-	121.28
在建工程转固	-	4.35	-	-	-	4.35
3、本期减少额	-	20.00	13.88	-	-	33.88
4、2016.7.31.	1,718.40	180.77	90.41	9.95	5.85	2,005.38
<b>二、累计折旧</b>						
1、2015.12.31	145.68	31.22	6.86	2.29	1.21	187.25
2、本期增加额	46.73	10.09	4.48	0.88	0.99	63.18
其中：本期计提	46.73	10.09	4.48	0.88	0.99	63.18
3、本期减少额	-	6.81	5.72	-	-	12.52
4、2016.7.31	192.41	34.50	5.62	3.17	2.20	237.91
<b>三、减值准备</b>						
1、2015.12.31	-	-	-	-	-	-
2、本期增加额	-	-	-	-	-	-
3、本期减少额	-	-	-	-	-	-
4、2016.7.31	-	-	-	-	-	-
<b>四、账面价值</b>						
1、2016.7.31	1,525.98	146.27	84.78	6.78	3.65	1,767.48
2、2015.12.31	1,532.56	150.88	33.17	5.12	4.64	1,726.38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中核算的主要内容系位于宜昌市秭归县的房产、机器设备以及车辆，公司持有的固定资产均系用于日常经营的资产，除锅炉目前因进行清洁能源改造而停产外，各项固定资产均运行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固定资产的抵押情况如下：

根据秭归县房地产管理局出具的编号为 20161046 号的房屋权属登记信息查询记录，仕外田源股份拥有的位于九里工业园的产权证号为 1000771 与 1000772 号房产已抵押于秭归县农商行。

根据仕外田源与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2015 年秭担抵押字第 04 号”《反担保抵押合同》，公司将 22 立方冷库、果蔬箱式烘干机等 41 件固定资产设定抵押，涉及固定资产原值 99.04 万元。

## 10、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无期末余额。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3. 12. 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4. 12. 31	资金来源
办公楼工程	164.73	-	164.73	-	-	自筹
二号厂房工程	-	349.36	349.36	-	-	自筹
工程前期费用	56.47	54.60	111.07	-	-	自筹
合计	221.21	403.96	625.17	-	-	

2014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一、工程及设备款		
湖北宸远建设有限公司	5,267,189.60	工程款
秭归县沙镇溪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3,893,945.45	工程款
秭归县鑫众装饰有限公司	1,279,000.00	工程款
宜昌雪峰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设备款
武汉兴彩地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3,000.00	工程款
傅勤工	49,000.00	工程款
烟台海瑞食品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	设备款
小计：工程及设备款	10,887,135.05	—
二、 货款及包装款		
颜波	99,000.00	货款
上海福堂食品有限公司	80,651.60	货款
秭归县昌海农场	50,000.00	货款
秭归荣华彩色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77.40	包装款
小计：货款及包装款	229,729.00	—
总计	11,116,864.05	—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款主要用于支付工程建设款、设备购置款、装修装饰等工程使用款项。截至 2014 年公司应付未付工程款 1,088.71 万元。

#### 11、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净值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3.12.31	299.84	299.84
2、本期增加额	-	-
3、本期减少额	-	-
4、2014.12.31	299.84	299.84
<b>二、累计摊销</b>	-	-
1、2013.12.31	16.49	16.49
2、本期增加额		
其中：本期计提	6.00	6.00
3、本期减少额	-	-
4、2014.12.31	22.49	22.49
<b>三、减值准备</b>	-	-
1、2013.12.31	-	-
2、本期增加额		
3、本期减少额	-	-
4、2014.12.31	-	-
<b>四、账面价值</b>	-	-
1、2014.12.31	277.35	277.35
2、2013.12.31	283.35	283.35

续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4.12.31	299.84	299.84
2、本期增加额	-	-
3、本期减少额	-	-
4、2015.12.31	299.84	299.84
<b>二、累计摊销</b>	-	-
1、2014.12.31	22.49	22.49
2、本期增加额		
其中：本期计提	6.00	6.00
3、本期减少额	-	-
4、2015.12.31	28.48	28.48
<b>三、减值准备</b>	-	-
1、2014.12.31	-	-
2、本期增加额		
3、本期减少额	-	-
4、2015.12.31	-	-

四、账面价值	-	-
1、2015.12.31	271.36	271.36
2、2014.12.31	277.35	277.35

续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5.12.31	299.84	299.84
2、本期增加额	-	-
3、本期减少额	-	-
4、2016.7.31	299.84	299.84
<b>二、累计摊销</b>	-	-
1、2015.12.31	28.48	28.48
2、本期增加额		
其中：本期计提	3.50	3.50
3、本期减少额	-	-
4、2016.7.31	31.98	31.98
<b>三、减值准备</b>	-	-
1、2015.12.31	-	-
2、本期增加额		
3、本期减少额	-	-
4、2016.7.31	-	-
<b>四、账面价值</b>	-	-
1、2016.7.31	267.86	267.86
2、2015.12.31	271.36	271.36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核算的是位于宜昌市秭归县的土地使用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形资产的抵押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人	地号	登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抵押期限	登记时间	登记类型	备注
仕外田源有限	0050030354	13545.49	工业用地	2014年3月27日至2017年3月27日	2014年4月29日	抵押登记	注

注：根据秭归县国土资源局地籍管理处出具的说明，因公司融资，办理土地使用权抵押登记，抵押权人为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土地总面积 13454.49 平方米，其中房屋占地 2505.32 平方米已随同房产抵押在秭归县房地产管理局，实际抵押土地面积 10949.17 平方米。

##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12.31
装修费	0.00	3.00（注）	-	-	3.00
合计	<b>0.00</b>	<b>3.00</b>	-	-	<b>3.00</b>

续表：

类别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12.31
装修费	3.00	27.50	3.35	-	27.15
合计	<b>3.00</b>	<b>27.50</b>	<b>3.35</b>	-	<b>27.15</b>

续表：

类别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7.31
装修费	27.15	-	3.56	-	23.59
合计	<b>27.15</b>	-	<b>3.56</b>	-	<b>23.59</b>

注：2014年12月31日增加装修款3万元，月均摊销额为250元，由于摊销金额小，且其在2014年度实际发生的期限极端，因此该项长期待摊费用在2014年度未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核算的是办公场所的装修费用。公司按照5年进行摊销。

###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预付设备款	-	20.86	-
合计	-	<b>20.86</b>	-

###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7.39	29.55	6.10	24.40	-	-
递延收益	10.61	42.44	4.96	19.83	-	-
计提资产减值	1.36	5.44	-	-	-	-
未弥补亏损	1.16	4.65	-	-	-	-
合计	<b>20.52</b>	<b>82.08</b>	<b>11.06</b>	<b>44.24</b>	-	-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坏账准备及递延收益所产生，其中

递延收益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中与资产相关部分。

## （五）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信用借款	200.00	-	-
保证借款	350.00	300.00	1,030.00
质押借款	-	180.00	-
抵押借款	300.00	-	-
<b>合计</b>	<b>850.00</b>	<b>480.00</b>	<b>1,030.00</b>

报告期内，2014年末、2015年末以及2016年7月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1030万元、480万元与850万元。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明细为：

序号	合同类型	借款人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借款期限	利率	借款条件	备注
1	委托借款合同	秭归县财政局	100.00	鄂银宜昌 (秭归)借 20160126 03	2016.1.26	2016.1.26 至 2016.11.2 0	0%	信用	注1
2	委托借款合同	秭归县财政局	100.00	鄂银宜昌 (秭归) 借 20160708 01	2016.7.08	2016.7.08 至 2016.11.2 0	0%	信用	注1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秭归农商行 GS2016 年06021 号	2016.6.21	2016.6.22 至 2017.3.21	7.83 %	抵押	注2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秭归农商行 GS2015 年11017 号	2015.11.1 7	2015.11.1 8至 2016.11.1 7	6.525 %	抵押	注2
5	流动资金借款	湖北秭归农村	100.00	秭归农商行 GSB2016	2016.3.25	2016.3.25 至 2017.3.25	8.50 %	抵押	注2



	合同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年 03025 号					
6	流动资 金借款 合同	湖北秭 归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500.00	秭归农商 行 GSB2016 年 072601 号	2016.7.26	2016.7.26 至 2017.7.25	4.35 %	抵押	注 3

注 1：该委托借款的委托人为秭归县财政局；

注 2：2014 年 3 月 27 日，仕外田源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秭归农商行 GSB2014 年 0300027-1-1”与“GSB2014 年 0300027-1-2”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以公司持有的土地及厂房为公司债务提供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自 2014 年 3 月 27 日至 2017 年 3 月 27 日，担保最高余额合计人民币 400 万元；

注 3：合同金额 500 万元，目前已提取 350 万元。

##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58.50	39.82	390.23
1 年以上	-	0.66	721.46
合计	<b>58.50</b>	<b>40.47</b>	<b>1,111.69</b>

2014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 1,111.69 万元，2015 年末、2016 年 7 月末较 2014 年末下降幅度较大，这主要系由于 2014 年末公司存在较大金额工程款未付所导致的。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6.7.31	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秭归县昌海农场	14.67	25.08
当阳富豪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9.05	15.48
当阳市鸿图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8.50	14.53
聂家菊	4.98	8.51
秭归荣华彩色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4.01	6.85
合计	<b>41.21</b>	<b>70.45</b>

续表：

单位名称	2015.12.31	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宜昌全递通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8.25	20.39
宜都风云物流有限公司秭归分公司	6.77	16.74
当阳富豪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95	14.7
湖北长江绿地实业有限公司	4.60	11.37
宜昌中通物流有限公司秭归分公司	1.01	2.49
<b>合计</b>	<b>26.59</b>	<b>65.69</b>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12.31	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宸远建设有限公司	526.72	47.38
秭归县沙镇溪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389.39	35.03
秭归县鑫众装饰有限公司	127.90	11.51
宜昌雪峰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30.00	2.70
武汉兴彩地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30	0.84
<b>合计</b>	<b>1,083.31</b>	<b>97.46</b>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 3、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	0.62	5.63
1 年以上	-	4.04	-
<b>合计</b>	<b>-</b>	<b>4.66</b>	<b>5.63</b>

预收账款主要核算的是预收销售货款。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2）大额预收账款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	2015.12.31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
------	-------	------------	----	--------

	系			额的比例(%)
宜昌校园地带商贸公司	非关联方	0.38	1-2 年	64.97
厦门添盛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	1-2 年	28.30
武汉源芯齐阳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62	1 年以内	6.73
<b>合计</b>		<b>4.66</b>		<b>100.00</b>

续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年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添盛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	1 年以内	64.97
上海闲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	1 年以内	28.30
宜昌校园地带商贸公司	非关联方	0.38	1 年以内	6.73
<b>合计</b>		<b>5.63</b>		<b>100.00</b>

#### 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0	100.00	1.42	100.00	114.01	99.69
1 年以上	-	-	-	-	0.35	0.31
<b>合计</b>	<b>3.10</b>	<b>100.00</b>	<b>1.42</b>	<b>100.00</b>	<b>114.36</b>	<b>100.00</b>

其他应付款中核算的主要是财政借款、社保等款项。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财政借款	-	-	100.00
其他	3.10	1.42	14.36
<b>合计</b>	<b>3.10</b>	<b>1.42</b>	<b>114.36</b>

2014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财政借款核算的为秭归县财政局的 100 万借款。2014 年 4 月 2 日，秭归县财政局与公司签订《秭归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实验区产业发展基金借款合同》（秭财合 2014 字第 019 号），合同约定根据《湖北省重大产业发展基金预算管理暂行办法》、《湖北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实验区产业发展基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秭归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实验区产业发展基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和秭归县政府对基金使用管理政

策的调整意见，秭归县财政局借给公司武陵山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试验区产业发展基金 100 万元，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4 月 2 日至 2015 年 4 月 1 日，不收取利息，由秭归县金桥担保公司进行担保，实际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4 月 9 日至 2015 年 4 月 1 日。由于该笔借款来自于秭归县财政系统而非银行系统，因此将该笔款项作为其他应付款进行核算。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无本公司欠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 5、递延收益

### (1) 递延收益按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政府补助	-	23.90	1.68	22.22
合计	-	23.90	1.68	22.22

续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政府补助	22.22	-	2.39	19.83
合计	22.22	-	2.39	19.83

续表：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7.31
政府补助	19.83	24.00	1.39	42.44
合计	19.83	24.00	1.39	42.44

### (2)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良种马铃薯立体栽培及酥脆加工技术与示范	22.22	-	2.39	-	19.8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22	-	2.39	-	19.83	-

续表：

项目	2015.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6.7.31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良种马铃薯立体栽培 及酥脆加工技术研究 与示范	19.83	-	1.39	-	18.44	与资产相 关
秭归县 500 吨果蔬脆 皮深加工新建项目	-	24.00	-	-	24.00	与资产相 关
<b>合计</b>	<b>19.83</b>	<b>24.00</b>	<b>1.39</b>	<b>-</b>	<b>42.44</b>	<b>-</b>

公司的良种马铃薯立体栽培及薯脆加工技术研究及示范项目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鄂科技发计〔2013〕13号）的政府补助50万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239,000.00元，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为261,000.00元。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折旧期限分摊，于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7月分别摊销金额为16,787.75元、23,900.00元、13,941.67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61,000.00元计入2014年度。

根据秭归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发布的《关于下达2015年度省级农业综合开发扶贫专项项目计划的通知》（秭农办发〔2015〕21号），公司获得秭归县500吨果蔬脆片深加工项目政府补助24万元，计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内，该笔政府补助尚未开始分摊。

## 6、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	6.22	0.86	5.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 存计划	-	2.17	2.17	
<b>合计</b>	<b>-</b>	<b>8.39</b>	<b>3.03</b>	<b>5.36</b>

续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5.36	62.69	58.02	10.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 存计划	-	4.85	4.85	-

合计	5.36	67.54	62.87	10.03
----	------	-------	-------	-------

续表：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7.31
一、短期薪酬	10.03	73.11	77.45	5.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95	6.76	1.20
合计	10.03	81.07	84.21	6.89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6	59.64	54.97	10.03
职工福利费	-	0.75	0.75	-
社会保险费	-	2.20	2.2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8	1.58	-
工伤保险费	-	0.40	0.40	-
生育保险费	-	0.21	0.21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0.10	0.10	-
合计	5.36	62.69	58.02	10.03

续表：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7.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3	67.52	72.43	5.11
职工福利费	-	2.00	2.00	-
社会保险费	-	3.60	3.02	0.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5	2.64	0.51
工伤保险费	-	0.26	0.22	0.04
生育保险费	-	0.19	0.16	0.03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10.03	73.11	77.45	5.69

##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	------------	-------	-------	------------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	-	4.51	4.51	-
失业保险费	-	0.34	0.34	-
<b>合计</b>	<b>-</b>	<b>4.85</b>	<b>4.85</b>	<b>-</b>

续表：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7.31
基本养老保险	-	7.44	6.29	1.15
失业保险费	-	0.51	0.47	0.04
<b>合计</b>	<b>-</b>	<b>7.95</b>	<b>6.76</b>	<b>1.20</b>

## 7、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税种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企业所得税	9.35	50.55	-
房产税	0.90	13.58	-
土地使用税	0.45	1.35	-
城市维护建设税	0.11	0.07	-
教育费附加	0.07	0.04	-
地方教育费附加	0.03	0.03	-
个人所得税	0.02	0.02	-
其他	0.06	0.12	-
<b>合计</b>	<b>10.99</b>	<b>65.76</b>	<b>-</b>

## (六)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7.31	2015.12.31	2015.12.31
股本	2,380.00	2,380.00	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5.24	5.24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5.72	4.55	-
未分配利润	48.00	40.95	-157.36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438.96</b>	<b>2,430.74</b>	<b>842.64</b>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438.96</b>	<b>2,430.74</b>	<b>842.64</b>

公司股本变动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

####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

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 2、关联方认定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汤雄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4.16%
李帝亚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9.50%

##### （2）其他持有 5% 股份以上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付丹妮	本公司主要股东之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9.75%
张君鹏	本公司主要股东之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6.09%
比邻投资	本公司主要股东之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7.44%

上述主要股东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以



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上述（1）、（2）中所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宜昌大本营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曾用名：宜昌智高点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汤雄持有该公司 80% 股权
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已注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汤雄、李帝亚为合作社社员（社员共 15 人），汤雄为合作社理事长、李帝亚为合作社监事
宜昌金鹏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股东张君鹏持有该公司 7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秭归县达源贸易有限公司（已注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汤雄、李帝亚设立的公司
秭归同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汤雄、李帝亚设立的公司

#### A、关于宜昌大本营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 ①宜昌大本营的设立

2006 年 4 月 18 日，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宜市）名称核准（企登）字 [2006] 第（00826）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宜昌智高点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006 年 4 月 19 日，公司股东汤雄、汤在富签署《宜昌智高点营销策划有限公司章程》，确定公司名称为宜昌智高点营销策划有限公司，申请登记注册资本 10 万元，其中汤雄出资 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汤在富出资 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同日，宜昌智高点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会议一致通过《宜昌智高点营销策划有限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董事会，选举汤雄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担任法定代表人；公司不设监事会，选举汤在富为监事。

2006 年 4 月 19 日，宜昌中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信会所验字 [2006] 第 9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6 年 4 月 19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

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6 年 4 月 20 日，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颁发了注册号为 420502210319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 2006 年 4 月 20 日至 2016 年 4 月 19 日，经营范围为“企业营销策划、品牌推广；卖场、展览、包装礼盒设计；会展服务；信息网络技术推广服务”。

宜昌智高点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汤雄	8.00	8.00	货币	80
汤在富	2.00	2.00	货币	20
<b>合计</b>	<b>10.00</b>	<b>10.00</b>	<b>货币</b>	<b>100</b>

#### ②经营范围变更

2009 年 6 月 29 日，宜昌智高点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在原有的经营范围增加礼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并修改公司章程。

2009 年 7 月 2 日，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并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42050000006921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③变更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名称变更

2011 年 12 月 1 日，宜昌市工商局核发《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由“宜昌智高点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变更为“宜昌大本营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 日，宜昌智高点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宜昌大本营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同意免去汤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职务，同意任命龙玉玲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1 年 12 月 7 日，宜昌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 ④营业执照被吊销

2013年2月26日，宜昌大本营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因未按照规定接受年度检验，导致营业执照被宜昌市工商局吊销。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由于2011年12月2日，宜昌大本营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已由汤雄变更为龙玉玲，因此宜昌大本营营业执照被吊销不会对汤雄在公司的任职资格造成影响。

### **B.关于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

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成立于2010年7月20日，由向京、汤雄、秦学亮、李帝亚（曾用名：李璞）等15名成员出资50万元设立，其中汤雄以货币出资32.90万元，李帝亚以货币出资15.00万元，合作社采用社员一人一票制对合作社重大事项进行表决。合作社主要经营高山蔬菜种植、销售；为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成员购买所需的生产资料；开展与高山蔬菜种植有关技术培训、咨询、信息服务。

2015年8月31日，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林桥工商所核准了高山合作社成员信息、法定代表人的变更申请，汤雄、李帝亚退出高山合作社，吸纳谭鹏飞作为高山合作社的新社员；法定代表人由汤雄变更为谭鹏飞。

2015年12月20日，高山合作社全体社员召开成员大会，会议一致同意通过：解散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成立清算组，选举清算组成员谭鹏飞、向京；清算组成立后对合作社财务进行清算并行使其他职权；以清算组名义在报纸上进行解散合作社的公告；清算组成立后10日内通知债权人清算。2012年12月28日，清算组出具《清算报告》，合作社债权清算情况为：截止2015年12月20日，合作社资产总额为640,531.63元，负债为0元。2015年12月28日，秭归县国家税务局茅坪税务分局出具秭国税通[2015]56494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同意公司注销税务登记并出具注销清税证明。2015年12月30日，秭归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杨林桥工商所出具（秭工商）登记企销字【2015】第

1639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同意高山合作社注销登记。

关于公司与高山合作社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

#### （4）公司控股和参股的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田源商务	宜昌市	宜昌市	网店经营	100%		100%	设立
万创科技	宜昌市	宜昌市	网店经营	100%		100%	设立
万讯数据	宜昌市	宜昌市	网店经营	100%		100%	设立

注：田源商务注册资本 100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尚未实缴，且已办理完成公司注销手续。万创科技注册资本 50 万元，万讯科技注册资本 100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均尚未实缴。

#### （5）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①公司董事持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汤雄	持有公司股份 34.16%
李帝亚	持有公司股份 19.50%
袁本喜	未持有公司股份
周圆圆	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运金	持有公司股份 3.07%

##### ②公司监事持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秦建华	未持有公司股份
熊宗华	未持有公司股份
王恒莉	未持有公司股份

##### 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关联方名称	职务	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丁金娟	财务总监	未持有公司股份
杨靖赞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未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6)除公司 5% 以上主要股东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共同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与该人员关系
张运金	董事	深圳多宝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80.0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深圳神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100.00%、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深圳投行圈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持股 5.00%
		广州嘉赛贸易有限公司	持股 20.00%、任职监事
		湖北慧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任职董事
袁本喜	董事	秭归县茅坪镇胡夫美容养生馆	董事袁本喜进行个体经营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 年 1 月-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合作社	采购蔬菜	-	-	1,088.79	69.92%	-	-

#### A. 关联交易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与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合作社发生生鲜蔬菜的关联采购业务，2015 年度关联采购金额为 1088.79 万元，占同类交易的比重为 69.92%，2014 年度、2016 年 1-7 月，关联交易均未发生。

其中，2014 年度关联交易未发生的原因系由于公司在该年主要经营薯类产品的深加工业务，并未涉足生鲜流通领域，因此公司与高山合作社之间无业务

合作；2016年1-7月，该类关联交易未发生，主要原因系由于公司为规范运营，减少关联交易比重，汤雄、李帝亚于2015年8月退出高山合作社，公司与高山合作社交易至2015年12月，其他社员经协商后一致决定注销合作社，因此自2016年起，公司不再涉及此类关联交易。

### B.关联交易的原因

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合作社成立于2010年7月20日，系由向京、汤雄、秦学亮、李帝亚等15名成员共同出资50万元设立，其中汤雄以货币出资32.90万元，李帝亚以货币出资15万元，其余13名社员合计出资2.1万元。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高山合作社社员，且出资额占比达95.80%，因此虽然合作社章程约定“合作社采用社员一人一票制对合作社重大事项进行表决”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无法对高山合作社构成控制，但仍成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之一。2015年8月，汤雄、李帝亚退出高山合作社；2015年12月，高山合作社注销。关于高山合作社设立以来的重大变动情况，参见本节“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之“2、关联方认定”之“（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之“B.关于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专业合作社”部分。

公司通过高山合作社采购的产品主要系社员自产以及与其他合作社联合种植的蔬菜类农产品。公司在开展生鲜业务的初期，缺乏与生产农户直接交易的经验，公司向合作社采购，在业务发展的初期，主要具备以下方面的优势：

①蔬菜的生产主体为合作社社员及联合种植的其他农户或合作社，可以有效保证货源的稳定；

②合作社社员种植蔬菜所用的化肥、种子由合作社监督采购、使用，可以有效保证食品的安全性；

③通过组织合作社的社员进行生产，或通过合作社社员与其他农户或合作社开展合作，有助于降低沟通成本。

### C.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及定价

公司选取了交易量较大的交易品种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进行了对比如下：

①公司与高山合作社交易的部分产品在中国蔬菜网-湖北宜昌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果菜批发市场中有同类产品，交易价格与中国蔬菜网公示价格情况如下（其中，市场价格抽选 2015 年 8-11 月的交易价格）：

单位：元

编号	品名	金额	重量（公斤）	平均单价	市场价格	差额
1	荷兰豆	907,722.64	68,141.00	13.32	13.50	-12,180.86
2	有机花菜	526,694.47	51,701.82	10.19	7.00	164,781.73
3	红辣椒	452,885.51	44,886.90	10.09	9.50	26,459.96
4	毛豆	258,284.84	37,082.00	6.97	6.50	17,251.84
5	甜豌豆	332,466.54	36,022.00	9.23	11.00	-63,775.46
6	生姜	298,799.41	31,501.97	9.49	9.50	-469.30
7	黄樱桃番茄	293,977.80	31,790.00	9.25	4.80	141,385.80
8	独蒜	291,809.59	27,019.00	10.80	8.50	62,143.70
9	野生芹菜	271,180.18	27,049.00	10.03	6.70	89,951.88
10	豆角	238,024.42	30,638.00	7.77	5.80	60,324.02
11	高山小土豆	236,540.88	54,610.65	4.33	2.00	127,319.58
12	苦瓜	231,015.87	24,410.50	9.46	5.70	91,876.02
13	丝瓜	227,958.18	34,856.00	6.54	6.70	-5,576.96
14	蒜苔	208,827.23	30,224.00	6.91	6.70	6,326.43
15	青椒	196,182.84	28,845.20	6.80	4.20	75,033.00
16	包菜	179,452.46	37,142.50	4.83	2.30	94,024.71
17	红薯	174,077.72	91,579.45	1.90	2.00	-9,081.18
18	西芹	172,962.61	65,363.80	2.65	3.40	-49,274.31
19	花生米	152,894.69	11,371.00	13.45	10.90	28,950.79
20	莲藕	147,985.68	18,378.00	8.05	8.50	-8,227.32
21	西葫芦	261,969.07	48,516.50	5.40	4.70	33,941.52
22	香菇	303,474.52	33,700.00	9.01	9.50	-16,675.48
23	番茄	132,680.22	25,672.40	5.17	4.80	9,452.70
24	胡萝卜	130,591.78	28,984.50	4.51	4.40	3,059.97
25	生菜	129,566.93	26,205.85	4.94	4.50	11,640.60
26	茄子	123,200.97	36,024.00	3.42	3.50	-2,881.92
27	金针菇	120,999.40	18,105.00	6.68	6.70	-304.10
28	西兰花	116,770.45	13,774.75	8.48	8.50	-314.92
29	黄瓜	110,327.18	15,910.50	6.93	4.00	46,685.18
	小计	7,229,324.07				921,847.62

其中，部分交易品种价格差异解释如下：

公司采购高山合作社的花菜系有机花菜，黄樱桃番茄系可作为水果直接食

用的小黄番茄，芹菜系野生芹菜，豆角中有部分系紫豆角，高山小土豆系高山特色农产品，包菜中有部分紫包菜，黄瓜系水果黄瓜，而批发市场中列示价格的系普通花菜、番茄、芹菜、豆角、土豆、包菜、黄瓜，因此采购价格较高；苦瓜、青椒两品种高山合作社提供的系盒装标准净菜，因此交易价格较果菜批发市场价格较高。扣除上述因素，公司与高山合作社交易价格与公允价格差异额为 30,465.71 元，差异率为 0.42%，该差异系交易双方市场谈判的结果。

②公司与高山合作社交易的黑土豆为特色果蔬，且交易额较大，无公开市场交易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品名	金额	重量（公斤）	平均单价
黑土豆	1,513,005.70	235,635.36	6.42

上述黑土豆属于高山特色农产品，采购量大且中国蔬菜网-湖北宜昌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果菜批发市场中无对应产品价格。公司在天猫店铺中预销售 16 年黑土豆价格为 25.90 元/5 斤，即 10.36 元/公斤，销售毛利约为 38%，较公司天猫销售水果 15 年度毛利率略低，主要系由于预售产品价格由于发货周期较长，因此一般低于正价所导致的，因此公司与高山合作社的交易价格公允。

③公司对比列示的不同品种农产品交易额合计 874.23 万元，占交易总额 1088.79 万元的比重为 80.29%，其余交易品种数量较多而交易额较低。前述已列示交易品种交易价格公允。

#### D.高山合作社注销后，公司蔬菜类农产品采购的后续安排

为消除关联交易，2015 年 8 月，汤雄、李帝亚退出高山合作社，2015 年 12 月，高山合作社注销。公司在与高山合作社合作的过程中，积累了较为丰富的针对生鲜农产品相关的种植、品检、收购、称重等方面的经验，2016 年度起，公司直接与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村专业合作社、农产品经纪人开展合作，因此，高山合作社的注销，不会对公司生鲜农产品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E.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雄、李帝亚承诺，“公司与高山合作社交易



价格系基于熟悉市场情况的买卖双方在公平交易、平等自愿的条件下确定的交易价格，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或高山合作社的利益，未来若公司因报告期内与高山合作社之间的交易导致公司任何损失，由承诺人以现金方式弥补，承诺人之间承担连带责任”。

## (2)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	-	-	-	-
汤雄	销售商品	销售薯条	市场价	226.50	0.01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向公司提供担保

①股东汤雄以其持有的 81020000134929898 号定期存单为公司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秭归农商行 GSB2014 年 03002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②股东李帝亚以其持有的 81020000182283905 号定期存单为公司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秭农商行 GSB2014 年 040003-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③2014 年 11 月 20 日，股东汤雄、李帝亚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汤雄、李帝亚在人民币 150 万元的范围内为公司债务提供保证，所担保的主债权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秭归农商行 GS2014 年 112004-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系前述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

④2014 年 12 月 29 日，秭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北新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傅莉雅、自然人汤雄签订编号为“秭村银保字 2014 第 0015 号”的保证合同，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秭村银借字 2014 第 0010 号”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

⑤2015年3月4日，秭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与股东汤雄签订编号为“秭村银质字2015第0003号”质押合同，合同约定以股东汤雄持有的本行存单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常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秭村银借字2015第0003号”借款合同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5万元；

⑥股东李帝亚以其持有的81020000182283905号定期存单为公司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秭农商行GSB2015年0325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⑦股东汤雄、李帝亚与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5年秭担保证字第04号”的《反担保保证合同》，委托秭归县金桥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仕外田源与秭归农商行签订的GSB2015年0423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股东汤雄、李帝亚承担保证责任；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列示

#### (1) 关联方资金往来期末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7.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汤雄	-	-	175.09
其他应收款	李帝亚	-	199.66	255.71
其他应收款	秭归县仕外田源高山蔬菜产销合作社	-	-	668.22
<b>合计</b>	<b>—</b>	<b>-</b>	<b>199.66</b>	<b>1,099.02</b>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占用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占用额	占用原因
汤雄	2014年度	489.73	695.26	1,009.90	175.09	代收代付
	2015年1-9月	175.09	1,546.77	1,788.55	-66.69	代收代付
	2015年10-12月	-66.69	66.69	-	-	代收代付

期间	期初占用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占用额	占用原因	
2016年1-7月	-	-	-	-	-	
2016年8月1日至 至反馈意见回复日	-	-	-	-	-	
李帝亚	2014年度	49.90	662.12	456.31	255.71	代收代付 及借款
	2015年1-9月	255.71	18.45	76.22	197.94	代收代付 及借款
	2015年10-12月	197.79	1.87	-	199.66	备用金及 借款
	2016年1-7月	199.66	16.84	216.5	-	备用金及 借款
	2016年8月1日至 至反馈意见回复日	-	-	-	-	-
秭归县 仕外田 源高山 蔬菜产 销专业 合作社	2014年度	668.22	-	-	668.22	借款
	2015年1-9月	668.22	412.10	970.12	110.20	预付货款
	2015年10-12月	110.20	8.46	118.66	-	预付货款
	2016年1-7月	-	-	-	-	-
	2016年8月1日至 至反馈意见回复日	-	-	-	-	-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由于资金周转需要，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方向公司拆借的资金占用款已全部偿还，报告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关联方未再发生资金占用。

上述资金占用情况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当时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尚未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相关制度。2014年公司曾借予实际控制人李帝亚200万元，该款项于2016年4月4日已经归还，李帝亚向公司支付利息165,019.44元。除去上述款项，其余未签订书面的借款协议，未约定资金占用费，也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对公司的治理情况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中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了详细的规定，并且建立了对公司资金的长效管控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

**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 4、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制度、承诺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中，具体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主要包括如下内容：

《公司章程》中规定：

第三十四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其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担任经营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业务的公司或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金不被控股股东占用。发生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包括但不限于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方式侵犯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应立即以公司的名义向人民法院申请对股东所侵占的公司资产及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司法冻结。

凡股东不能对所侵占公司资产恢复原状或现金清偿或现金赔偿的，公司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通过变现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偿还所侵占公司资产。

第三十六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四)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六)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其中，在审议第(五)项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股东大会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三十七条公司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上述“交易”包括下列事项：购买或出售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交易；与上述交易相关的资产质押、抵押事项。

第七十三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之前，公司应当依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确定关联股东的范围。关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当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决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本章程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由股东大会主持人通知，并载入会议记录。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规定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七十四条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一）一方以现金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品种；

（二）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

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品种；

(三) 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报酬；

(四) 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第七十五条除公司处于危机等特殊情况下，非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公司将不与董事、总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人订立将公司全部或者重要业务的管理交予该人负责的合同。

第一百〇五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三十四条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

第六条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单笔总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同一会计年度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10%以上，此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三十五条第二款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代表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五十四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 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该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交易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

第五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大会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谨慎授权原则，授予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中“（七）关联交易：审批公司与关联方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关联交易金额 200 万元以上（包含 200 万元）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第九条公司需经董事会审议的生产经营事项以下列方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其中“（四）重大关联交易议案（指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交易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应详细说明关联企业或关联人士的基本情况、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交易性质、交易方式、有关协议的主要内容、交易价格或定价方式、对公司是否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律师、资产评估师、独立财务顾问进行审查。”

第二十二条款第三款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二)董事不得在未说明其本人对提案的个人意见和表决意向的情况下全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有关董事也不得接受全权委托和授权不明确的委托；

(三)一名董事不得接受超过两名董事的委托，董事也不得委托已经接受两名其他董事委托的董事代为出席；

(四)董事会审议按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日常关联交易除外），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会议，董事不得委托他人出席或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

(五)涉及表决事项的，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明确对每一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弃权的意见。董事不得作出或者接受无表决意向的委托、全权委托或者授权范围不明确的委托。董事对表决事项的责任不因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而免除。

第二十八条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一) 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二) 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三) 《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二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的措施说明：

由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关联关系认定、关联交易认定以及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同时在2016年1月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的重要股东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因此我们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减少、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

##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期后事项。

### 2、承诺事项

2015年7月19日，汤雄及本公司承诺若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张运金投资本公司后，本公司在两年内新三板未挂牌成功的，则由汤雄及本公司对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张运金所持股权进行回购，并按年利率10%支付资金利息。

2016年5月31日，本公司、汤雄及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三方签署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本公司在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投资后两年内新三板未挂牌成功的，则由汤雄回购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所认购的股份，并按年利率10%向其支付所投资金的利息。

2016年6月23日，本公司、汤雄及张运金三方签署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本公司在张运金对本公司投资后两年内新三板未挂牌成功的，则由汤雄回购张运金对本公司所认购的股份，并按年利率10%向其支付所投资金的利息。

### 3、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4、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 九、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2月，湖北大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股份制整体改制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湖北仕外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评估报告》（鄂大地评报字[2015]第45号）。

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9月30日，本次资产评估结果为：截至2015年9月30日，仕外田源有限纳入评估范围的账面资产总计30,884,174.20元，评估

值 31,438,980.20 元，评估增值 554,806.00 元，评估增值率 1.8%；帐面负债总计 7,031,728.57 元，评估增值 0 元，评估增值率 0；所有者权益总计 23,852,445.63 元，评估值 24,407,257.63 元，评估增值 554,806.00 元，评估增值率 2.33%。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 1、有限公司阶段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 2、股份公司阶段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一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五十二条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按下列顺序分配：

(一)提取法定公积金；

(二)提取任意公积金；

(三)支付股东股利。

第一百五十三条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一)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二)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第一百五十五条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第一百五十六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二)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若公司成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获准公开转让，公司将继续执行现有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将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切实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努力实现公司发展目标，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股东权益的保护，在适当时机适时地修改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回报。

##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适应公司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且公司各项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尚未受到完整经营周期运行的检验，因此公司管理层需不断提高规范运作的能力和意识。同时，公司主营业务的增加及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也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在战略管理、风险控制管理和内部控制管理等各方面不断提升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跟不上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治理规范培训，提高治理层和管理层的公司治理规范意识，规范“三会”运作，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降低公司治理的风险。

###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电子商务与消费者日常生活的深度结合，近年来我国生鲜电商行业发展迅猛，既有行业巨头阿里巴巴、京东商城等独占鳌头，又有天天果园、沱沱公社、本来生活等各领风骚，整体呈现出参与企业众多，吸引社会资本较大，市场竞争激烈的形势。目前公司进入生鲜电商行业的时间尚短，虽然公司占据原产地优势，并在区域市场和线上平台均建立了一定的客户资源，但在激烈市场竞争的条件下，公司的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对外严控产品质量，丰富营销手段，树立仕外田源品牌形象，对内引进业内优秀人才，拓宽融资渠道，高效整合资金与资源。通过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扩大仕外田源影响力，力争在行业细分领域拔得头筹，进而向平台化方向发展。

### （三）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生鲜类业务以及薯类产品深加工的原材料为农产品，农产品生产种植通常受旱、涝、冰雹、霜冻、火灾、病虫害等自然灾害影响较大，而公司采购的农产品主要来自于湖北地区，若前述地区遭受自然灾害导致农产品的歉收，将直接影响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并导致市场上农产品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的业绩。

应对措施：为降低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采取了两方面的措施，第一、横向拓展产品种类，公司线上经营的产品，除橙子外，土豆、鸡蛋等的销量已出现可观增长迹象，公司未来目标是打造秭归地区橙子及高山蔬菜、散养鸡蛋等多个品类的产品，以避免单一产品可能面临的自然环境的风险；除此之外，产品开发团队正在开发其他湖北地标农产品，公司的经营方针是开发一个、成熟一个，由点到线、由线到面，打造专业经营线上特色农产品的综合类公司。第二、除直接在线上销售特色农产品外，公司还有农产品深加工业务，如薯条类产品，公司生产薯条的土豆可在全国各地进行采购，不会受一个地方气候的局限，另外，公司建有多个冷库，以储存生产薯条的原材料，确保生产的连续性。

#### （四）新业务开展风险

报告期内，2014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薯类农产品的深加工业务，具体而言，公司与良品铺子、商丘滋美签订委托生产协议，向上游采购薯类生鲜并为其生产加工薯条类休闲食品；自 2015 年起，公司进行战略调整，在继续薯类农产品深加工业务的同时，以积累的薯类生鲜采购经验为基础，将业务拓展至其他生鲜类水果及蔬菜的销售业务，除在线下整合生鲜产品并销售给周边生鲜超市、深加工厂商、生鲜批发商外，还拓展了线上生鲜网络销售业务，利用天猫、淘宝、京东等电子商务平台销售具有地方特色的农产品，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 88.67%来自于生鲜农产品的线上及线下销售，这一比例在 2016 年 1-7 月上升到了 98.47%，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进行了新业务的尝试与拓展。

公司主营业务结构的变化要求公司对原有的组织架构和业务管理制度、管理体系进行调整和完善，且需要对新业务相关的人才、客户、供应商、经验、知识等进行进一步的储备，尽管公司生鲜类业务在报告期内得到一定发展，但公司仍然面对主营业务结构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利用原产地优势，增强企业融资能力，加强对生鲜产品的仓储和物流环节的投资，迅速做大做强，扩大市场份额，从而奠定行业细分龙头地位。

### （五）品质不稳定风险

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初级农产品，同时也少量涉及部分农产品深加工产品，农产品的品质受天气、雨水、温度、病虫害等影响较大，尤其是初级农产品，以橙子为例，若生长季节气候异常，可能会导致干水、味酸、个头小等问题，导致下游零售客户口碑下降，因此不稳定的品质可能会对公司销售活动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通过建立合格供应商库，并在合格供应商的准入、淘汰、定期考核等多方面建立了相应制度，保障了公司货源及质量的稳定；另一方面，公司通过逐渐丰富生鲜产品品种，平衡各类产品在销售收入中的占比，可以减少单个产品品质不稳定对整体销售收入的影响。

### （六）食品安全风险

近年来，我国食品安全问题频发，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日益增强，公司经营所需生鲜农产品主要采购自**农户和合作社**，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相关制度并得到执行，但仍不排除由于管理上的疏忽导致采购的生鲜农产品存在质量、安全方面的问题。若通过公司销售的生鲜农产品或公司生产的深加工产品出现上述问题，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以及市场信誉造成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质量管理制度，严格把关供应商的准入，对生鲜农产品严格按标准进行商品的验收、装卸、运输和储存，对深加工产品严格按照行业标准和公司质量标准生产、运输和存储，并对经营过程中的商品质量进行检查规范。在此基础上，公司还通过建立批次生鲜产品留样制度，对生鲜产品进行了溯源管理，实现了对商品质量的全程控制。

### （七）政府补助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 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9.39	52.99	62.68
利润总额	12.13	202.59	-221.11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	324.79%	26.16%	/
-------------	---------	--------	---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较高，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的依赖。政府补助的可持续性不能确定，未来若公司无法获得政府补助或获得政府补助的金额大幅下降，将会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影响，公司存在对政府补助的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较小，使得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公司将积极通过提高自身盈利能力，减少政府补助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 （八）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37号）和《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号）相关规定，公司所销售的蔬菜、蛋类产品免征增值税，未来如果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实时关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通过扩大销售规模、提升经营效益等有效措施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

#### （九）抵押权行权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获得间接融资，与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两笔正在履行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全部房产、全部土地作为抵押物，为合计最高额度 40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根据《担保法》、《物权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若公司在《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的债权范围内发生不履行到期义务等违约行为，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权依法处置抵押物。鉴于公司用于抵押的资产均为生产经营所需的关键资源，若湖北秭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使抵押权，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强风险管理能力和现金管理能力，加强银企合作，合理安排借款资金的筹集和归还，灵活使用金融工具，形成多渠道的融资方式，降低抵押借款不能履行到期义务的风险。



### （十）毛利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2015年度、2016年1-7月生鲜水果类毛利率水平由50.91%下降至36.24%，生鲜蔬菜类毛利率水平由20.05%上升至26.25%，毛利率波动较大。其中，生鲜水果类毛利率水平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增加销量提高店铺知名度而多次开展降价促销所导致的；生鲜蔬菜类毛利率水平上升主要是由于2016年1-7月线上销售的生鲜蔬菜类农产品比例上升，而线上生鲜蔬菜类农产品毛利率水平较高所引起的。毛利率水平变动幅度较大，可能会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不稳定。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正处于市场开拓阶段，降价促销是当前扩大市场份额的较有利途径，随着客户规模的扩大，公司将采用精准营销策略，提高单客的复购率，进而提高销售毛利率；此外，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对较小，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尚有提升空间，通过平抑采购价格波动，公司将逐步稳定毛利率，减少毛利率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 （十一）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的对赌事项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汤雄与投资人比邻股权投资基金及张运金分别签订的《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实际控制人汤雄承诺若投资人比邻股权投资基金及张运金投资公司后，公司在两年内未完成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则由汤雄分别对投资人比邻股权投资基金及张运金所持股权进行回购，并按年化利率10%支付资金利息。

应对措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协议仍有效履行，未触发回购条款。且根据协议约定，一旦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则不会触发回购条款，因此上述对赌、回购等特殊利益安排条款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次申请挂牌构成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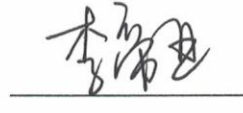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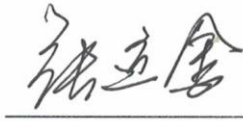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汤 雄)

  
(李帝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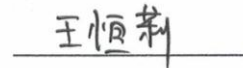
  
(周圆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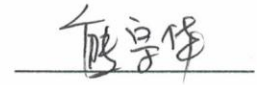
  
(张运金)

  
(袁本喜)

全体监事：


  
(秦建华)

  
(王恒莉)

  
(熊宗华)

全体高级  
管理人员：

  
(汤 雄)

  
(周圆圆)

  
(丁金娟)

  
(杨靖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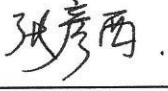

湖北仕外田源网商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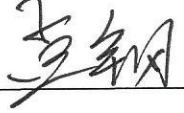
2016年12月8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对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成员：  
 (孟钢)       (张彦西)       (任楚苑)

项目负责人：  
 (孟钢)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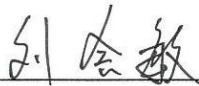


2016 年 12 月 8 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刘会敏



黄雯琦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夏少林

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

2016年12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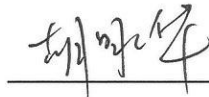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2月8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评估师：

陈华玲

(陈华玲)

刘彩霞

(刘彩霞)

法定代表人：

陈华玲

(陈华玲)

湖北大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